

〈預備會議及第一次會議〉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議事錄

壹、會次：預備會議及第一次會議。

貳、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13 日上午 10:00 時整。

參、會議地點：本會議事廳。

肆、出席人員姓名/人數：7 人 (如附簽到簿)

伍、列席人員職別/姓名：

鄉公所：(如附簽到簿)

本會：(如附簽到簿)

陸、會議主席：韋忠貞。

柒、紀錄員姓名：田美惠、康麗君。

捌、會議主席致詞:

宏恩鄉長、侯副主席、所會秘書 2 位秘書、公所一級主管、各位同仁大家平安，母親節活動能順利進行大家辛苦了，今天是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祝福這次會議圓滿順利，議事日程請羅秘書報告。

玖、(一) 報告議事日程 (報告人：秘書羅成信)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3次定期大會議事日程預定表

日期	會次	時間	項目	備註
113年 05月13日 (星期一)	預備 會議	08：00 09：00	代表報到	
		09：00 12：00	一、報告議事日程 二、報告本會會務 三、報告上次大會議決案處理情形	
	第一次 會議	14：00 17：00	鄉公所工作報告： 鄉公所報告上次大會議決案處理情形	
113年 05月14日 (星期二)	第二次 會議	09：00 17：00	鄉公所工作報告 一、鄉長施政報告 二、鄉公所業務單位工作報告： 經建課、社會課、人事室、圖書館、幼兒園	
113年 05月15日 (星期三)	第三次 會議	09：00 17：00	一、鄉公所業務單位工作報告 民政課、農觀課、主計室、土管所、清潔隊 二、專案報告： 代表下村考察案件處理情形說明(第一次 定期會及第6次臨時會)	
113年 05月16日 (星期四)	第四次 會議	09：00 17：00	下村考察(山線)	
113年 05月17日 (星期五)	第五次 會議	09：00 17：00	下村考察(海線)	
113年 05月18日 (星期六)			星期六停會	

113年 05月19日 (星期日)			星期日停會	
113年 05月20日 (星期一)	第六次 會 議	09 : 00 17 : 00	民意交流座談會	
113年 05月21日 (星期二)	第七次 會 議	09 : 00 17 : 00	鄉政總質詢	
113年 05月22日 (星期三)	第八次 會 議	09 : 00 17 : 00	鄉政總質詢	
113年 05月23日 (星期四)	第九次 會 議	09 : 00 17 : 00	鄉政總質詢	
113年 05月24日 (星期五)	第十次 會 議	09 : 00 17 : 00	一、討論提案：代表提案 二、臨時動議 三、散會	

主席/韋忠貞問：

謝謝羅秘書的報告，請各位代表針對議事日程覆議的請舉手，通過，接續下一個議程。

(二)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

會務報告 (112 年 11 月~113 年 04 月)

- 一、本會第 2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議決案 19 案及第 22 屆第 5、6、7 次臨時大會議決案共 74 案，業已分別專案送請鄉公所執行。
- 二、112 年 11 月 6 日至 112 年 11 月 22 日共計 17 天，召開本會第 2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
- 三、112 年 11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11 月 30 日止協助各代表辦理 112 年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作業。
- 四、112 年 12 月 26 日辦理本會第 22 屆代表就職周年慶祝活動。
- 五、113 年 1 月 23 日至 113 年 1 月 25 日止三天，召開本會第 22 屆第 6 次臨時大會。
- 六、113 年 1 月 31 日辦理 113 年春安工作慰問活動。
- 七、113 年 2 月 6 日辦理本會歲末餐會活動。
- 八、113 年 3 月 13、14 日二天辦理 113 年度國內經建考察，參訪地區為南投及嘉南地區，並由韋忠貞主席率本會代表及同仁參加全國民意代表聯合總會年度會議，與全國各鄉鎮市民代表會進行交流聯誼。
- 九、113 年 3 月 30 日(星期六)辦理本鄉 113 年度主席盃排球賽。
- 十、113 年 5 月 3 日本會組員馮慧芳、田美惠二人，參加「13 年度議事業務座談會」。

(三)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

報告上次大會議決案處理情形

- 一、上次大會為第 2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及第 5、6 次臨時大會。

- 二、第 2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議決案共計 19 案(提案 14 案、臨時動議案 5 案)，財政類 1 案、經建類 15 案、自治類 1 案、社政類 1 案、地政類 1 案，業經本會以 112 年 11 月 22 日獅鄉代字第 1120000004 號及 11230106100-11230107300 號及 11230108100 ~11230108500 函送請鄉公所執行。
- 三、第 22 屆第 4 次臨時大會議決案共計 18 案(提案 17 案、臨時動議案 1 案)，民政類 2 案、行政類 1 案、經建類 15 案，業經本會以 112 年 9 月 15 日獅鄉代字第 11230083600-11230085300 號函送請鄉公所執行。
- 四、第 22 屆第 5 次臨時大會議決案共計 7 案，財政類 1 案、經建類 6 案，業經本會以 112 年 12 月 14 日獅鄉代字第 1120000027-1120000033 號函送請鄉公所執行。
- 五、第 22 屆第 6 次臨時大會議決案共計 21 案，經建類 21 案，業經本會以 113 年 1 月 31 日獅鄉代字第 1130000065-1130000085 號函送請鄉公所執行。
- 六、第 22 屆第 7 次臨時大會議決案共計 28 案，財政類 2 案、經建類 23 案、文教類 2 案、社福類 1 案，業經本會以 113 年 4 月 22 日獅鄉代字第 1130000197-1130000222 號及 113 年 4 月 23 日獅鄉代字第 1130000234 號函送請鄉公所執行。

拾、

第 2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提案執行情形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提案

編號	類別	提案人	案由	執行情形	函復日期及文號
1	經建	謝志強	建請公所內獅村第一鄰往七里溪道路改善案	<u>旨案</u> 依 112 年 11 月 30 日 <u>上會勘結論</u> ， <u>宜先錄案</u> ，並視本(113)年度預算 <u>經費</u> 項下 <u>研議辦理</u> 。	
2	民政	謝志強	建請公所將中心崙、和平集會所球場改善案	1 <u>旨案</u> 依 113 年 1 月 11 日 <u>會勘結論</u> ， <u>宜先錄案</u> ，並視本(113)年度預算 <u>經費</u> 項下 <u>研議辦理</u> 。 2.中心崙：已委請廠商估價集會所漏水及舞台前方積水與後方補強改善事宜。 3.和平：PU 地板鋪設建議，已委請廠商估價，俟檢討預算後辦理。	
3	經建	謝志強	建請公所將南勢村第四、六鄰牆面修繕已案	<u>旨案</u> 依 112 年 11 月 30 日 <u>會勘結論</u> ， <u>宜先錄案</u> ，並視本(113)年度預算 <u>經費</u> 項下 <u>研議辦理</u> 。	
4	經建	代表 何素娟	建請公所將新路往卡露南自一號橋至二號橋路面予以改善,以維護村民通行安全乙案	<u>旨案</u> 依 112 年 12 月 04 日上午 11 時 <u>會勘結論</u> ， <u>宜先錄案</u> ，並視本(113)年度預算 <u>經費</u> 項下 <u>研議辦理</u> 。	113.1.15 獅鄉經字第 1130000364 號

5	經建	代表 何素娟	建請公所將 楓林村道路路面 予以 改善 ,以保障村民通行安全乙案	<p>1.<u>旨揭</u>依 112 年 12 月 04 日上午 10 時<u>會勘結論</u>，由<u>屏東縣政府</u> 112 年 12 月 14 日屏府財稅財字第 1120571272 號函「112 年獅子鄉楓林村道路排水改善工程」<u>專款補助 280 萬元</u>項下<u>辦理</u>。</p> <p>2. <u>已完成規劃設計</u>，<u>辦理</u></p>	112 年 2 月 15 日獅鄉經字第 11230216300 號函辦理。
6	經建	代表 何素娟	建請公所協助將 雙流部落巷道電線雜亂 予以 改善 ,以維環境美化案	<p>1.已於 113 年 1 月 10 日現勘。</p> <p>2.本案經現場勘查確有線路雜亂情況，經台電公司與勘人員表示雜亂線路非該公司所設，<u>現場研判雜亂線路應屬電信及第 4 台之線路</u>，<u>本所將擇期邀集電信單位及業者進行現勘</u>，以<u>研議改善方式</u>。</p>	<p>113.1.5 獅鄉經字第 1130000020 號</p> <p>113.1.17 獅鄉經字第 1130000379 號</p>
7	經建	代表 蔡特文	建請針對 中心崙部落進出口 擋土牆 美化 (原住民文化元素彩繪等)乙案	<p><u>會勘結論</u>：</p> <p>1.旨揭位於台 1 線與中心崙入口牆(地主原則同意)，可呈現原住民圖誌之美學特性，讓眾多旅遊民眾感受本鄉文化之美。</p> <p>2.<u>擬先行錄案</u>，<u>並視本所 113 年度經費</u>項下<u>研議辦理</u>。</p>	112.12.13 獅鄉經字第 1120000558 號

8	民政	代表 蔡特文	建請公所針對竹坑村古苓溪部落電話訊號改善乙案	113年2月9日已偕同電信業者會勘並初步擇定強波器設置地點。	
9	經建	代表 蔡特文	建請改善竹坑村部落路口台26號道排水系統乙案	依會勘結論陳請楓港工務段重視，並本於權責妥處並追蹤辦理。	113.1.15 獅鄉經字第 1130000365號
10	經建	代表 蔡特文	建請公所針對獅子村和平部落下方排水溝增建擋土牆設施乙案	1.旨案依112年12月28日 <u>辦理會勘結論</u> ，由本所提報計畫向屏東縣政府水利處爭取經費。 2.依據本所113年01月23日獅鄉經字第1130000574號函檢陳縣府有關本鄉【獅子村和平橋下游支線護岸改善工程】水土保持工程勘查紀錄表一式1份辦理。	113.1.23 獅鄉經字第 1130000574號
11	經建	代表 蔡特文	建請公所針對獅子村和平部落上方農路改善乙案	旨案依112年12月28日 <u>辦理會勘結論</u> ，宜先錄案，並視本(113)年度 <u>預算經費</u> 項下 <u>研議辦理</u> 。	113.1.24 獅鄉經字第 1130000573號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臨時動議提案

編號	類別	提案人	案由	執行情形	函復日期及文號
1	經建	主席 韋忠貞	建請公所將丹路村伊屯部落及草埔林場增設路燈乙案。	1. <u>旨案</u> 已於 113 年 1 月 11 日完成現勘。	113.1.9 獅鄉經字第 1130000191 號
				2. <u>向台電申請用電登記</u> 辦理中。	113.1.18 獅鄉經字第 1130000375 號
				3. <u>伊屯部落提案</u> 處位於部落巷道，擬增設路燈 1 盞以維護通行安全。	113.2.15 獅鄉經字第 1130000815 號
				4. <u>草埔林場提案</u> 處位於路，經現勘需求設置 2 至 3 盞路燈，本處設置路燈先行錄案辦理。	
				5. <u>旨案宜先錄案</u> ，並視「113 年度鄉內路燈維護作業(開口契約)」經費項下研議辦理。	
2	經建	副主席 侯廉聰	為設置路燈照明設備乙案	1. <u>旨案</u> 依 112 年 12 月 29 日辦理會勘結論， <u>宜先錄案</u> ，並視「112 年度鄉內路燈維護作業(開口契約)」-追加案預算經費項下研議辦理。	113.1.8 獅鄉經字第 1130000050 號
				2. <u>已向台電申請用電登記</u> 辦理中。	

3	經 建	副主席 侯廉聰	建請公所針對獅子村二號橋下野溪實施整治乙案	<p>旨案依 112 年 12 月 19 日下午 16 時辦理會勘結論，宜先錄案，並視本(113)年度預算經費項下研議辦理。</p> <p>2.已提報計畫函陳縣府轉水保署申請經費中。</p>	<p>113.1.16 獅鄉經字第 1130000332 號</p>
4	經 建	副主席 侯廉聰	建請公所於楓林好望角集會所裝設電扇乙案	<p><u>已裝設完成</u></p>	

5	經 建	副主席 侯廉聰	建請公所研議將丹路中部 落土地使用編定變更為建 築用地，以解決村民建地 不足窘境。	<p><u>旨案業以 112 年 12 月 1 日</u> 獅鄉土字第 11231752200 號函回覆，<u>回覆內容簡述如</u> <u>下：</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原民會刻與內政部及各直 轄市、縣（市）政府研商 將輔導部落族人既有居住 用地合法化機制納入「原 住民族土地使用管制規 則」研訂，以解決原住民 族土地建地不足問題。2.另針對現有新增建築急迫 性之民眾，本所於下村宣 導時亦積極宣導得依現有 「非都市土地原住民保留 地住宅興建審查作業要 點」檢具相關書件向屏東 縣政府提出申請就其私有 非屬建築用地之土地變更 最多 330 平方公尺做為建 築用地使用。3.<u>變更改地事項宜請至土管</u> <u>所申請協助辦理。</u>	112 年 2 月 1 日 獅鄉土字第 11231752200 號
---	--------	------------	--	---	--

參、第 22 屆第 5、6 次臨時大會提案執行情形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5 次臨時大會提案

編號	類別	提案人	案由	執行情形	函復日期及文號
1	經建	副主席 侯廉聰	建請公所維修新路社區公廁之供水及照明設施，並研議太陽能供電系統有無裝設之必要	1.旨案依 113 年 1 月 12 日辦理會勘結論，宜先錄案，並視本(113)年度預算經費項下研議辦理。 2.建請社會課協調由社區發展協會維護管理。	113.1.29 獅鄉經字第 1130000558 號
2	經建	代表 謝志強	建請公所增設南世、內獅、獅子村，健走步道休閒椅乙案	旨借已錄案，並視本(113)年度預算經費項下由農觀課研議辦理。	
3	經建	代表 簡新茂	建請公所於內文村二巷路面重新鋪設柏油予以改善乙案	1.旨借先行錄案，並視今(113)年度公共工程經費項下研議辦理。 2.另增設護欄保護路側(路側為維護行車安全)及排水路況一併改善。	113.1.25 獅鄉經字第 1120000721 號
4	經建	代表 簡新茂	建請公所於內文村內文二巷 5 號至 7 號住宅前增建排水溝乙案	旨案依 113 年 1 月 18 日辦理會勘結論，宜先錄案，並視本(113)年度預算經費項下研議辦理。	113.1.23 獅鄉經字第 1130000571 號
5	經建	代表 簡新茂	建請公所於雙流部落草埔 6 巷 20 號至 24 號住家前新增排水溝乙案。	旨案依 113 年 1 月 12 日辦理會勘結論，宜先錄案，並視本(113)年度預算經費項下研議辦理。	113.1.25 獅鄉經字第 1130000572 號

6	經建	代表 簡新茂	建請公所於草埔村一巷 25 號至 30 號住家前巷道 路面重新鋪設柏油予以改 善乙案	1.旨偕先行錄案，並視今年 度經費項下研議辦理。 2.道路下邊坡有掏空現象， 另提報專案計畫爭取經費 辦理(邊坡保護 25m)。	113.1.25 獅鄉經字第 1120000718 號
---	----	-----------	---	--	-----------------------------------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6 次臨時大會提案

編號	類別	提案人	案由	執行情形	函復日期及 文號
1	經建	代表 謝志強	建請公所內獅村第一鄰圍 牆改善進出入口乙案	旨揭部落村民期待公所能增 設第一鄰圍牆改善進出口及 南世村南世一巷 60 號旁道 路增設截流溝、南世村往水 源頭農路，及能增設附掛路 燈 2 支等需求宜先錄案， 並視本(113)年度預算經費 項下研議辦理。	113.3.8 獅鄉經字第 1130000892 號
2	經建	代表 謝志強	建請公所增設和平農路安 全護欄設施乙案	1.113 年 2 月 29 日會勘。 2.會勘結論：本課派員會同	113.2.26 獅鄉經字第 1130001269 號

				<p>貴會謝志強代表至本案提案會勘，經現勘提案路段無設置護欄長約 30 公尺，且道路毗鄰野溪，常有車輛出入，實有設置護欄需求，本案予以錄案，並由本所研議由自籌預算辦理設置護欄，或提報相關計畫爭取經費。</p> <p>3. <u>本案已納入「112 年全鄉道路及排水周邊設施維護工程」予以改善。</u></p>	<p>113.3.13 獅鄉經字第 1130001522 號</p>
3	經建	代表 謝志強	建請公所增設和平部落親子遊具設施乙案	<p>1. <u>旨案已完成會勘。</u></p> <p>2. <u>視本(113)年度預算經費項下由民政課研議辦理。</u></p>	
4	社會	代表 蔡特文	建請針對內獅村活動中心 2 樓環境設施改善乙案	<p>本案經三家廠商估價均高於小額採購金額，依規定辦理公開招標，已研議籌措經費辦理。</p>	113.2.17 社會課簽准案。
5	經建	代表 蔡特文	建請針對竹坑村活動中心後方周邊環境改善乙案	<p>1. 113 年 2 月 29 日會勘。</p> <p>2. <u>會勘結論</u>：本課派員會同貴會蔡特文代表及竹坑村林光正村長至本案提案會勘，蔡代表與林村長反映竹坑村活動中心後方既有道路花圃及護欄已損壞，為提供民眾休憩空間，建請環境改善將<u>花圃移除及護欄修繕</u>，<u>本案予以錄案</u>，<u>由本所研議由自籌預</u></p>	<p>113.2.26 獅鄉經字第 1130001273 號</p> <p>113.3.13 獅鄉經字第 1130001513 號</p>

6	社會	代表 蔡特文	建請針對南世村活動中心 室內輕鋼架天花板環境改 善乙案	<u>已完成</u> 。	113.02.17 社 會課簽准案。
7	經 建 、 社 會	代表 蔡特文	建請竹坑村活動中心周邊 環境改善乙案	1.113 年 2 月 29 日會勘。 2. <u>會勘結論</u> ：本課派員會同 貴會蔡特文代表及竹坑村 林光正村長至本案提案處 會勘，蔡代表及林村長反 映為美化竹坑村活動中 心，建議將 <u>廁所牆面及護 欄</u> 予以彩繪，承辦課已針 對上述需求 <u>納案研議辦 理</u> 。	113.2.26 獅鄉經字第 1130001274 號 113.3.13 獅鄉經字第 1130001515 號
8	經 建	代表 蔡特文	建請針對內獅村七里溪中 段農路改繕乙案	<u>旨揭</u> 位於文化產業協進會前 方一側，為減少泥沙淤積需 <u>施作截水溝(截流溝)</u> 截留上 方部分的水流，改變水流方 向，引導至側邊坡排入七里 溪，故 <u>宜先錄案</u> ， <u>並視本 (113)年度預算經費項下研 議辦理</u> 。	113.3.8 獅鄉經字第 1130000883 號
9	經 建	代表 蔡特文	建請公所針對南世村部落 上方農路改善乙案	<u>旨案</u> 地位於南世部落緊鄰南 勢湖溪農路， <u>為利農產運 銷</u> ，故 <u>宜先錄案</u> ， <u>並視本 (113)年度預算經費項下研 議辦理</u> 。	113.3.11 獅鄉經字第 1130001506 號
10	經 建	代表 蔡特文	建請針對中心崙 148 線道 上方安全護欄改善案乙案	1.113 年 2 月 29 日會勘。 2. <u>會勘結論</u> ：本課派員會同	113.2.26 獅鄉經字第 1130001279 號

				<p>貴會蔡特文代表及獅子村林文旭村長至本案提案處會勘，蔡代表與林村長反映縣道 148 線派出所前路段未設置護欄，該路段與路側高低落差約 1 公尺，現由民眾自行設置圍籬，以維護行車安全，然考量圍籬強度不足且為民眾自行設置需求，縣道 148 線為該村主要聯外道路，<u>該路段實有設置護欄需求</u>，建請盡速設置護欄，<u>因縣道 148 線維管單位為屏東縣政府，本案會勘紀錄函發予縣府</u>，以供研議改善。</p>	<p>113.3.13 獅鄉經字第 1130001518 號</p>
11	經 建	代表 蔡特文	建請針對竹坑村排水系統改善乙案	<p>1.113 年 2 月 29 日會勘。 2.<u>會勘結論</u>：本課派員會同貴會蔡特文代表及竹坑村</p>	<p>113.2.26 獅鄉經字第 1130001276 號</p>

				林光正村長至本案提案處會勘，蔡代表與林村長反映提案處路口於汛期時易造成積水情況，影響民眾生活甚鉅，建議既有排水溝為鑄鐵蓋更換隔柵板形式，以利排水，惟提案處排水設施維管單位為公路總局南區養護工程分局楓港工務段，本案會勘紀錄函發予該段，以研議改善方式。	113.3.13 獅鄉經字第 1130001514 號
12	民政	代表 蔡特文	建請增設獅子村中心崙部落三巷道路監視器乙案	已函請各村辦公處協助調查設置需求，於現勘後彙整全鄉增設數量，並編列 114 年度預算辦理。	
13	經建	代表 朱彥政	建請內獅村 2 之 1 號至 5 之 3 號前巷道路面改善案。	旨揭當地部落村民期待公所能進行施作坡道出入口改善需求，宜先錄案，並視本(113)年度預算經費項下研議辦理。	113.3.8 獅鄉經字第 1130000894 號
14	經建	代表 朱彥政	建請於南世村通往水源地農路之線增設護欄案。	旨揭當地部落村民期待公所能進行施作護欄改善行車安全需求，故宜先錄案，並視本(113)年度預算經費項下研議辦理。	113.3.13 獅鄉經字第 1130000895 號

15	經建	代表 朱彥政	建請於內獅村通往加多海農路增設護欄案。	旨揭當地部落村民期待公所能進行 <u>施作護欄</u> 改善行車安全需求，故宜先錄案，並視本(113)年度預算經費項下 <u>研議辦理</u> 。	113.3.6 獅鄉經字第 1130000896 號
16	經建	代表 朱彥政	建請於獅子村中心崙部落大門牌樓旁空地畫設機車考照練習場。	已於 113 年 2 月 29 日完成現地會勘，俟取得居民共識後， <u>再行辦理</u> 。	113 年 3 月 5 日獅鄉民字第 1130001445 號函
17	民政	代表 何素娟	建請公所同意將新路段 743 及 744 號地解編乙案	1.旨揭地號為原新路西公墓之殯葬用地，經查整地綠美化及作為部落休憩景點均屬現行使用許可項目。 2.本案於 113 年 5 月 7 日由鄉長主持，會同何代表素娟、宋村長銘德及地方幹部現勘，已取得初步共識，本所據以辦理後續事宜。	113 年 3 月 13 日獅鄉民字 第 1130001618 號函
18	經建	代表 何素娟	建請公所修補新路部落道路旁水溝蓋坑洞改善案	旨揭宜先錄案，並視本(113)年度預算經費項下 <u>研議辦理</u> 。	113.3.6 獅鄉經字第 1130001400 號

19	經建	代表 何素娟	建請公所維修楓林部落好望角集會所公廁乙案	旨揭宜先錄案，並視本(113)年度預算經費項下 <u>研</u> <u>議</u> <u>辦</u> <u>理</u> 。	113.3.6 獅鄉經字第 1130001400 號
----	----	-----------	----------------------	---	----------------------------------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6 次臨時大會臨時動議提案

編號	類別	提案人	案由	執行情形	函復日期及文號
1	農觀	代表 蔡特文	建請公所針對南世村、內獅村(恐龍山)文化生態體驗結合觀光休閒農業計畫予以協助推動乙案	本所錄案辦理，相關工程及輔導措施擬配合觀光發展研擬規劃。	113/03/03 獅鄉農字第 1130001178 號 函
2	經建	代表 何素娟	建請公所改善新路中央大排水溝清淤乙案	旨揭宜先錄案，並視本(113)年度預算經費項下 <u>研</u> <u>議</u> <u>辦</u> <u>理</u> 。	113.2.27 獅鄉經字第 1130000902 號

主席/韋忠貞問：

謝謝公所陳秘書的報告，關於路燈有些已裝置完畢但還沒有遷電不亮，雙流自來水請私底下跟我匯報，今天上午的會議就到此結束，請起立，互道平安，散會。

拾壹、散會: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13 日上午 11:00 時整。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簽到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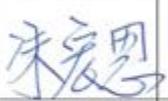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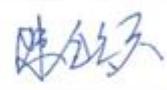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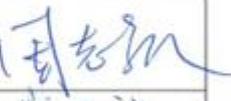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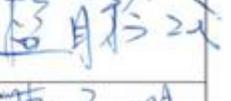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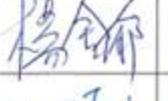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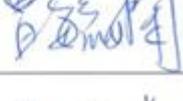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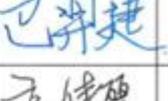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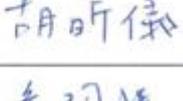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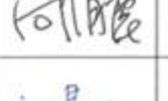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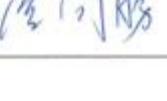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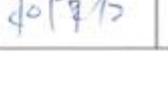
會 次：預備會議及第 1 次會議

會議內容：代表報到、報告議事日程、本會會務及上次大會議決案處理情形、鄉公所報告上次大會議決案處理情形

日 期：113 年 05 月 13 日(星期一)

時 間：上午 8 點至下午 17 點

列席人員：

機 關 名 稱			屏 東 縣 獅 子 鄉 公 所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1	鄉 長	朱宏恩		8	人 事 室 主 任	陳鏡元	
2	秘 書	陳明貴		9	土 管 所 所 長	周志凱	
3	民 政 課 課 長	東家榮		10	清 潔 隊 隊 長	余金珍	
4	經 建 課 課 長	楊金郁		11	圖 書 館 館 長	曹毓嫻	
5	農 觀 課 課 長	巴羿捷		12	幼 兒 園 園 長	胡昕儀	
6	社 會 課 課 長	高倩麗		13	所 會 連 絡 員	詹閔勝	
7	主 計 室 主 任	柯景仁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簽到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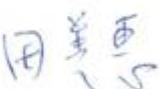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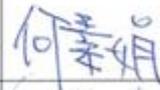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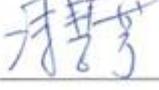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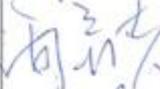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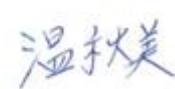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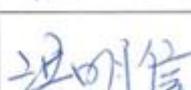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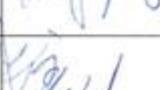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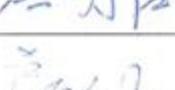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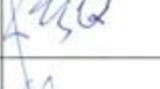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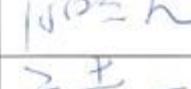
會 次：預備會議及第 1 次會議

會議內容：代表報到、報告議事日程、本會會務及上次大會議決案處理情形、鄉公所報告上次大會議決案處理情形

日 期：113 年 05 月 13 日(星期一)

時 間：上午 8 點至下午 17 點

出席人員：

機 關 名 稱			屏 東 縣 獅 子 鄉 民 代 表 會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1	主 席	韋忠貞		8	秘 書	羅成信	
2	副主席	侯廉聰		9	組 員	田美惠	
3	代 表	何素娟		10	組 員	馮慧芳	
4	代 表	簡新茂		11	技 工	溫秋美	
5	代 表	蔡特文		12	工 友	洪明信	
6	代 表	朱彥政		13	服務員	康麗君	
7	代 表	謝志強		14	服務員	方幸一	

〈第二次會議〉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議事錄

壹、會次：第二次會議。

民政課、土管所、主計室、農觀課、清潔隊

貳、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14 日上午 10:00 時整。

參、會議地點：本會議事廳。

肆、出席人員姓名/人數：7 人 (如附簽到簿)

伍、列席人員職別/姓名：

鄉公所：(如附簽到簿)

本會：(如附簽到簿)

陸、會議主席：韋忠貞。

柒、紀錄員姓名：田美惠、康麗君。

捌、會議主席致詞：

鄉長、所會兩位秘書、所會主管同仁們大家早，今天是第 2 次會議，首先請鄉長施政報告。

玖、鄉公所工作報告

一、鄉長施政報告

二、鄉公所業務單位工作報告：

經建課、社會課、人事室、圖書館、幼兒園

一、鄉長施政報告

報告人：鄉長朱宏恩

韋主席、侯副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大家好：

欣逢 貴大會第 22 屆第三次定期會開議，宏恩率領公所行政團隊承邀列席，進行施政報告，至感榮幸。首先感謝各位代表先進對本所不倦不誨的監督與策勵，宏恩上任雖僅年餘，卻感受到獅子鄉逐漸蛻變與成長，更不斷地精益求精。我們遵奉貴大會代表女士及先生無私的鞭策指導並堅守職責，依循既定的計劃逐步的推動鄉政，並對外廣求奧援爭取更多的資源挹注，以拓展本鄉公共建設，力求讓所有的鄉親能夠感同身受貴會與本所的努力。

宏恩秉持莫忘初衷的信念，克盡職守戮力從公，從未忘記為民服務之承諾，所謂【民之所欲 常在我心】，本所行政服務團隊，更是從鄉親的角度解決問題，為民謀福造利，因此宏恩不斷與同仁共勉，面對民眾一定要發揮同理心，抱持積極主動的態度、殷勤熱誠接待，方能強化為民服務的效能，讓鄉親有感。

112 年各項政務推動，從各類項評鑑的成績獲致優異成果觀之，本鄉各方面均朝向更好的方向邁進。今年度總預算案已編列完竣，施政之重點面向，經過本所行政團隊小心謹慎的審酌、研議，全面檢視過往執行之經驗及成效，兼顧未來地方建設、文化觀光、產業發展、體育競技及福利措施來籌劃設編，在歷經貴大會不辭勞煩指導，並時時的殷殷叮囑，更務實親民的施政成果定當易如反掌，更卓越的獅子必定指日可待。

以下僅就施政重點擇要報告，敬請貴大會代表女士先生不吝賜

教。

一、政經建設

1.公墓興建：

有關伊屯、新路及新內獅公墓在經過貴大會年來的敦促指導，與本所努力克服繁瑣問題及必要作業後，終於完成是項作業，並依規劃分於 4/13、4/20 及 4/27 在貴大會代表女士先生共同見證下正式啟用入祀，其後並持續研議精進，朝親民友善化、綠美公園化目標前進。

本(113)年度緊接著手執行竹坑舊墓更新作業，有關提報內政部殯葬設施量能提升計畫之前置作業，均請貴大會協助辦理，以利後續工進。

2.自來水興建（加壓站）：

本鄉申請《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伊屯至草埔段》，自來水公司考量所需經費甚鉅，故規劃區分為《伊屯 - 雙流》及《雙流 - 草埔》兩案提報；前案預計施做兩個加壓站，其土地均已獲得管理機關同意，惟工程經費尚未核定，本所仍持續努力懇託中央民代協助，俾儘快核定工程經費，解決鄉親用水所需。

3.集會所興建：

內文集會所興建計畫案業經審定主管機關原民會審查後，本所刻正依據其所要求事項辦理修正作業中。

新路集會所興建計畫，業已完成土地假分割作業，並依縣府要求

事項執行修正，後續將研擬結合「宜居部落建設計畫」，加速完成集會所之興建，以滿足地方鄉親需求。

新內獅集會所預定地已完成地上物清除，並著手辦理整平作業中，期在執行水保計畫之申辦及興辦事業計畫作業前，先行規劃簡易壘球場各項設施設置，提供在地鄉親多元化需求。

4.新路河濱壘球場：

本鄉壘球運動風氣盛行，並有眾多優秀選手，見於數年來苦於無適當場地可供使用窘境，舉辦賽事往往商借外鄉場地，選手舟車勞頓常致諸多不便。為促進本鄉運動風氣，並利於辦理壘球賽事與假日市集，本所已完成規劃，並呈報相關部門爭取補助，懇請貴大會全力支持，在西濱快速道路獅子交流道竣工前，制訂完備永續的行銷策略，及穩建立足本鄉吸引人潮之制勝前期基地。

5.113 年度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伊屯吊橋及新路緩降橋：

(1)伊屯吊橋:

屏東縣政府原住民處已完成會勘，同意陳報原民會審查，提報伊屯車行吊橋，除可供部落通行之外，亦可藉由發展部落生態旅遊觀光產業，振興原鄉經濟與文化發展。

(2)新路緩降橋：

屏東縣政府原住民處已完成會勘，同意陳報原民會審查，提報新路緩降橋，以耐震補強為主，並結合新路部落豐富之自然環境與人文資源，呈現其特殊之文化意象與優良傳統。

二、公共工程

1.體育館整建：

本鄉立體育館耐震補強改善工程，經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補助，現正辦理擴柱補強工程，及無障礙設施空間改善等工作項目，預於今年 5 月底前竣工。另有關因遭小犬颱風侵襲之風損，致室內球場天花板、空調管線及屋頂防水隔熱設施全遭破壞，本所已提報災後修繕計畫向縣府及原民會爭取協助。

2.災害搶修：

112 年本鄉歷經 6 月豪大雨、7 月杜蘇芮颱風、8 月卡努颱風、9 月海葵颱風、9 月豪大雨及 10 月小犬颱風等天災侵襲，多處道路及公共設施遭受嚴重破壞與災損，除動用年度災害搶險修開口契約處理災情，本所亦向上級提報災害復建工程，期能儘速辦理各項災害復原重建工作。

3.宜居部落建設計畫 - 居住環境品質提升計畫-

112 年屏東縣部落永續建設藍圖規畫

(1)獅子鄉楓林部落居住環境品質提升計畫(B 類)-已於 111 年列入屏東縣部落永續建設藍圖規畫，公所將依計畫規定提報。

(2)112 年獅子鄉新路部落永續建設藍圖規畫(A 類)，需與部落溝通設計或意見交流、凝聚共識，後續規劃至少召開 2 場說明會。

(3) 宜居部落建設計畫—112 年屏東縣部落永續建設藍圖規劃-部落安全防(減)災類南世及內獅部落已提送原民會審查。

4.提報原民會工程(已提報並審查完成待核定):

內獅村枋山溪往卡悠峰瀑布道路及周邊設施改善工程、112年獅子鄉雙流部落集會所下方護坡工程(宜居環境品質計畫)、丹路村上、下部落聯絡道路改善工程(規劃設計費)、南世村南世部落往臺1省道聯絡道改善工程、獅子鄉舊草埔部落聯絡道路改善工程、112年楓林部落防(減)災及環境改善工程、112年獅子鄉內文村環境品質提升改善工程等，本所賡續努力爭取達成。

5.敦親睦鄰經費：

113年度執行規劃工程計區分竹坑600萬元及南世、內獅100萬元。

三、民事需求

1.通訊障礙排除：

本年度配合電信業者及國家傳播安全委員會(NCC)南辦處與關切本鄉需求眾中央委員，賡續針對內文、丹路(下部落)、內獅(七里溪)、南世、獅子(中心崙、獅子部落)、竹坑等地需求，陸續執行精進強化相關設施建置，以有效解決鄉親通訊需求。

2.災防應變中心整建：

本所建置【災害應變中心】會議室，已爭取獲得原民會補助整建需求，並完成設計規劃辦理招標中，另針對配套屋頂防漏工程經費需求亦努力爭取中，本所將持續完善設立現代化並具備多功能會議中心，以滿足實需。

3.入口精神意象：

鑑於可預期的將來，快速道路交流道將設置於麻里巴橋附近地區，本所已積極規劃結合「宜居部落建設計畫」建置本鄉意象新地標，俟完成土地之取得及相關需求同意後，即著手辦理設計建置作業，屆時期盼結合貴大會極具前瞻性的智慧指導，及本鄉各部落熱烈參與研議，俾展現獅子萬眾一心、團結合作的氣勢。

4.聯合跨年晚會：

為提供本鄉青年更多的展演舞台，彰顯本鄉源源不絕的熱情活力及無限的創意，宏恩上任後便積極籌劃辦理跨年晚會，冀望鄉內專業表演團體及街頭藝人，擁有屬於自己可表演伸展的舞台，俾利充分發揮其精湛技藝綻放璀璨的光芒，更結合市集的創意擺設，帶動地方產業衝費發展經濟效益，使未來的獅子富含地方特色的吃、喝、玩，樂，更有在地之藝術文化饗宴，鄉境全地充滿歡笑與和諧、未來極具前瞻及希望。

四、體育競技

1.鄉運：

本年度體育賽事規劃實施鄉運、傳統競技及各類球類競賽，其中主席盃排球賽已於 3/30 日實施，鄉運經召開第一次籌備會後，確定於 6 月下旬展開各項競賽（競賽內容包含田徑及桌球、足球、籃球等項），後續依場地實際現況實施壘、羽球及拳擊等各項賽事。

2.傳統競技：

傳統競技項目擬結合本鄉 8 月份排灣族固有的年祭 masalut，

特舉辦本鄉首屆之【聯合歲時祭儀】。第二屆麻里巴狩獵祭，傳統弓全國射箭邀請賽訂於 5 月下旬展開，其餘競賽項目亦結合全國原住民、排魯杯及 9 鄉聯運運動會設計，俾產生最優秀選手為本鄉爭取佳績。

五、社會福利

1.幸福巴士：

為持續滿足鄉親用車需求，本所已針對潮州線（骨科、皮膚科）醫療需求購置 9 人座小巴，訂於 5/27 日啟用典禮后，正式加入服務鄉親行列中。

另今年規劃申購兩台中型巴士（汰舊換新、觀光巴士），也已在努力爭取後獲得縣府業管及監理單位支持協助補助，更感謝貴大會全力支持，預期在年底前可投入服務本鄉子民之行列。

有關恆春線用車需求，亦經過本所戮力爭取后獲致同意補助，本所廣續完成是項作業，俾全面滿足鄉親用車需求。

2.北中南旅都鄉親座談會：

為瞭解並關懷本鄉在外謀生鄉親就業及生活現況，本所規劃每年辦理三場次分別以桃園(北)、台中(中)、高雄(南)進行訪視座談，除宣導本鄉業務外，並希藉由座談適時發現鄉民需求，以納入本鄉政策方向，同時凝聚鄉親情感，提供全方位服務交流平台，今年預計於 10 月份實施。

宏恩持續推動三大地區成立旅都同鄉會為目標，今年 4 月【旅

中獅子同鄉會】已獲准正式成立，希持續推廣南、北地區，使其發揮最大效益，協力鄉親達成所望。

3.結婚補助辦法：

為鼓勵適婚鄉民結婚組織家庭、提高生育率，及減緩少子化之危機、解決人口老化衝擊與促進家庭和諧，並落實社會福利政策，本所業已完成「屏東縣獅子鄉結婚補助自治條例」訂定作業並公布實施。

4.文化健康站：

112 年度文化健康綜合服務據點，規劃執行項目計友善空間整建（伊屯、中心崙文健站）與購置設施設、設備（伊屯、內獅、獅子、楓林、中心崙、丹路等 6 處）等兩案業已竣工結案。

113 年度規劃執行項目計友善空間整建（丹路、竹坑、中心崙文健站）與購置設施設、設備（丹路、竹坑、中心崙、內文、內獅、獅子、雙流等 7 處）等兩類案，本所將配合縣府核定期程完成作業。

另竹坑文化健康站已於 112 年 12 月 14 日正式揭牌，本鄉 12 個部落 12 個文健站正式達標，本所賡續協助辦理需求事宜。

5.樂齡學習：

本鄉自 113 年度起，已獲教育部補助辦理樂齡學習中心推廣，俾增加長青長輩技能選項。其提報「屏東縣獅子樂齡學習中心計畫」經審定與輔訪亦獲委員高度肯定與認同，本所將持續針對中

心願景 (在地樂活、終身學習)、中心目標 (營造高齡者健康活動環境、提供高齡者終身學習場域、創造高齡者自我實現機會) 及核心課程、自主規劃課程及貢獻服務課程 (計 208 小時) 等，持續戮力推動，俾造福高齡長者擁有終身學習更佳環境。

六、農業觀光

1.農產行銷：

本鄉 113 年度芒果包裝箱、蔬菜禮盒及伴手禮紙袋，已完成設計製作並分發各產銷班 (後續訂購熱潮持續發燒中)，其中針對材質、尺寸及厚度採納產銷班建議予以改進提升。6 月 8~10 日獅子好芒活動，本所將以多層次、擴展式強力全面推廣系列市集，並結合在地景觀拓展導覽旅遊行程，以達致宣傳本鄉景點之效益，藉由多元面向之行銷活動，帶動地方產業、增加農產銷售、提升景點曝光度。

本年度爭取獲得原民會補助經費計 120 萬元，宏恩將更持續努力，將獅子鄉品牌化並朝推廣至全國努力向前衝。

2.觀光產業發展：

為有效宣傳本鄉觀光產業，已籌備製作觀光導覽手冊、美學刊物及鄉簡介影片，內容包含各部落景點介紹、餐飲店家、工藝坊及觀光產業發展宣導事項，預計 113 下半年發行。

另卡悠峯瀑布因去年連續豪大雨及後續颱風影響關閉，修護工程已近完成，預計 6 月恢復開放。

為結合【獅子好芒】農產行銷活動，本所納列觀光導覽行程，持續精進已完訓導覽員學以致用，並將最美的家鄉推廣出去。

3.地方創生計畫：

113 年「推動原住民多元產業發展 2.0 計畫-部落產業升級」推動計劃書，已於 3/15 日召開研討，傳統樂舞計畫決議由草埔青年會提報。

另為持續發展丹路部落百年木麻黃景點，刻正辦理「上丹路景觀平台與步道修建計畫」，俾提供遊客更舒適、更安全的觀景區，蓬勃地方創生發展。

七、文化復振

1.族語推廣：

113 上、下半年本鄉規劃辦理族語學習課程，配合族語認證期程，開放鼓勵鄉親參與（上半年已執行）。另已規劃於 113 年 6 月辦理族語文競賽活動（今年規劃結合學校由獅子國中主辦），期以公部門與教育單位擔任領頭羊肩負帶頭作用，引導鄉親對族語之應用及推廣蔚為成風。

2.歲時祭儀活動：

為復振鄉排灣族之各項傳統文化，本所持續編列預算補助各部落辦理收穫祭活動。112 年度各部落收穫祭活動均編派主管及文化專員實施考評，並對各部落執行狀況完成紀實。另於 113 年增列規劃由本所擴大辦理全鄉聯合歲時祭儀活動，期能展開新紀元，為本鄉文化復振上注入最大之能量。

3.瑞典文物交流：

本案目前已與瑞典方工作團隊協議，於 112 年 11 月完成「線上簽署 MOU 合作備忘錄及記者會」，以合作策展形式於今年 6 月赴瑞典展開交流前置作業，2025 年 (114 年) 6 月前，將 1904 年起流落異國的本鄉文物，從瑞典帶回臺灣辦理跨國聯合策展。本所團隊將陸續與貴大會、傳統領袖、頭目、代管者及部落耆老和青年族人們一同合作並全力執行，讓世界看見大龜文、射不力、看見獅子鄉、看見臺灣！

4.傳統龜甲屋：

經興建多年努力，南部排灣族特色建築龜甲屋研究成果報告已於 112 年 11 月正式發表，代表著本鄉將以鄉內 90 歲以上的耆老第一手最豐富的訪談調查成果，實踐復建「南排灣傳統家屋 (龜甲屋)」的文化行動與技術傳承，目前，構建龜甲屋人才培訓計畫，業已完成招標 (誠摯邀請青年加入我們復振文化行列)，未來將繼續針對興建場地、土地撥用及上級補助經費等事宜，全力爭取執行。

八、土地管理活化運用

1.南世靶場及南世基地租借土地之回歸：

國防部軍備局工程營產中心南部地區工程營產處已於 112 年 11 月 9 日邀集相關單位研商「南世基地」及「南世靶場」土地後續處理方式，宏恩並於今年 2 月偕同原民會、國防部軍備局實施現勘，其中南世靶場 (面積合計 219,981 平方公尺) 業經原民會 113 年 2 月 6 日同意接管，另南世基地刻由國防部軍備局依原民會意見申辦鑑界測量相關作業，本所將積極管理承辦後

續相關作業，並依實際進度成效辦理後續事宜。

2.露營區推動：

已於 112 年辦理申辦露營區輔導說明會，計有 60 名鄉親參與反映熱烈；另縣府交旅處針對設置露營場培訓課程亦積極辦理中（於今年尚有 5/16、6/13 場次：個人上網報名），本所將持續掌握中央法令制定，與時俱進協助鄉親辦理申辦作業，開闢土地活化財富。

九、環保衛生

1.資源回收與環境維護：

本鄉執行資源回收工作除每週二、四由清潔隊主動至各部落協助鄉民收資源回收外，並以電話預約載運大型資收物執行回收工作。另為強化資源回收成效，在貴大會全力支持下購置機具，全面提升服務成效。

2.登革熱防治：

本所持續執行各部落、學校單位消毒工作(含登革熱防治) 3 次及巡檢環境髒亂區域 4 次，在宏恩指導下，要求清潔隊及衛生所持續加強巡檢及落實消毒工作，並透過各式宣導方式加強村民對登革熱防治工作之重點「巡(巡視家戶內外積水容器、水溝)、倒(倒掉積水、倒蓋容器)、清(清除廢容器並分類回收)、刷(刷洗容器，避免蟲卵附著)」，以有效防杜病媒蚊孳生。

3.維護隊(割草隊)已區分 2 組，並依預定行事曆至各村執行需求。另為使發揮更高效率，已依貴大會指導完善利其器滿足相關裝具。

十、幼兒教育

為全面推廣提升幼兒園沉浸式族語教學，丹路本園、南世分班幼兒園接受 111 學年度評鑑均獲通過。今年草埔分班申請亦獲得通過（刻綿密整備所要是項，如族語老師徵才等，預劃年底前可行授課）。本所將持續要求各分班每日落實教學，並力求推廣至家庭中，也將融入幼兒園室內與室外環境中（今年規劃彩繪南世分班及丹路本園室外牆面，並於各園所建置茅屋教具，俾強化教學效益）。

另鼓勵幼兒園全體同仁考取族語認證，且運用親職教育活動邀請族語委員推廣其重要。113 年除規劃安排線上及實體文化課程給幼兒園同仁學習外，並依宏恩要求全面推廣沉浸式教學為目標。

以上是本所團隊今年度及近期戮力執行推動的重點工作，各項施政若有不足之處，我們會虛心接受建言，未來賡續努力具體改進，也摯盼貴大會代表女士先生持續支持與鼓勵，讓獅子蓄積更多正能量向前邁進。謝謝大家！

(二) 各課室工作報告(112年11月至113年4月)

一、經建課 楊金郁課長

壹、研考業務

1. 研考業務

1.1. 主管會報：每月召開兩次、彙整資料及會議紀錄

1.2. 公文系統：後台資訊維護、教學

1.3. 公文逾期稽催：每週不定時系統稽催、每月簽辦名單

1.4. 收發業務：收發文、校稿、協助關仿用印

1.4.1. 收文數：111年11月至12月：1,900件；113年1月至4月：4,869件

1.4.2. 發文數：111年11月至12月：491件；113年1月至4月：1,828件

1.5. 檔管業務：歸檔、造冊、線上掃描、調案、檔案目錄匯送

1.5.1. 歸檔數：111年11月至12月：1,694件；113年1月至4月：6,613件

1.5.2. 每年固定5月及11月檔案目錄匯送

1.6. 新聞業務

1.6.1. 每日各課室新聞發佈：新聞稿撰擬、文宣設計

1.6.2. 每日查看本所官網鄉長信箱

1.6.3. 每日更新本所門口直立式看板新聞

1.6.4. 不定時更新跑馬燈資訊

1.6.5. 電台記者接洽聯繫

2. 資訊業務

2.1. 官網前、後台資訊維護

2.2. 臉書前、後台資訊維護

2.3. 共用分享平台管理；不斷電系統、防毒軟體維護

2.4. 資訊維護廠商聯繫（年契約）

3. 為民服務業務

- 3.1. 服務台：提供民眾茶水服務、引導民眾辦理業務窗口
- 3.2. 電話禮貌服務測試：每月不定期抽測並公告成績
- 3.3. 法律諮詢駐點服務：每月一次提供免費法律諮詢
- 3.4. 鄉長信箱：以列管案件表單，由相關課室提供資訊彙整回覆
- 3.5. 臉書留言及訊息：由專管人員答覆或請相關課室提供資訊回覆
4. 行銷業務
 - 4.1. 獅子鄉簡介影片：作業中，履約期限 6 月 30 日前
 - 4.2. 獅子鄉美學刊物：作業中，預計 6 月底完成
 - 4.3. 為民服務手冊：籌備中
 - 4.4. 官網版面設計：未定案
5. 其他業務
 - 5.1. 員工背心採購
 - 5.2. 文具物品採購

貳、總務業務

(1)消防安全檢查與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

- 1.112 年 12 月體育館消防設備安全檢查與申報。
- 2.112 年 12 月體育館建築公共安全檢查與申報。
- 3.112 年 12 月各幼兒園分班消防設備安全檢查與申報。
- 4.112 年 12 月各幼兒園分班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與申報。
- 5.113 年 4 月行政中心(4 棟建築物)消防設備安全檢查作業。
- 6.113 年 4 月受卡鐵馬驛站消防設備安全檢查作業。
- 7.113 年 4 月各活動中心(12 處)消防設備安全檢查作業。

(2)辦公空間設備維修、保養及購置

- 1.行政大樓改建完成初步規劃方案。

- 2.各建築物水塔水質檢驗完成。
- 3.行政中心飲水設備定期檢驗完成。
- 4.行政中心各建築物及員工宿舍設備維修及更新。
- 5.員工宿舍防漏工程完成勞務設計預算書。

(3)勞工業務

- 1.辦理本所各課室約用人員公開徵選。
- 2.例行本所勞工勞健保險加退保作業。
- 3.112 年下年員工交通補助費核發作業。
- 4.每月提繳勞保、健保及勞退相關作業。
- 5.本所約用人員考核辦法修訂。

(4) 特定節日採購與活動

- 1.辦理 113 年歲末年終感恩餐會活動。
- 2.113 年新春團拜環境清潔健行活動。
- 3.春節禮品採購(本所員工、鄉長室對外機關、退休人員部分)。

(5)採購與開標作業

- 1.各課室財務、勞務公開招標採購開標作業(工程除外)。
- 2.辦理本所各課室所需電子採購購網共同供應契約物品採購。

(6)財產管理

- 1.112 年 10-12 月進行財產、非消耗品盤點作業。
(各承辦人及辦公室內 3C 物品及所外各村辦公處物品)
- 2.財產及非消耗品登記、報廢、移撥、贈與等作業。
- 3.財產及非消耗品報廢後公開標售作業。

(7)公共運輸與車輛管理

- 1.幸福巴士 - 潮州線醫療專線計畫通過、採購小型巴士完成。
- 2.幸福巴士 - 觀光線計畫提報及經核定完成。
- 3.幸福巴士 -汰舊換新計畫提報及經核定通過。
- 4.幸福巴士 -重新提報恆春醫療專線計畫至屏東縣政府。
- 5.目前本鄉營運中幸福巴士路線(枋寮及東港)每月報表統計及相關陳報作業。
- 6.辦理經代表會審議通過(汰舊換新)與(觀光線)2 輛中型巴士財物採購公開招標作業。
- 7.籌辦 113 年 5 月 27 日潮州醫療專車通車典禮及辦理先期宣導作業。
- 8.本所公務車租賃採購作業、維修、油資儲值作業。

(8)鄉有土地管理業務

- 1.鄉有土地管理及遭占用土地清查與後續排占作業。
- 2.本鄉土地撥用、停止撥用及經管土地地上物清查作業。
- 3.近期實地勘查縣外鄉有土地地段:
 - (1) 113-04-19 南世段 1 小段(本所地號 0146-0000)
 - (2) 113-04-22 高雄市鳳山市鳳埤頂里鳳埤街

(9)各類網站及特殊採購管理

- 1.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能源填報網站。
- 2.環境保護署綠色採購網管理及綠色作業採購。
- 3.優先採購網站資訊填報與身障團體與庇護工廠機構產品採購。

(10)行政中心設備維護

- 1.112 年第 4 季 113 年第 1 季發電機維護檢測完畢。

2.113 年本所水塔及自來水質檢測完畢。

3.113 年定期飲水機水質檢測送環保局。

(鄉長室、行政大樓 1-2 樓與宿舍 1-2 樓飲水機)。

(11)保險業務

1.本所行政中心(四棟建築物) 火險、公共意外險投保。

2.本所車輛

(1)AHX-7352(一般公務車)

(2)671-V2 (幸福巴士用車) -中巴

(3)KKB-8763(幸福巴士用車)-中巴

(4)KKZ-8899(幸福巴士用車) -小巴(車險及任意險)。

參、出納業務

一、財政及公庫業務

(一)每月編製公庫差額解釋表。

(二)每月編製公庫收支、結存情形表及 112 年公庫收支情形 (決算數) 函報縣府審核備查。

(三)每月填報公共債務情形並公告於本所官網資訊公開專區。

(四)編製 112 年度公共債務公告 (自編決算數) 函報縣府審核備查。

(五)編制 112 年度統籌分配稅與公墓使用費決算情形及 112 年度員
及工之實際與編制員額函報縣府審核備查。

(六)辦理法院執行不動產拍賣公告計 62 件。

(七)辦理公庫支票簽發、通知及印領等事宜。

(八)辦理 112 年瓦斯補助業務及契稅業務考核。

(九)辦理各項債權函詢查復、執行命令債權查調，執行扣款及解繳移
送機關計 19 件。

(十)辦理 113 年軍公教待遇調整案。

(十一)辦理 112 年財政業務考核。

二、工商業務

(一)辦理 112 年度偏遠與原住民族地區家用桶裝瓦斯差價補助核銷結報，補助件數計 622 件，新台幣 46 萬 5,405 元整。

(二)辦理 113 年度偏遠與原住民族地區家用桶裝瓦斯差價補助請款及前置作業。

三、稅務業務

(一)辦理契稅申報及撤銷案計 12 件。

(二)協辦各項稅費徵收宣導工作。

(三)彙辦各項代收稅款劃解清單。

(四)辦理 112 年度各類所得扣繳申報計 301 件。

(五)協辦財稅局遠距視訊服務申請案共計 103 件。

申請項目	財產證明	所得證明	房屋稅籍證明
案件數	46	46	11

肆、工程業務

序號	工程名稱	補助單位/金額	承包商	承辦人	執行情形	備註
			契約或決算金額			
1	楓林村新路部落道路及周邊設施改善工程	原民會補助 20,628,250 元	鼎竝營造工程 有限公司	楊金郁	請款中	楓林村

		公所配合款 2,292,028 元	19,680,000 元			
2	112 年度本鄉轄內排水溝清淤維護、增設及周邊修繕工程(開口契約)	本所自籌 200 萬	弘威營造有限公司 1,634,000 元	楊金郁	已結案	全鄉
3	112 年楓林、草埔等村基礎建設改善工程	本所自籌 200 萬	啟宏土木包工業 149 萬 3,000 元	楊金郁	停工中	山線
4	112 年度獅子鄉農路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	勞務案開口契約	佳綸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建造百分比 95%	楊金郁	執行中	全鄉
5	(112 年 7 月杜蘇芮及 8 月卡努颱風)獅子鄉內獅舊部落支線道路災後復建工程	縣府補助 132 萬 5000 元	協興土木包工業 1,098,000 元	林聖彥	已結案	內獅村
6	112-獅子鄉楓林及新路部落排水溝修繕工程	縣府補助 86 萬元	立溢工程有限公司 668,000 元	林聖彥	已結案	楓林村
7	112 年全鄉道路及排水周邊設施維護工程	本所自籌 250 萬元		白孝寬	規劃設計中	獅子鄉
8	112 年代表會辦公環境改善工程	本所自籌 90 萬元	立溢工程有限公司 73 萬 3,000 元	白孝寬	施工中	楓林村

9	111 年度獅子鄉南世村特色道路改善計畫委託規畫設計技術服務	原民會補助 291 萬 4,132 元 本所配合 32 萬 3,792 元	新向榮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服務費用為建造費用之百分之 <u>96</u> (310 萬 8,408 元)	楊金郁	已結案	南世村
10	內獅第五鄰邊坡改善工程	本所自籌款 249 萬	雍組營造有限公司 1,987,000 元	林聖彥	已結案	內獅村
11	獅子鄉綜合體育館耐震補強改善工程	教育部體育署核定 1,650 萬元+ 本所自籌 278 萬 2,000 元	亨鍊營造有限公司 16,600,000 元	林聖彥	變更設計中	楓林村
12	(111)獅子鄉丹路村內獅村道路排水系統改善工程	本所自籌款 249 萬	弘威營造有限公司 1,029,000 元	楊金郁	已結案	丹路村 內獅村
13	(111 年 5 月及 6 月豪雨)獅子鄉草埔國小後方邊坡災後復建工程	縣府補助 201 萬 6,000 元	鼎祥營造有限公司 1,649,499 元	林聖彥	已結案	草埔村
14	112 年度獅子鄉天然災害緊急搶險(修)工程(開口契約)	本所災害準備金 380 萬元	弘威營造有限公司 3,322,000 元	林聖彥	決算中	獅子鄉
15	內文村內海道路及邊坡改善工程	水保署補助 866 萬元	安佳興營造有限公司	楊金郁	已結案	內文村

			7,130,000 元			
16	獅子鄉獅子村和平部落集會所旁廣場改善工程	水保署補助 300 萬元	吉億營造有 限公司 2,499,000 元	林聖彥	已結案	獅子村
17	112 年度鄉內轄管道路維護作業(開口契約)	本所自籌 170 萬元	弘威營造有 限公司 1,400,000 元	林聖彥	已結案	獅子鄉
18	獅子鄉南世村停車空間改善工程	本所自籌款 41 萬元	啟宏土木包 工業 285,000 元	林聖彥	已結案	南世村
19	內獅村往枋野站社區農路改善工程	水保署補助 700 萬元	鼎新土木包 工業 5,707,900 元	林聖彥	完工待 驗收	內獅村
20	(112)獅子鄉南世村水源頭道路改善工程	縣府補助 75 萬 元	雍組營造有 限公司 586,000 元	楊金郁	已結案	南世村
21	(112)獅子鄉竹坑村獅子村基礎設施改善工程	本所自籌款 80 萬元	立溢工程有 限公司 515,000 元	楊金郁	已結案	
22	112 年屏東縣獅子鄉部落聯絡道路養護工程	原民會補助 446 萬 5,000 元	協興土木包 工業 3,700,000 元	楊金郁	已結案	獅子鄉

23	112 年度獅子鄉伊屯部落文化健康綜合服務據點友善空間整建工程	原民會補助 200 萬元	立溢工程有限公司 1,785,000 元	林聖彥	施工中	丹路村
24	112 年獅子鄉南世村文健站公共廁所整建工程	本所自籌款 65 萬元	立溢工程有限公司 480,000 元	林聖彥	已結案	南世村
25	中心崙部落往枋山溪社區農路改善工程	水保署補助 2,350 萬元	亨鍊營造有限公司 19,598,800 元	楊金郁	施工中	獅子村
26	(112 年 9 月份豪雨)獅子鄉中心崙部落農路災後復建工程	縣府補助 167 萬 4,000 元	啟宏土木包工業 1,280,000 元	白孝寬	停工中	獅子村
27	(112 年 9 月海葵颱風及 9 月豪雨)獅子鄉內獅村內獅農路災後復建工程	縣府補助 141 萬 8,000 元	吉億營造有限公司 1,156,000 元	林聖彥	施工中	內獅村
28	(112 年 10 月小犬颱風)獅子鄉內各聚會所災後修繕工程	縣府補助 257 萬元	冠博營造有限公司 1,891,187 元	白孝寬	準備開工中(預定 5/7 開工)	獅子鄉
29	內獅村七里溪旁道路及周邊設施改善工程	原民會補助 6,356,610 元 公所配合款 702,290 元	吉億營造有限公司 5,936,000 元	林聖彥	已結案	內獅村

30	(111 年 9 月軒嵐諾颱風)內文村道路災後復建工程	縣府補助 3,763,000 元	雍組營造有限公司 3,060,000 元	林聖彥	決算中	內文村
31	獅子鄉楓林部落文健站周邊設施改善工程	原民會補助 483 萬元	啟宏土木包工業 3,470,000 元	楊金郁	決算中	楓林
32	竹坑村活動中心廁所及排水設施改善工程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補助 102 萬元	立溢工程有限公司 798,000 元	楊金郁	已結案	竹坑村
33	獅子鄉公所人民團體聯合服務中心辦公空間整建工程	原民會補助 342 萬元		陳俐璋	準備招標文件中	
34	113 年度本鄉轄內排水溝清淤維護、增設及周邊修繕工程	本所自籌款 2,003,285 元		林聖彥	上網招標公告中	
35	草埔村巷道路面改善工程(橋西)	本所自籌 300 萬元	鼎成土木包工業 238 萬 9,499 元	林聖彥	已結案	草埔村
36	112 年度獅子鄉內公有設施維護作業(開口契約)	本所自籌 200 萬元	弘威營造有限公司 165 萬元	楊金郁	已結案	獅子鄉
37	竹坑村外環道綠美化工程	國軍睦鄰經費 45 萬元	啟宏土木包工業 35 萬 2,000 元	林聖彥	已結案	竹坑村

38	南世村南世古華聯絡道路改善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	原民會補助 1,779 萬 1772 元+配合 197 萬 6,864 元	永達水土保持技師事務所 150 萬元	楊金郁	已完成	南世村
39	南世村南世古華聯絡道路改善工程	原民會補助 1,779 萬 1772 元+配合 197 萬 6,864 元	星龍營造有限公司 1,695 萬 7,500 元	楊金郁	請尾款中	南世村
40	112 年度牡丹社事件歷史場域-女乃社(Ljunai)古道修復工程	文化部補助 120 萬+配合款 30 萬	立溢工程有限公司 124 萬元	林聖彥	完工待驗收	丹路村
41	獅子鄉楓林村道路標線及附屬設施改善工程	本所自籌 68 萬 6000 元	啟宏土木包工業 56 萬 5,000 元	林聖彥	已結案	楓林村
42	112-獅子鄉丹路村及內獅村農路改善工程	縣府補助 90 萬元	雍組營造有限公司 71 萬 8,000 元	林聖彥	施工中	丹路村 內獅村
43	屏東縣獅子鄉南世村運動場整建工程	教育部體育署補助 1080 萬元+本所自籌 120 萬元	弘威營造有限公司 974 萬 3,000 元	楊金郁	已結案	南世村
44	112 年內獅、獅子等村基礎建設改善工程	本所自籌 200 萬元	雍組營造有限公司 203 萬 9,000 元	林聖彥	完工待驗收	內獅村 獅子村

45	(112年7月杜蘇芮及8月卡努颱風)獅子鄉草埔部落擋土牆基礎加固及固床工災後復建工程	縣府補助 66 萬 2000 元	雍組營造有限公司 52 萬 8,000 元	林聖彥	決算中	草埔村
46	(112年7月杜蘇芮及8月卡努颱風)獅子鄉丹路部落橋墩及固床工災後復建工程	縣府補助 492 萬 9,000 元	安佳興營造有限公司 407 萬元	林聖彥	決算中	丹路村
47	112 年度屏東縣獅子鄉丹路村百年木麻黃周邊環境營造規劃設計及工程	內政部補助 440 萬元+配合 60 萬元	世英營造有限公司 403 萬 5,800 元	林聖彥	停工中	丹路村
48	112-獅子鄉龍山路支線往普濟禪寺道路路面改善工程	縣府補助 270 萬元	弘威營造有限公司 224 萬元	楊金郁	完工待驗收	楓林村
49	(112年10月小犬颱風)獅子鄉楓林村楓林一巷道路排水災後復建工程	縣府補助 101 萬 5,000 元	啟宏土木包工業 76 萬 2,000 元	陳俐瑋	決算中	楓林村
50	(112年10月小犬颱風)獅子鄉綜合體育館天花板災後修繕工程	縣府補助 45 萬元	立溢工程有限公司 34 萬 7,500 元	林聖彥	完工待驗收	楓林村
51	獅子村和平部落聯絡道路改善工程	核定 2,279 萬 9,380 元(原民會 2,051 萬 9,442 元+配合 227 萬 9,938 元)	吉億營造有限公司 1,910 萬元	楊金郁	停工中	獅子村

52	113 年度獅子鄉天然災害緊急搶修(險)工程(開口契約)委託監造技術服務案	災害準備金 18 萬 2,388 萬元	建造百分比 85%(15 萬 5,030 元)	白孝寬	已完成	獅子鄉
53	113 年度獅子鄉天然災害緊急搶修(險)工程(開口契約)	災害準備金 500 萬元	弘威營造有限公司 395 萬元		施工中	獅子鄉
54	獅子鄉公所宿舍防漏工程	本所自籌 333 萬元	冠博營造有限公司 256 萬 4,195 元	陳俐璋	訂約中	楓林村
55	113 年屏東縣獅子鄉公所辦理公共工程委託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開口契約)	本所 113 年度勞務開口契約		白孝寬	上網招標中	獅子鄉
56	獅子鄉公所既設資源回收貯存場興辦事業計畫(含用地變更)、水土保持計畫等委託技術服務案	本所自籌 80 萬元整 (清潔隊預算)	連宏工程技術顧問有限公司 77 萬 5,000 元	林聖彥	停工中	獅子村
57	新路部落集會所興建工程整體規劃設計	原民會補助 72 萬 本所自籌 8 萬	栢辰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林聖彥	停工中	獅子鄉
58	全鄉道路照明改善作業(開口契約)	本所自籌 63 萬元	源豐水電行 50 萬元	林聖彥	已結案	獅子鄉
59	112 年度-獅子鄉公有路燈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本所 112 年預算 50 萬元	源豐水電行	楊金郁	已結案	獅子鄉
60	112 年內獅村新聚會所周邊(圍籬)設施工程	本所 112 年預算	啟宏土木包工業 142,237 元	楊金郁	已結案	內獅村

61	中心崙部落文健站廚房周邊改善作業	本所 112 年預算	冠億園藝工程行 149,833 元	林聖彥	已結案	獅子村
62	112 年度獅子鄉災後緊急搶修及道路排水設施清理工程		啟宏土木包工業 149,625 元	林聖彥	完工待驗收	獅子鄉
63	獅子鄉小犬颱風重機待命		啟宏土木包工業 149,100 元	林聖彥	完工待驗收	獅子鄉
64	112 年度鄉內路燈維護作業(開口契約)	本所自籌 100 萬元	源豐水電行 79 萬 9,500 元	楊金郁	施工中	獅子鄉
65	丹路社區後方聯絡道(上丹路-濟心橋)路面清理及樹木修剪作業	本所預算 149,520 元	冠億園藝工程行 149,520 元	楊金郁	已結案	丹路村
66	新路社區籃球場廁所移除及回填作業	本所預算 50,000 元	冠億園藝工程行 50,000 元	白孝寬	已結案	新路社區
67	草埔村舊草埔聯絡道路清淤作業	本所預算 103,950 元	朝傑土木包工業 103,950 元	楊金郁	已結案	草埔村
68	屏東縣獅子鄉新路東及伊屯等 2 處公墓整修作業	本所 112 年預算 30 萬元	泓富土木包工業有限公司 26 萬元	白孝寬	完工待驗收	新路及伊屯部落
69	獅子鄉新內獅公墓屋頂拆裝工程	本所 112 年預算	朝傑土木包工業 136,080 元	楊金郁	完工待驗收	內獅村
70	113 年和平部落往水源地農路邊坡改善工程	本所 113 年預算	朝傑土木包工業	楊金郁	施工中	獅子村

		14 萬 8,000 元	148,000 元			
71	楓林村新路部落 2 座等高線橋封橋案	本所 113 年預算 72,240 元	啟宏土木包工業 72,000 元	陳俐璋	已結案	楓林村 新路部落
72	獅子鄉新內獅公墓屋頂安裝作業	本所 113 年預算 85,000 元	朝傑土木包工業 84,750 元	楊金郁	作業中	內獅村
73	台九線 460K+300~462K+190(草埔~雙流)改善工程雙流路燈復舊作業	交通部公路局 南區公路新建 工程分局第五 工務段經費	源豐水電行 14 萬 9,500 元	林聖彥	施作中	草埔村
74	屏東縣獅子鄉公所委託辦理內文村集會所興建工程水土保持計畫技術服務	本所自籌 180 萬元	逸築軒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91 萬 3,000 元	白孝寬	待訂約	內文村
75	獅子鄉伊屯及新路東公墓屋頂安裝作業	本所 113 年預算 14 萬 6,900 元	啟宏土木包工業 14 萬 6,900 元	林聖彥	準備開 工中	伊屯及 新路部 落
76	楓林村新路部落西公墓圍籬及水塔移除案	本所 113 年預算 12 萬 8,800 元	冠億園藝工程 行 128,000 元	陳俐璋	施工中	楓林村 新路部 落
77	113 年獅子鄉南世運動場環境改善工程	本所 113 年度 預算 148,155 元	啟宏土木包工業 148,155 元	楊金郁	施工中	南世村
78	楓林一巷 8 號宅前水溝防漏案	本所 113 年度 預算 12 萬 6,700 元	利鏵工程行 12 萬 6,700 元	陳俐璋	施工中	楓林村

統計 112 年 11 月~113 年 4 月止，共 78 件:

1. 招標中: 2 件
2. 訂約中: 2 件
3. 準備開工中: 2 件
4. 施工(執行)中: 15 件
5. 變更設計中: 1 件
6. 停工中: 6 件
7. 完工待驗收: 9 件
8. 決算中: 6 件
9. 請款中: 2 件
10. 已結案: 32 件
11. 準備招標文件中: 1 件

獅子鄉公所 112-113 年度【上級補助】公共工程

一、上級補助計畫

項次	工程名稱	補助單位	經費	承辦
1	112-農村再生基金-農村產業跨域計畫及農村區域亮點計畫-獅子鄉獅子村和平部落集會所旁廣場改善工程	水保署	3,000,000	林聖彥
2	112-山坡地農路改善計畫-內文村內海道路及邊坡改善工程	水保署	8,860,000	楊金郁
3	南世村南世古華聯絡道路改善工程	原民會	19,768,636	楊金郁
4	112-獅子鄉丹路村及內獅村農路改善工程	縣府	900,000	林聖彥
5	112-獅子鄉楓林及新路部落排水溝修繕工程	縣府	860,000	林聖彥
6	112-獅子鄉南世村水源頭道路改善工程	縣府	7,500,000	林琮舜
7	112 年強化社農路韌性基礎建設計畫-內獅村往枋野站社區農路改善工程	水保署	7,000,000	林聖彥
8	112 年度屏東縣獅子鄉丹路村百年木麻黃周邊環境營造規劃設計及工程	內政部營建署	5,000,000	林聖彥
9	獅子鄉南世村運動場整建工程委託設計	教育部體育署	12,000,000	楊金郁
10	112 年屏東縣獅子鄉部落聯絡道路養護工程	原民會	4,465,000	楊金郁
11	112-國軍睦鄰-竹坑村活動中心廁所及排水設施改善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	1,020,000	楊金郁
12	112-國軍睦鄰-竹坑村外環道綠美化工程	陸軍第八軍團砲兵第四三指揮部	450,000	林聖彥
13	獅子鄉楓林部落文健站周邊設施改善工程	原民會	4,830,000	楊金郁
14	中心崙部落往枋山溪社區農路改善工程	水保署	23,500,000	楊金郁
15	112 年度獅子鄉伊屯部落文化健康綜合服務據點友善空間整建工程	原民會	2,300,000	林聖彥
16	112-獅子鄉南世村橋面美化工程	縣府	300,000	林聖彥
17	(112 年 7 月杜蘇芮颱風及 8 月卡努颱風)獅子鄉草埔部落擋土牆基礎加固及固床工災後復建工程	縣府	662,000	林聖彥

18	(112年7月杜蘇芮颱風及8月卡努颱風)獅子鄉丹路部落橋墩及固床工災後復建工程	縣府	4,929,000	林聖彥
19	(112年7月杜蘇芮颱風及8月卡努颱風)獅子鄉內獅舊部落支線道路災後復建工程	縣府	1,325,000	林聖彥
20	(112年9月海葵颱風及9月豪雨)獅子鄉內獅村內獅農路災後復建工程	縣府	1,418,000	林聖彥
21	(112年9月豪雨)獅子鄉中心崙部落農路災後復建工程	縣府	1,674,000	白孝寬
22	(113年度特色道路第一次核定)獅子村和平部落聯絡道路改善工程	原民會	22,799,380	楊金郁
23	(112年10月小犬颱風)獅子鄉綜合體育館天花板災後修繕工程	縣府	450,000	林聖彥
24	(112年10月小犬颱風)獅子鄉內各聚會所災後修繕工程	縣府	2,570,000	白孝寬
25	(112年10月小犬颱風)獅子鄉楓林村楓林一巷道路排水災後復建工程	縣府	1,015,000	陳俐瑋
26	112年度牡丹社事件歷史場域-女乃社(Ljunai)古道修復工程	文化部	1,500,000	林聖彥
27	112-獅子鄉龍山路支線往普濟禪寺道路路面改善工程	縣府	2,700,000	楊金郁
28	楓林村新路部落道路及周邊設施改善工程	原民會	22,920,278	楊金郁
29	獅子鄉公所人民團體聯合服務中心辦公空間整建工程	原民會	3,420,000	楊金郁
30	113年屏東縣獅子鄉楓林部落防(減)災及環境改善工程	原民會	22,765,000	陳俐瑋
	合計		138,596,016	

二、社會課 高倩麗課長

壹、社區業務

- 一、112 年 11 月 24、25 日辦理「獅子鄉 112 年度訪視在外鄉親就業權益暨各項業務宣導動」，地點:桃園市及台中市。
- 二、112 年 12 月 21、22 日辦理縣外聯合觀摩活動，地點:台東縣延平鄉、東河鄉。
- 三、3 月份辦理本鄉 113 年度第 1 次社區業務聯繫會報暨社區幹部業務研習，邀請屏東縣政府及丹路社區發展協會專題分享，增強對社區會務、財務熟悉度及社區經營分享，業已 113 年 3 月 1 日辦理完竣。
- 四、4 月份提報中心崙社區發展協會參加屏東縣魅力社區活化計畫選拔，相關計畫業已提交屏東縣政府並於 113 年 4 月 26 日完成計畫審查。
- 五、屏東縣社區發展工作-績優社區選拔計畫，提報新路社區發展協會 代表本鄉參加本縣績優社區選拔，預計 7 月下旬辦理分區書面審查。
- 六、協助建立 CBASE 各項社區相關資料庫，繳交社區各項調查資料、年度報表。

貳、社區及人民團體獎補助業務

- 一、112 年 11 月份至 12 月份補助情形如下說明:

編號	補助對象	計畫名稱	核定補助金額(元)
1	屏東縣獅子鄉觀光發展協會	2023 高雄城市盃國際龍舟暨立式划槳公開賽	20,000
2	屏東縣獅子鄉婦女成長關懷協會	112 年度邁向展新家庭教育支持計畫	20,000
3	屏東縣獅子鄉婦女會	112 年度婦女成長講座活動	20,000
4	屏東縣獅子鄉	2023(112)年度慶祝聖誕	20,000

	Kaidi 文教發展關懷協會	節系列活動	
5	屏東縣獅子鄉伊屯社區發展協會	112 年度觀摩學習活動	20,000
6	屏東縣獅子鄉獅子社區發展協會	112 年度社區敬老活動	20,000
	合計		120,000

二、113 年 1 月份至 4 月份補助情形如下說明:

編號	補助對象	計畫名稱	核定補助金額 (元)
1	屏東縣獅子鄉退休警察人員協會	113 年度中部地區觀摩活動實施計畫	20,000
2	屏東縣獅子鄉好鄰人全人關懷協會	113 年度「婦女成長講座」活動計畫	20,000
3	屏東縣獅子鄉內獅社區發展協會	113 年屏東縣獅子鄉內獅社區第一屆 3 對 3 籃球賽暨市集活動計畫	20,000
4	屏東縣獅子鄉草山部落文化產業促進會	113 年度大手拉小手傳統美食 cinavu 親子共學活動計畫	20,000
5	屏東縣獅子鄉竹坑社區發展協會	113 年屏東縣獅子鄉竹坑社區發展協會台東縣社區發展協會績優社區觀摩暨綠島原住民文化知性參訪之旅	30,000
6	屏東縣獅子鄉阿茲達斯部落協會	113 年度母親節特別活動計畫	20,000

7	屏東縣獅子鄉中心崙社區發展協會	「113 年度慶祝母親節感恩親子活動」計畫書	20,000
8	屏東縣獅子鄉楓林社區發展協會	113 年度「找回 VuVu 的記憶 - VuVu 來上菜」活動計畫	20,000
	總計		190,000

參、文化健康站、照顧關懷據點業務

一、文健站每月現地訪查作業

(一)每月現地訪查各文化健康站。

(二)每日整合文健站到站情形。

二、112 年文化健康綜合服務據點友善空間整建計畫執行成果

編號	文健站名稱	核定項目	核定金額 (元)	執行情形	備註
1	伊屯文健站	友善空間整建計畫	2,000,000	113 年 4 月 19 峻工。	依據屏東政府 113 年 3 月 25 日屏府原輔字第 11312858500 號
		購置設施設備	340,000	已結案	
2	中心崙文健站	友善空間整建計畫	70,000	已結案	依據屏東縣政府 113 年 3 月 6 日屏府原輔字第 113010107800 號
		購置設施設備	32,000	已結案	

3	內獅文健站	購置設施設備	10,000	已結案	
4	獅子文健站	購置設施設備	8,000	已結案	
5	楓林文健站	購置設施設備	68,000	已結案	
6	丹路文健站	購置設施設備	195,000	已結案	

三、申請 113 年文化健康綜合服務據點友善空間整建計畫執行情形

(112.11.28 獅鄉社字第 112000181 號函及 112.12.20 獅鄉社字第 1120000804 號函送屏東縣政府)

編號	文健站名稱	申請項目	申請需求經費	執行情形	備註
1	丹路文健站	友善空間整建計畫	1,220,000	尚未核定	
		購置設施設備	721,000		
2	竹坑文健站	友善空間整建計畫	1,242,000	尚未核定	
		購置設施設備	815,707		
3	中心崙文健站	友善空間整建計畫	405,000	尚未核定	
		購置設施設備	434,700		

4	內文文健站	購置設施設備	85,000	尚未核定	
5	內獅文健站	購置設施設備	125,000	尚未核定	
6	獅子文健站	購置設施設備	61,000	尚未核定	
7	雙流文健站	購置設施設備	104,200	尚未核定	

肆、勞工行政業務

一、短期就業:提報臨時短期就業工作，經高屏澎東分署核予 2 員，計畫執行期間為期六個月，核予人員姓名、到職及離職日期說明如下:

編號	姓名	到職(起)	離職(迄)	備註
1	周雅雯	112/11/09	113/05/08	6 個月 1 聘
2	劉建邦	112/11/24	113/05/23	6 個月 1 聘

二、4 月份提報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求才登記及臨時工作計畫遞補上述人員之缺額。

伍、社區活動中心業務:

一、112 年 11 月至 113 年 4 月場地借用及使用現況一覽表：

長期租借

村別	社區活動中心名稱	申請人/單位	用途事由	借用時間	場地使用規費(元)
草埔村	雙流活動中心	方旭明	文化健康站	113 年 1 月-12 月 (1 年期約) 週一至週五 8:00-16:00	半年繳 6,000
	雙流活動中心	三普環境分析股份有限公司	放置空氣監測車	113 年 1 月-12 月 每季執行 1 次 每次 24 小時	按季繳 1,000
丹路村	丹路活動中心	洪懷生	文化健康站	113 年 1 月-12 月 (1 年期約) 週一至週五 8:00-16:00	半年繳 6,000
	丹路活動中心	崇益中醫診所	中醫巡迴醫療	113 年 1 月-12 月 (1 年期約) 每週二 14:30-17:30	場地使用費 年年繳 9,600
楓林村	楓林活動中心	南門綜合長照機構	樂智據點	113 年 1 月至 12 月 (1 年期約) 週一至週五 8:00-16:00	半年繳 6,000
		余美花	文化健康站	113 年 1 月-12 月	半年繳

				(1 年期約) 週一至週五 8:00- 16:00	6,000
		崇益中醫 診所	中醫巡迴醫療	113 年 1 月-12 月 (1 年期約) 每週三 14:30- 17:30	場地使 用費 年年繳 9,600
獅子 村	獅子 活動中心	莊金郎	文化健康站	113 年 1 月-12 月 (1 年期約) 週一至週五 8:00- 16:00	半年繳 6,000
內獅 村	內獅 活動中心	周筱濃	文化健康站	113 年 1 月-12 月 (1 年期約) 週一至週五 8:00- 16:00	半年繳 6,000
		漢醫館	巡迴醫療服務	113 年 1 月至 12 月 (1 年期約) 每週三 09:00- 12:00	場地使 用費 年繳 9,600
南世 村	南世 活動中心	楊雅芬	文化健康站	113 年 1 月至 12 月 (1 年期約) 週一至週五 8:00- 16:00	半年繳 6,000

短期租借

村別	社區活動中心名稱	申請人/單位	用途事由	借用時間	場地使用規費(元)
草埔村	雙流社區活動中心	謝國慶	會議	112年11月2日	500
楓林村	楓林社區活動中心	謝國慶	會議	11年11月5日	500
內獅村	內獅社區活動中心	謝國慶	會議	112年11月7日	500
南世村	南世社區活動中心	謝國慶	會議	112年11月7日	500
竹坑村	竹坑社區活動中心	代表蔡特文	會議	113年1月24日	500
竹坑村	竹坑社區活動中心	村長林光正	喜宴	113年2月17日	500
南世村	南世活動中心	本所農觀課	辦理 113 年社區自主防災精進兵棋推演	113年4月20日	屬公務性質 無須收費

二、112 年 11 月至 113 年 4 月活動中心環境設施及設備修繕執行情形一覽表

活動中心名稱	執行項目	核定金額(元)	結案日期
楓林社區活動中心 及文化聚會所	1.女廁 2 間沖水器維修	12,000	核銷中
	2.樂智服務據點裝設冷氣及隔間拉門		簽核中
獅子社區活動中心	廁所設施設備修繕	145,000	施工中
內獅社區活動中心	1.更新廁所鐵皮	22,160	113.03.10
	2.窗戶鐵欄杆重新刷漆	28,140	113.05.01
南世社區活動中心	天花板輕鋼架全部更新	55,450	113.05.01

陸、各項表揚活動業務：

一、今(113)年度修正本鄉「屏東縣獅子鄉模範母親代表評審作業要點」增加模範母親表揚推薦類別共三項:「模範母親」、「自立自強媽媽」、「熱心公益 媽媽」等。

二、辦理模範母親暨傑出特色媽媽之選拔共 26 名獲選，並於 113 年 5 月 11 日辦理表揚活動，模範母親名單如下：

(一)模範母親:

編號	村別	姓名	鄉代表
01	內文村	邱秀妹	
02	草埔村	簡梅	
03	丹路村	洪翠英	★
04	楓林村	邵錦秀	
05	竹坑村	廖秋英	

06	獅子村	汪月香	
07	內獅村	林秀英	
08	南世村	柯雅玲	

(二)自立自強媽媽

編號	村別	姓名
01	內文村	林素英
02	草埔村	郭翠香
03	楓林村	謝秀珠
04	竹坑村	高美華
05	獅子村	沈桂香
06	內獅村	周秋芬
07	南世村	鄭杜惠美

(三)熱心公益媽媽

編號	村別	姓名
01	內文村	趙菊美
02	草埔村	張美英
03	楓林村	阮嬪
04	竹坑村	洪雪梅
05	獅子村	何春美
06	內獅村	方瓊玉
07	南世村	何榮華

柒、社會福利綜合業務

一、受理各項申請案：(生活補助類)

編號	項目	平時案		總清查案	
		申請	符合	申請	符合
1	低收入戶生活補助	26	15	74	69
2	中低收入戶	22	19	118	89
3	中低收入戶老人生活補助	4	1	68	64
4	弱勢兒少生活扶助	5	4	22	15
5	特殊境遇家庭緊急生活扶助	2	1		
6	特殊境遇子女生活津貼	1	1	6	2
7	婦女生育補助津貼	13	13		
8	經濟弱勢房屋修繕	4	審核中		
9	結婚補助	12	12		

註:本鄉低收入戶戶數 81 戶 中低收入戶戶數 106 戶。

二、其他社會福利業務：

(一)112年12月15日公告訂定本鄉「屏東縣獅子鄉結婚補助自治條例」，自113年1月1日起施行。截至4月底已受理12件(12人)。

(二)113年4月30日完成受理113年原住民經濟弱勢房屋修繕申請案4戶。

(三)112年12月份辦理112年度溫馨送暖·關懷獨老活動，發放本鄉獨居老人禮品(拐杖、養生飲品、醬油沙拉油、保暖帽、小蓋毯)共60份。

(四)113年1月17日辦理113年度屏東縣雞湯送暖關懷獨居老人發送雞湯活動。

(五) 113 年本鄉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總清查工作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已核定完成，符合 128 件，不符合 5 件。

(六) 112 年 12 月下旬發放本鄉身心障礙者關懷禮品共 369 份。

(七) 113 年 4 月 26 日高雄市屏東縣同鄉會一行共 40 人蒞臨本所參訪並致贈白米共 300 包。

三、受理各項申請案(急難救助、身障補助)：

序號	項目	備註
1	慈善團體補助	(1) 弘化：4 件(申請)/4 件(符合)，補助金額共計 2 萬元。 (2)天慈：1 件(申請)/1 件(符合)，補助金額共計 5,000 元。 (3)全聯：50 件(申請)/交由全聯核定並通知申請人。
2	公益彩券-醫療補助	9 件(申請)/9 件(符合)，補助金額共計 4 萬 6,286 元。
3	第 5 屆公益彩券經銷商第一階段資格審查	28 件(申請)
3	原住民急難救助	7 件(申請)/7 件(符合)，補助金額共計 8 萬元。
4	強化社會安全網-急難紓困實施方案	3 件(申請)/3 件(符合)，補助金額共計 7 萬元。
5	屏東縣獅子鄉喪葬補助	12 件(申請)/12 件(符合)，補助金額共 6 萬元。
6	具有身心障礙證明(舊稱身障手冊)	382 名
7	領有身心障礙者生活補	134 名

	助	
8	身心障礙者鑑定及換證	初次鑑定 24 件 屆期重鑑 20 件 永久換證 17 件。
9	身心障礙者停車證	10 件。
10	身心障礙者輔具(生活輔具、醫療輔具)	7 件。

捌、全民健康保險業務

一、保險資料統計表

保險對象	在保中	轉入	轉出	停保	復保
第六類第一目(榮民)	103	3	2	0	0
第六類第一目(榮民遺眷)	25	1	0	0	0
第六類第二目(地區人口)	940	14	12	5	0
第六類第二目(地區眷屬)	266	3	7	0	0
第五類(低收入戶)	171	17	2	0	0
合計	1505	38	23	5	0

二、申請作業統計表

保險費 繳款單申請	保險欠費分期	健保基本 資料更新	健保卡換補發
8	2	21	3

三、國民年金服務教統計表

獅子鄉國民年金服務數統計表	
查詢期間：112 年 11 月~113 年 4 月	
截至 4 月獅子鄉曾有欠費紀錄人口筆數	1545 筆
平均應繳人數	1068 人
平均已繳人數	357 人
協助申辦國民金保費減免	10 人
輔導 65 歲以上未滿 70 歲者，協助申辦補繳並請領老年年金	5
協助原住民給付申請	2
協助家屬申請喪葬與遺屬年金申請	1
協助弱勢家戶申請縣府國民年金周轉金計畫(申請喪葬與遺屬)	4(已完成) 1(申請中)

玖、天然災害業務：

- 一、113 年 3 月 21 日至各村辦公處(災防民生物資存放處)辦理物資盤點工作。
- 二、113 年 4 月 2 日屏東縣政府社會處至本鄉避難收容處所辦理現地考核。
- 三、113 年 4 月 19 日、4 月 20 日採購災防民生物資並運送至各村辦公處儲備。
- 四、113 年 4 月 25 日至新豐碾米廠領取 3 公斤白米 1,950 包並運送至各村辦公處儲備。

三、人事室 陳鏡元主任

一、任免遷調及考試分發

(一)本所有關任免遷調各項案件皆依「公務人員任用法」、「各機關機要人員進用辦法」、「公務人員陞遷法」、「雙重國籍管制」等規定切實辦理。

(二)人事異動案:均依規定完成於 3 個月內送審並經審定在案。

112 年第 4 季商調 2 位新進同仁，泰武鄉公所白孝寬及萬榮鄉公所陳俐緯。

113 年第 1 季原住民族特考分發人員 2 位為詹閱勝、唐辰希。

二、考核訓練：

(一)召開 112 年度 9 次之考績暨甄審委員會議，113 年目前已經召開 4 次會議。

(二)各課室，獎懲下列

屏東縣獅子鄉公所 獎懲統計表(統計日期：1121101~1130430)

單 位	人員數	獎 懲						換算嘉獎數	嘉獎/人數(比)
		嘉獎	記功	記大功	申誡	記過	記大過		
民政課	6	45	5	0	0	0	0	60	10
社會課	4	30	2	0	0	0	0	36	9
農觀課	3	18	8	0	0	0	0	42	14
經建課	6	28	3	0	0	0	0	37	6
清潔隊	1	6	1	0	0	0	0	9	9
圖書館	2	3	5	0	0	0	0	18	9
托兒所	3	8	0	0	0	0	0	8	3
土管所	3	7	4	0	0	0	0	19	6
總計	28	150	28	0	0	0	0	229	66

備註:一小功為 3 個嘉獎，人員數不含新到任人員

三、福利給與：

- (一)均確依規定辦理機關法定給與及法定給與以外獎金、費用、津貼等其他給與之支給，按月繳付本所公務人員公保、退撫基金及健保費用，並隨時維護人事各項應用系統資料之正確率與即時性。
- (二)按月核發退休人員 112 年 11 至 113 年 4 月份月退金及月撫慰(卹)金。
- (三)核發本所員工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員工子女教育補助費。
- (四)核發生育補助費各 0 件。
- (五)辦理核發 112 年 11 至 113 年 4 月國民旅遊卡休假補助申請案。

四、兼辦政風業務:

- (一)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及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之宣導及諮詢。
- (二)協辦屏東縣政府政風廉政業務(專案清查、行政透明、廉政宣導)及參加政風人員訓練或廉政防貪座談會。
- (三)加強機關公務機密維護及安全維護之宣導、通報及其他配合事項。

四、圖書館 曹毓嫻館長

圖書館業務

1. 榮獲國家圖書館頒發本鄉立圖書館「112年閱讀力表現績優城市—『民眾每人資源投入經費』」全國第9名(原鄉第3名)。
2. 提報113-114教育部補助公共圖書館耐震能力補強實施計畫。
3. 完成獅子鄉立圖書館112年度成果線上填報作業(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
4. 圖書館二樓網路線不穩定已請陳老師前來查看，待評估問題。
5. 圖書館粉專持續進行主題式活動推廣。
6. 辦理113年「畫我 ina 依娜」—獅子鄉母親節兒童繪畫比賽。
7. 辦理113年「給親子的數學課」課程(與屏東縣好好玩好好伴協會合辦)。
8. 辦理113年屏東縣幸福寶寶講座(配合縣府文化處辦理)。
9. 完成112年圖書館耐震能力詳評計畫(成果報告含耐震補強工程估價)。
10. 館員(2名)受訓—屏東縣公共圖書館電子書計次借閱服務教育訓練課程。
11. 理書工作—館內持續整理收納2000年之前所出版及編目典藏之舊書。
12. 完成113年獅子鄉立圖書館公共意外責任保險承保。
13. 館內數據：
 - (一)進出館人次：568人(含洽公、借場會議、行動書展)。
 - (二)書籍借閱量：287本(含行動書展、續借，不含通閱)。
 - (三)書籍通閱量：536本(外館讀者借閱本館書籍)。
 - (四)書籍獲贈量：24本(含公部門贈送、私人餽贈)。
 - (五)書籍編目量：89本(不含舊書重新編目)。
 - (六)館藏新增量：306本

文物館業務

一、文化展覽

- (一) 112/11/13-113/04/30「San tapavi anga! 我們來蓋房子吧! -111-112 獅子

鄉南排灣舊社傳統石板家屋構築技術調查計畫成果展」觀展人次：6,308。

(二) 2024「我走·我尋：當代原住民的移動記事特展」南區原住民文化 9 間館舍與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合作策展(策展內容 3 月已完成，預定 8 月 1 日開展)。

(三) 112/10/14「遷徙與尋根 tja cinalivatan」Sapediq 田野研究計畫特展。

二、文化教育推廣、會議及人才培訓研習

(一) 112/12/5 瑞典文物交流案—MOU 合作備忘錄簽署儀式(獅子鄉公所、國立臺灣博物館及瑞典國家世界文化博物館三方)。

(二) 112/12/6-112/12/7 Tjakuvukuvulj 大龜文-內文舊社踏勘(抵達 Mavalju 家屋)。

(三) 113/1/26 配合文化部文資局辦理「再視原民重大歷史事件系列講座-南蕃事件、四林格事件」文化講座(講者:葉神保博士/與談:張金生博士)。

(四) 113/3/20 配合縣府辦理「草山舊社臼拉督部落 cakar 頭骨架」原住民族文化資產先期調查研究評估計畫說明會議(南世社區活動中心)。

(五) 113/3/23-113/3/24 辦理「113 年文物如何持拿檢視及詮釋研習課程」。

(六) 113/1/17 東吳大學「顛珠手作體驗」15 人次。

(七) 113/1/23 大雅教會冬令營「迷你 ljaljak 手作體驗」20 人次。

(八) 113/1/27 鍾興華副座、陳耀昌博士等「獅頭社戰役據點初探、走讀」。

(九) 11 月 8 日文物館辦理「瑞典世界文化博物館藏獅子鄉南排灣區域文物調查計畫」成果分享會-文專員發表。

(十) 4/19 開始啟動第一場「獅子鄉勞動史—遠洋漁業、阿拉伯造鎮工程勞工隊、建築鐵工部、林班時期工作—田野調查計畫」4-7 月每週(四)固定安排田調。

(十一) 1/30-2/1 文專員受文發中心指派支援協助台南原住民文化館佈展。

三、文物典藏研究

(一) 11 月 8 日提交 111 年度指定執行業務新格式登錄表。

(二) 完成瑞典借展 47 件物件基本資料表及表格欄位。

(三) 1/11 完成瑞典案 11 場次田調內容校稿。

(四) 1/25 前往內文現勘木雕物件及討論特展。

四、文物館行政

1. 再造歷史現場專案計畫-屏東縣牡丹社事件再造歷史場域計畫 2.0(二期)：

- (1) 「獅子鄉南排灣舊社傳統石板家屋構築技術調查案」：完成第三期驗收與期末報告審查及，112 年 11 月 13 日辦理「san tapavi anga 我們來蓋房子吧！」特展交流茶會，展期至 113 年 2 月 7 日止。
- (2) 「獅子鄉古道舊社調查暨文化田野調查人才培訓案」：完成第三期驗收與期末報告審查及 112 年 10 月 14 日辦理「遷徙與尋根 tja cinalivatan」Sapediq 田野研究計畫特展開幕茶會，展期至同年 11 月 3 日。
- (3) 「南排灣龜甲式石板家屋構築技術人才培育」：已於 113 年 4 月 11 日決標，辦理期程至同年 7 月底。
- (4) 「Sapediq (射不力)社群通達恆春半島之舊道調查暨導覽解說人才培育案」：已於 113 年 4 月 26 日公告上網招標。
- (5) 女乃社古道修復：廠商於 113 年 3 月 26 日申報竣工，刻正辦理驗收事宜。

2. 112-113 年度「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

- (1) 112 年 12 月 5 日辦理本所與國立臺灣博物館及瑞典國家世界文化博物館簽署合作備忘錄事宜。
- (2) 文物再製計畫：已於 113 年 3 月 23 日至 24 日辦理「113 文物持拿檢視維護研習計畫」，共計 25 人次參與。
- (3) 「2024 年屏東縣獅子鄉瑞典國家世界文化博物館典藏南排灣文物檢視暨參訪交流計畫」預計於 113 年 6 月 13 日至 24 日出訪。

3. 提報 113 年度原住民族文化館改善計畫：核定 13 萬 5,000 元整(資本門 11 萬元，經常門 2 萬 5,000 元)。

4. 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已於 113 年 2 月 17 日召開「113 年度輔導原住民族文化館政策說明會議」，說明該年度館舍輔導工作及派駐文專人員等工作事宜。

5. 113 年 4 月僱用陳美恩約用人員協助文物館環境清潔維護、策展及文物館行政業務。

6. 113 年度輔導全國原住民族文化館整合計畫南區館所訪視輔導工作已於 113 年 5 月 1 日辦竣。
7. 113 年文物陳列館電梯保養及公共意外責任保險承保。

五、幼兒園 胡昕儀園長

壹、行政業務

112/11

- * 辦理契約進用人員之第一次平時考核。
- * 參加屏東縣親子運動會。
- * 辦理親子戶外教學-達魯法樂可可工坊。
- *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幼兒園教學輔導訪視委員入班訪視。

112/12

- * 召開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園性教保課程發展會議。
- * 辦理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園教學演示。

113/01

- * 教學主題：「原」來是一家。

113/02

- * 召開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園性教保課程發展會議。教學主題：「原」來是一家。
- * 全園環境設備維護。
- * 契約進用人員年終考核。
- * 112 學年度沉浸式族語教學幼兒園年度訪視。班級 - 南世分班、丹路本園。
- * 112 學年度期末工作檢討會及 CPR 課程。
- * 112 學年度沉浸式族語「第一次課程規劃與實作研習」。

113/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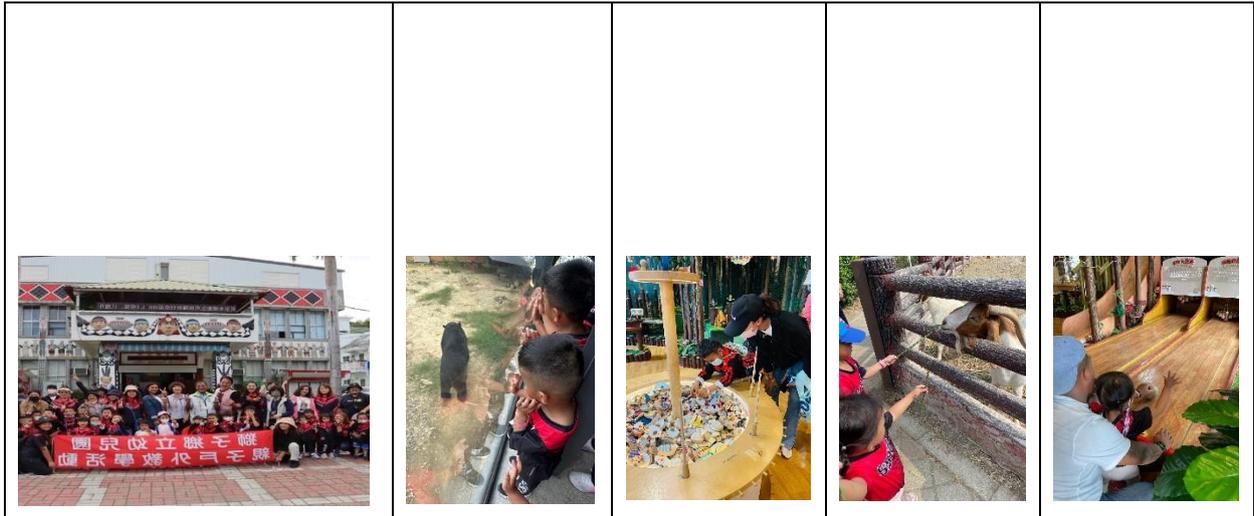
- * 參加本縣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公私立幼兒園園長、主任行政會議。
- * 辦理代理教保員徵選。
- * 參加沉浸式族語遴選說明會。
- * 參加沉浸式族語新辦幼兒園說明會。
- * 參與 112 學年度沉浸式族語教學課程規劃與實作研習。
- * 辦理獅子鄉鄉立兒園及國小附設幼兒園海生館一日遊。
- * 辦理 112 學年度獅子鄉鄉立幼兒園親子戶外教學。



113/04

- * 辦理契約進用人員之第二次平時考核。
- * 月初發放兒童節禮物。
- * 訂定 112 學年度本鄉立幼兒園招生簡章送府備查。
- * 擬定歡慶母親節嘉年華會暨模範母親表揚活動，幼兒園表演及趣味競賽。(草埔分班、楓林分班主責)。
- * 參加沉浸式族語教學 112 年第一、二次增能研習。
- * 辦理本鄉立幼兒園畢業生及在校生拍攝畢業照。
- * 112 學年度沉浸式幼兒園教學計畫第一次訪視委員入班訪視。
- *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幼兒園教學輔導訪視委員入班訪視。

* 沉浸式族語幼兒園教學增能研習。



貳、教保業務

112/11

*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幼兒園教學輔導訪視委員入班訪視。

112/12

* 召開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園性教保課程發展會議。

* 辦理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園教學演示。

113/01

* 召開 111 學年度 2 學期全園性會議、期末檢討會議。

113/02

* 辦理寒假幼兒課後照顧。

* 開學-衛生教育-腸病毒、流感、Covid-19 防疫衛教宣導。

113/03

* 參與 112 學年度沉浸式族語教學課程規劃與實作研習。

* 獅子鄉鄉立兒園及國小附設兒園海生館一日遊。

113/04

* 辦理獅子鄉兒園聯合親子運動大會

* 國民教育班巡輔員課務訪查南世分班。

參、 衛生安全及設施設備維護

1. 每月定期檢核報表。

- (1) 師生體溫紀錄表
- (2) 環境清潔查核及消毒紀錄
- (3) 腸病毒防治自我檢查表
- (4) 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自我檢查表
- (5) 廁所清潔紀錄表
- (6) 廚房食品衛生管理
- (7) 冰箱溫度紀錄表
- (8) 防疫物資收發報表
- (9) 飲用水連續供水設備自主維護檢核表

2. 飲用水連續供水固定設備，檢測大腸桿菌群，水質符合標準並留有紀錄。

(每學期 2 次)

3. 本園及各分班保管財產及消耗品報廢

4. 全園室內幼兒活動室桌面照度(勒克斯)檢測。

5. 開學準備週進行全園環境設備維護。

- (1) 全園性環境消毒(含校園周邊戶外公共環境)。
- (2) 自我檢核全園設施設備(含遊戲設施)
- (3) 清洗各分班水塔。
- (4) 教材教具漂白水消毒曝曬。

主席/韋忠貞問：

好今天上午的會議就到這裡結束，請起立，互道平安，散會。

玖、散會：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14 日上午 12:00 時整。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簽到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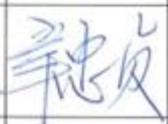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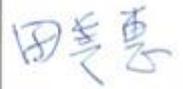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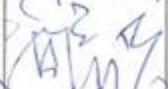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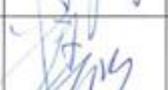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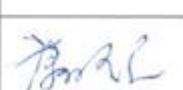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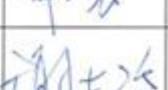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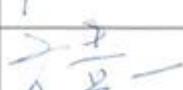
會 次：第 2 次會議

會議內容：鄉長施政報告、業務單位工作報告

日 期：113 年 05 月 14 日(星期二)

時 間：上午 8 點至下午 17 點

出席人員：

機 關 名 稱			屏 東 縣 獅 子 鄉 民 代 表 會				
序 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序 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1	主 席	韋忠貞		8	秘 書	羅成信	
2	副主席	侯廉聰		9	組 員	田美惠	
3	代 表	何素娟		10	組 員	馮慧芳	
4	代 表	簡新茂		11	技 工	溫秋美	
5	代 表	蔡特文		12	工 友	洪明信	
6	代 表	朱彥政		13	服務員	康麗君	
7	代 表	謝志強		14	服務員	方幸一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簽到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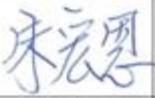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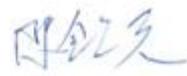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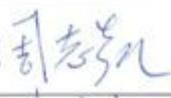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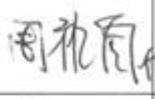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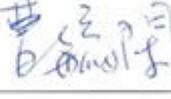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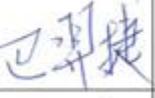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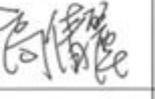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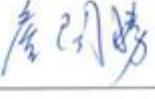
會 次：第 2 次會議

會議內容：鄉長施政報告、業務單位工作報告

日 期：113 年 05 月 14 日(星期二)

時 間：上午 8 點至下午 17 點

列席人員：

機 關 名 稱			屏 東 縣 獅 子 鄉 公 所				
序 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序 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1	鄉 長	朱宏恩		8	人 事 室 主 任	陳鏡元	
2	秘 書	陳明貴		9	土 管 所 所 長	周志凱	
3	民 政 課 課 長	東家榮		10	清 潔 隊 隊 長	余金珍	
4	經 建 課 課 長	楊金郁		11	圖 書 館 館 長	曹毓嫻	
5	農 觀 課 課 長	巴羿捷		12	幼 兒 園 園 長	胡昕儀	
6	社 會 課 課 長	高倩麗		13	所 會 連 絡 員	詹閔勝	
7	主 計 室 主 任	柯景仁					

〈第三次會議〉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議事錄

壹、會次：

第三次會議。

貳、時間：

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15 日上午 10:00 時整。

參、會議地點：

本會議事廳。

肆、出席人員姓名/人數：7 人 (如附簽到簿)

伍、列席人員職別/姓名：

鄉公所：(如附簽到簿)

本會：(如附簽到簿)

陸、會議主席：韋忠貞。

柒、紀錄員姓名：田美惠、康麗君。

捌、會議主席致詞：

鄉長、所會秘書、各單位主管、本會同仁大家早，今天是第三次的會議，今天主席有要事請假由我代理，按照程序進行會議。

一、鄉公所業務單位工作報告：

民政課、農觀課、主計室、土管所、清潔隊

二、專案報告：

代表下村考察案件處理情形說明(第一次定期會及第6次臨時會)

一、鄉公所業務單位工作報告：

民政課 東家榮課長

壹、自治業務

- 一、113 年 2 月 6 日完成全鄉監視器租賃採購案，全鄉重要道路暨易致災點監視器設置共計 116 處，每處 2 顆鏡頭，113 年度租賃費用共計新臺幣 216 萬 9,200 元整。
- 二、113 年 2 月辦理各村村長、鄰長春節禮品採購、核銷及分送作業。
- 三、辦理各村村長 113 年度團體傷害保險作業。
- 四、辦理各村村長 113 年度福利互助金繳納作業。
- 五、辦理各村鄰長團體傷害保險作業。
- 六、村辦公費核銷、鄰長油電補助核銷。
- 七、各村辦公處辦理相關業務執行情形(112 年 11 月至 113 年 04 月):

村辦公處	陳報案件數 (如:社會救助、社會福利申請等 其他查報修繕事項)	協辦各課室業務事項
內文	13	1. 協辦 112 年度第 3、4 季獨居老人調查。 2. 協辦 112 年重陽節活動。 3. 協辦 112 年父親節活動。 4. 協助發放米糧物資。 5. 協辦 113 年度第 1 季獨居老人調查
草埔	18	
丹路	25	
楓林	83	
竹坑	26	
獅子	17	
內獅	28	
南世	42	

貳、調解業務

二、辦理本鄉聲請調解案件總共 15 件

	民事 (12 件)				刑事 (3 件)		
	成立	不成立	撤案	續行調解	成立	不成立	續行調解
辦理件數	4	1	0	2	1	1	1
調解概況	66.6%	16.6%	0%	33.3%	33.3%	33.3%	33.3%

三、每月辦理調解委員出席費核銷作業。

四、函送 112 年第 4 屆(112 年 10-12 月)、113 年第 1 季(113 年 1-3 月)調解業務

查核並報送屏東縣政府。

四、函送 112 年調解業務各項概況表至屏東縣政府。

五、113 年 3 月 25 日 112 年調解業務考核。

參、選舉業務

一、按屏東縣選舉委員會工作時程辦理相關工作事宜，並參與相關業務會議、研習等。

二、辦理本鄉選務作業中心人員講習。

三、配合辦理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事宜。

四、函送本所各項委辦費用(兼職費、委辦費、投開票所工作做人員工作費、投開票所費.....)至選委會核銷。

五、函送選務作業中心及各投開票所人員獎懲建議名單至選委會，並發文給各單位(非本所)建議敘獎事宜。

肆、社會及教育業務

一、3 月 5 日辦理 113 年第一次強迫入學委員會委員會議。

二、辦理 112 年度第 2 學期鄉表揚模範生暨兒童節禮品致贈。

三、宗教座談會、宗教觀摩、聖誕節活動、113 年第一次中輟案檢討會、原住民教會推動發展獎勵計畫

伍、災害防救業務：

- 一、113 年 2 月 23 日辦理 113 年「盤點易成孤島地區暨防救災整備情形一覽表」。
- 二、113 年 2 月 26 日辦理 113 年「預防性疏散撤離名冊」。
- 三、113 年 3 月 22 日辦理 113 年「屏東縣 113 年度各鄉鎮市災害防救工作督導計畫」之現地訪視。

陸、族語學習班：113 年 2 月 29 日開課至 113 年 4 月 18 日結束，共 8 堂課。

柒、部落會議：

- 一、本鄉部落會議共舉辦 4 次，並完成核銷。
- 二、113 年 2 月 17 日參加「113 年度基本設施維持費暨部落核定及諮商同意業務」。
- 三、113 年 3 月 4、5 日參加「113 年人體研究計畫諮詢取得原住民族同意推動計畫專案管理中心」。

捌、體健業務：

- 一、112 年 11 月 3-5 日參加 112 年屏東縣運暨公教聯合運會。
- 二、113 年 1 月 30 日 113 年體建業研商會議。
- 三、113 年 3 月 1-3 日協助 113 年屏東縣中小聯運動會。
- 四、113 年 3 月 10 日辦理 113 年主席盃抽籤。
- 五、113 年 3 月 21 日辦理 113 主席盃組工作小組會議。
- 六、113 年 3 月 30 日辦理 113 年主席盃排球賽。
- 七、「屏東縣獅子鄉立體育館」耐震補強改工程預計 113 年 5 月前完成竣工。
- 八、「屏東縣獅子鄉南世運動場整建工程計畫」已於 113 年 1 月底完竣。

玖、數位發展部、國家傳播委員會基地台：

- 一、113 年 2 月 19 日竹坑村苦苓溪增設基地台會勘。
- 二、數位電視傳播站：完成 112 第四季(10-12 月)及 113 年第一季(1-3 月)例

行檢修。

拾、役政業務：

- 1、役男體檢人數 11 人。
- 2、役男入營人數 15 人。
- 3、94 年次役男兵籍調查人數 22 人。

拾壹、殯葬業務：

- 113 年 3 月 23 日新內獅公墓櫃位抽籤
- 113 年 4 月 1 日伊屯公墓櫃位抽籤
- 113 年 4 月 2 日新路東公墓櫃位抽籤
- 113 年 4 月 8 日新內獅公墓移靈
- 113 年 4 月 13 日新內獅公墓入祀
- 113 年 4 月 20 日伊屯公墓入祀
- 113 年 4 月 22 日新路東公墓移靈
- 113 年 4 月 27 日新路東公墓入祀

拾貳、睦鄰業務：

- 113 年空軍司令部核定補助南世村內獅村 100 萬元
- 114 年空軍司令部核定補助南世村內獅村 200 萬元
- 113 年陸軍司令部核定補助竹坑村 600 萬元
- 114 年陸軍司令部核定補助竹坑村 600 萬元
- 113 年南世村內獅村補助案施作部落入口彩繪工程
- 113 年竹坑村補助案施作竹坑村屋頂減震隔熱工程(116 戶)

農觀課 巴羿捷課長

壹、觀光業務

序號	業務項目	執行成果
1	壽卡鐵馬驛站	到站人次： 112年11月：男 <u>3541</u> 人；女 <u>2598</u> 人 112年12月：男 <u>2916</u> 人；女 <u>1930</u> 人 113年1月：男 <u>3061</u> 人；女 <u>2022</u> 人 113年2月：男 <u>2856</u> 人；女 <u>1858</u> 人 113年3月：男 <u>3401</u> 人；女 <u>2230</u> 人 113年4月：男 <u>2959</u> 人；女 <u>1974</u> 人
2	卡悠峯瀑布園區	卡悠峯瀑布於113年3月13日由朱志偉先生接管。 因受小犬颱風及花蓮大地震影響，樹木倒塌及落石狀況接連發生，為求民眾旅遊安全，仍須進一步觀察，待確認無虞後開放入園。

貳、地方創生計畫：

序號	業務項目	執行成果
1	地方創生計畫	一、現行計畫執行狀況： 「112年度屏東縣獅子鄉丹路村百年木麻黃周邊環境營造計畫」招標完成，並於113年113年4月15日撥付第1期補助款新臺幣120萬3,279元整。 二、預期計畫執行狀況： 為加速推動地方創生，研討並預計提報「推動原住民族多元產業發展2.0計畫」推動計畫書，本次計畫提報內容包含以下三項子計畫： (一)「獅子好芒·山蘇蕨起」部落產業升級計

畫：

旨在推廣在地農產特色商品，並配合畫進行產業鏈整合及升級，以芒果及山蘇作為主力特色商品，透過產業升級拓展工作發展機會，達到農民獲益及青年回流之目標，藉此活絡經濟，本計畫需求總經費共計 500 萬元整。

(二) enelja 傳統樂舞人才傳習與文化觀光走讀創生計畫：

以傳統與純粹為理念，打造排灣古謠樂舞青年傳習團隊，藉由計畫推動執行匯聚地方共識、整合地方資源、培養族人技藝及文化保留傳承，並與觀光進行跨界整合，打造品牌價值以永續發展，本計畫需求總經費共計 250 萬元整。

(三) 原鄉產業品牌跨域創生計畫：

結合部落特色食材開發產品，鏈結社區發展生態旅行及食農教育，並建立多元市場通路與行銷策略，增加大眾接觸山蘇機會，惟本計畫配合農業部政策推動，目前僅就大綱內容作呈報，預計於 114 年進行細部計畫提報作業，需求總經費共計 150 萬元整。

參、森林保育及造林業務

序號	業務項目	執行成果
1	森林保育業務： 原住民保留地禁伐 補償計畫	一、完成 113 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計畫受理工作(申請人共計 3,181 人) (一)受理件數及土地筆數: 5169 件/4030 筆土地 (二)禁伐補償申請總面積: 7,108.0459 公頃 (三)各段補償面積/ 1.內文段公頃 222.1794 2.草埔段公頃 1,170.0801 3.巴士墨段公頃 748.5664 4.丹路段 582.4173 公頃 5.牡丹路段 1.0543 公頃 6.新路段 383.3547 公頃 7.就愛發揚段 0.1900 公頃 8.楓林段 380.9365 公頃 9.竹坑段 233.7244 公頃 10.獅子段 1,233.5250 公頃 11.外獅段 586.9959 公頃 12.內獅段 716.7767 公頃 13.南世段 848.2452 公頃

2	<p>造林計畫業務:</p> <p>全民造林、獎勵輔導造林、超限利用造林</p>	<p>一、完成 112 年度各項造林計畫檢測及撥款</p> <p>(一)造林計畫項目/核定面積/筆數/造林獎勵金</p> <p>1、112 年度 (93) 全民造林計畫</p> <p>(1)核定面積:4.81 公頃/5 筆</p> <p>(2)造林獎勵金:9 萬 6,200 元。</p> <p>2、112 年度 (94-103) 獎勵輔導造林計畫</p> <p>(1)核定面積:90.6980 公頃/99 筆</p> <p>(2)造林獎勵金:181 萬 3,960 元/含執行命令。</p> <p>3、112 年度 (104-110) 獎勵輔導造林計畫</p> <p>(1)核定面積:41.1323 公頃/38 筆</p> <p>(2)造林獎勵金:85 萬 1,010 元整</p> <p>4.113 年度獎勵輔導造林計畫勘查進度:</p> <p>(1)1 月至 4 月會勘 92 筆/面積 85.0731 公頃</p> <p>二、受理 113 年獎勵造林申請:</p> <p>(一)農地造林 1 筆、林地造林 3 筆</p> <p>三、造林滿期 20 年</p> <p>(一)全民造林計畫-(林業用地)5 件</p> <p>(二)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1 件</p> <p>(三)山坡地超限利用處理計畫-6 件</p>
3	林產物處份	伐採申請案件:0 件

肆、畜情調查及防疫業務:

序號	業務項目	執行成果
1	犬貓絕育活動 狂犬病防治 畜牧類農情調查	一、完成 113 年辦理偏鄉免費犬貓絕育活動第一場(分配隻數 30 隻達成率 100%) 一、完成 113 年度獅子鄉犬貓狂犬病疫苗注射巡迴活動(上半年)共計 15 場次。 一、完成畜禽統計調查:112 年第 4 季及 113 年第 1 季調查工作。 二、完成養豬頭數調查 112 年 11 月底養豬頭數調查工作)。

伍、原住民族地區傳統遺址及生態資源維護計畫及水土保持業務

序號	業務項目	執行成果
1	原住民族地區傳統遺址及生態資源維護計畫	一、輔導與培訓傳統古道遺址文化及自然生態環境管理維護及導覽專才(年度教育訓練及地方教育訓練)：26 個小時，執行率 100%。 二、傳統文化遺址資料建檔及整理維護： (一) 資料建檔：共計 1 處，執行率：50%。 (二) 整理維護：49.89 公里，執行率：42%。 三、傳統生態資源永續利用：

		<p>(一) 部落及傳統山川資源維護：共計 8 筆，26.39 公頃，執行率 66%。</p> <p>(二) 造林區補植撫育：共計 18 筆，8.71 公頃，執行率 22%</p> <p>(三) 外來入侵物種預防性清除及防治：共計 18 筆，6.71 公頃，執行率 34%。</p> <p>四、友善部落增值服務：共計 8 件，執行率 44%。</p>
2	水土保持業務	<p>一、簡易水保申報書申請案件：共 6 件。</p> <p>二、衛星變異點勘查案件：共 7 件。</p> <p>三、處理民眾陳情訴願案件：共 2 件。</p> <p>四、辦理年度土石流及大規模崩塌防災考核： 113 年 3 月 20 日由縣府人員至本所抽查考核完畢。</p> <p>五、辦理 113 年度自主防災兵棋推演社區： 南世村兵推訓練(113 年 4 月 20 日)、草埔村預計兵推訓練辦理日(113 年 5 月 22 日)、內文村預計兵推訓練辦理日(113 年 5 月 26 日)</p> <p>六、113 年自主防災教育訓練：113 年 3 月 19 日(屏東縣政府)</p> <p>七、113 年自主防災期初會議：113 年 5 月 7 日 (屏東縣政府)</p>

陸、農路維護業務

號	業務項目	執行成果
1	農路維護	預計先行統整農路資料，於本年度末辦理農路編號命名等作業。

柒、野生動物保育

序號	業務項目	執行成果
1	113 年度化解人與野生動物衝突及瀕危物種救援統籌計畫	一、 農業部修正 113 年核定修正電圍網補助項目及金額：已上網公告相關資訊供民眾知悉，補助金額有作提升調整。 二、 113 年度電圍網補助案核准案件共計 11 件，已發文通知核定民眾得開始施作。

捌、農地管理業務

序號	業務項目	執行成果
1	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	112 年 11 月至 113 年 4 月申請案件：共 30 件。 張課員受理案件：申請案 11 件。 蔡課員受理案件：申請案 19 件。
2	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	112 年 11 月至 113 年 4 月申請案件：共 22 件。 張課員受理案件：申請案 3 件。 蔡課員受理案件：申請案 19 件。
3	農業用電	112 年 11 月至 113 年 4 月申請案件：共 12 件。
4	農保會勘案件	112 年 11 月至 113 年 4 月申請案件：共 13 件。
5	地上物查估	完成外獅段 492 地號土地地上物查估。

玖、農業類農情調查業務:

序號	業務項目	執行成果
1	<p>一、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p> <p>二、農業類農情調查</p>	<p>一、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p> <p>(一)113 年第一期申報期間:112 年 1 月 2 日至 2 月 1 日止，已完成申報。</p> <p>(二)上級單位訂於 5 月 3 日抽查本鄉。</p> <p>(三)113 年補申辦為 6 月份，屆時發文通知。</p> <p>二、已完成下列事項:</p> <p>(一)112 年第二期作面積、產量調查</p> <p>(二)113 年裡作面積、產量調查</p> <p>(三)113 年第一期作期作面積調查。</p> <p>三、農業災害：</p> <p>(一)受理小犬颱風農業災損案件計 800，現金救助金(含復查)合計 412 萬 6,029 元，分別於 113 年 1 月 6 日及 2 月 7 日滙入農民帳戶。</p> <p>(二)通報農災：</p> <p>1.應農民通報災損，於 2~4 月調查全鄉受損面積，於 113 年 3 月 12 日以 112 年小犬颱風(遲發性)農作物災害及 113 年 4 月 10 日以 2~3 月低溫農作物災害速報農災系統。</p> <p>2.縣府及農糧署於 113 年 4 月 19 日派員勘查。</p> <p>(三)俟上級是否公告受理現金救助贖續辦理。</p> <p>(四)處理人民申請訴願案 2 件。</p>

拾、產銷班輔導業務

序號	業務項目	執行成果
1	一、產銷班: (一)一般補助 (二)評比補助。 二、輔導農民課程	一、補助產銷班情形： (一)申請案件計 10 件，計 20 萬元。 (二)申請案件:1.資本門 13 件,計 11 萬 6,000 元。 2.經常門 13 件，計 32 萬元。 二、輔導課程： (一)4 月 11 日芒果開花期栽培管理及病蟲害防治要點介紹。 (二)部落食農遊程之推動結合伴手禮之設計與行銷推廣。
2	三、農機證申請案件	112 年 11 月至 113 年 4 月 30 日申請案件：16 件。
3	四、農產行銷計畫	一、向原民會申請「113 年度推動原住民族特色農業升級計畫申請書-2024 年獅子鄉農產行銷升級計畫」補助，業經於 113 年 4 月 10 日核定補助新臺幣 120 萬元整，目前勞務採購招標中。 二、農產紙箱財務採購於 113 年 4 月 17 日結案。製作數量為：6 公斤芒果紙箱共 8,000 只，3 公斤芒果禮盒共 2,000 只，蔬菜禮盒共 3,000 只。 芒果紙箱已發送完畢。

拾壹、公共造產業務

序號	業務項目	執行成果
1	公共造產業務	<p>一、 年度公共造產評鑑考核：112 年度公共造產評鑑考核(113 年 3 月 26 日)</p> <p>二、 113 年度預計工作項目：</p> <p>(一) 重新進行現有公共造產地審查研討，研議期實施計畫可行性。</p> <p>(二) 為有效進行管理作業，預期探勘可抵達之公共造產地，並設立告示牌。</p> <p>(三) 多方參考借鑒他鄉公共造產業務實施情形。</p>

主計室 柯景仁主任

壹、歲計

- 一、編製 113 年度總預算案送代表會審議
(112.10.23 獅鄉主字第 11231595900 號函)。
- 二、縣府核備本鄉 112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
(113.1.12 屏府歲主字第 11301623500 號函)。
- 三、陳報本鄉 113 年度歲入預算分配表及歲出分配預算與計畫配合表 (113.1.24 獅鄉主字第 1130000627 號函)。
- 四、縣府核備本鄉 113 年度總預算
(112.12.15 屏府歲主字第 11272489000 號函)。
- 五、編製 112 年度總決算送代表會審議
(113.4.1 獅鄉主字第 1130002105 號函)。

貳、會計

- 一、113 年 3 月 29 日屏東縣政府實施「113 年度施政計畫及預算考核」。
- 二、每月會計報告分別陳報屏東縣審計室及縣府主計處。

參、統計

- 一、113 年 4 月辦理統計通報。
- 二、預計 113 年 6 月辦理公務統計稽核。

土地管理所 周志凱所長

壹、 原住民保留地權利回復計畫

一、 113 年度計畫執行情形 (統計至 113 年 4 月 30 日)

1. 土地筆數：核定 200 筆、完成 18 筆，達成率為 9%。
2. 土地面積：核定 300 公頃、完成 11.42 公頃，達成率 3.8%。

二、 無償取得申請案審查情形 (112 年 11 月至 113 年 04 月)

本所審查案件共計 70 案，通過 38 案、駁回 21 案，餘 11 案改以擬定原住民保留地土地分配計畫方式辦理。

三、 年度執行目標

1.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土地分配計畫。
2. 通知並輔導既有他項權利人到所申辦所有權移轉 (含河川區域範圍內之他項權利案件)。

貳、 原住民保留地租使用及租金管理

一、 租使用案件統計 (統計至 113 年 4 月 30 日)

類別	原民工商業	興辦事業	宗教建築	非原自耕自用
合法	1	75	13	219
逾期	0	0	0	51
審查	0	8	0	72

二、 112 年度租金收益統計 (統計至 113 年 4 月 30 日)

本所代收 112 年度本鄉轄內原住民族委員會經管國有出租土地租金，應收 39 萬 3,028 元，已收 36 萬 6,620 元。

參、 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

- 一、 自 112 年 11 月至 113 年 4 月，共召開 6 次會議。
- 二、 審查案件統計 (112 年 11 月至 113 年 04 月)
 1. 無償取得：取得 70 案、收回 5 案、分配 58 案，共計 133 案。
 2. 租用或無償使用：續租 45 案、換約 19 案、終止 30 案、新租 2 案，共計 96 案。
 3. 公地撥用：1 案

肆、 原住民保留地超限利用處理計畫

- 一、 106 年至 110 年度委任律師提起民事訴訟返還土地計畫
 1. 106 年度訴訟 2 案 (9 筆)、8.125 公頃，均已判決勝訴且已委任律師提起強制執行聲請。
 2. 107 年度訴訟 5 案 (25 筆)、10.9062 公頃，21 筆判決勝訴、4 筆已庭上和緩方式辦理，將於今年提起強制執行聲請。
 3. 108 年度訴訟 5 案 (45 筆)、7.6245 公頃，40 筆判決勝訴、5 筆因上訴二審後判決本所當事人不適格而敗訴，將視經費狀況評估提起強制執行聲請之時點。
 4. 109 年度訴訟 4 案 (23 筆)、5.2874 公頃，均已判決勝訴，將視經費狀況評估提起強制執行聲請之時點。
 5. 110 年度訴訟 4 案 (20 筆)、31.2835 公頃，因前開 4 案均於一審審理中，所提列面積係以土地標示面積暫列。
- 二、 113 年度原住民保留地超限利用處理計畫執行情形
年度工作目標為 116 筆、162 錄，已完成會勘 106 筆、136 錄。

伍、 河川公地管理

有關本鄉轄內屏東縣政府經管楓港溪及枋山溪河川公地種植許可等管理事項，因現行河川管理辦法尚無訂定相關委辦規定，爰經屏東縣政府 113 年 1 月 11 日屏府水政字第 11273634000 號函說明，前開縣管河川管理事項嗣由該府自行辦理。

十、清潔隊 余金珍隊長

壹、背景現況說明

A、組織概況：16 人

組織	隊長	行政助理	駕駛員	隨車人員	農路養護隊
人數	1	1	4	4	6

B、機具概況：

種類	垃圾車	資源回收車	鏟裝車	割草機
數量	3 部	4 部	1 部	7 台
種類	吹葉機	鏈鋸(含長管機)	動力噴霧機	
數量	2 台	4 台	4 台	

C、清收廢棄物之時間及路線：

- a. 垃圾清收時間：每星期一、三、五 3 天，於下午(13 ~21 時)執行。
- b. 資收清收時間：每星期二、四 2 天，於上班日(8~17 時)執行。
- c. 清收路線： 1. 竹坑至下丹路 2. 內文至上丹路 3. 獅子至南世三條路線。
- d. 載運大型傢俱時間: 上班日(採預約制度)。



D、本鄉有設置資收場(獅子段 1059、1059-1 地號 2 筆農牧用地，面積為 4,773 m² (使用面積為 1,000 m²)



E、113 年 1~3 月資收平均回收量為 36.83Kg(35.3)，垃圾量為 74.2 公噸(73.4)。較去年(112)多 1.8 Kg，垃圾量少 0.8 公噸。

貳、環保業務行政執行狀況

A、公文辦理概況：

種類	收文	發文(含簽)		存查	
件數	259	2	來文發 13 件	226	線上陳核 217 件
		3	創搞 10 件		陳報單 9 件

B、環保業務報表(含線上填報)概況：共 23 件

種類	月報	季報	半年報	年報
件數	13	2	4	4

C.本隊防治疫情(如腸病毒、登革熱)發生作為：

實施每月 1 次全鄉性環境消毒及每季 1 次登革熱孳生源化學防治。



D.參加 112 年度資收關懷計畫，有 2 名個體業者之到府回收需求，並成功輔導接受環保局委外進行環境服務案(獅子及楓林)。



E.假日清收鄉內宴客廢棄物：21 場次(112 年) + 18 場次(113 年)共計 39 場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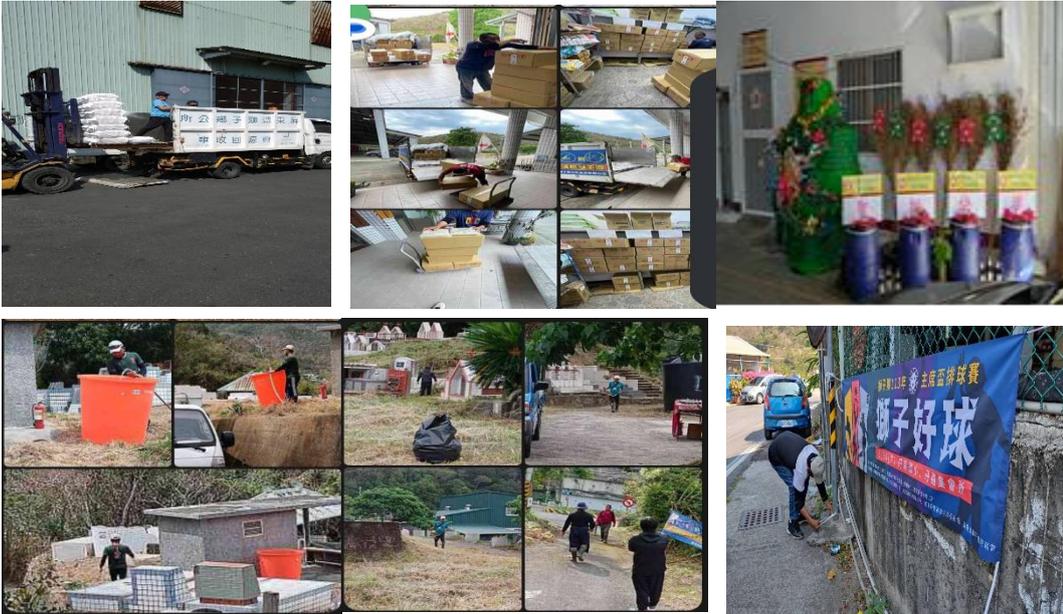


F.稽查並清除民眾通報社區部落髒亂點 2 處(新路公墓、草埔、楓林 2 處)。



G.協助其他課室業務：

- 至新園鄉領取文件站救濟米糧及防災儲備米糧。
- 至六龜及新開領取樹苗。
- 協助配合公墓評比考核事項。
- 配合犬貓絕育活動宣導垃圾分類：辦理電磁及瓦斯罐回收送禮活動 1 次。
- 配合本所及鄉內各項活動實施業務宣導及場地清潔(如割草、消毒、清收廢棄懸掛各項活動布條等交辦工作。
- 參與本所辦公環境聖誕佈置活動。



H.環保業務會議花絮 :登革熱(4)、空污(2)、職安(2)、公務為民及圖利解析(1)等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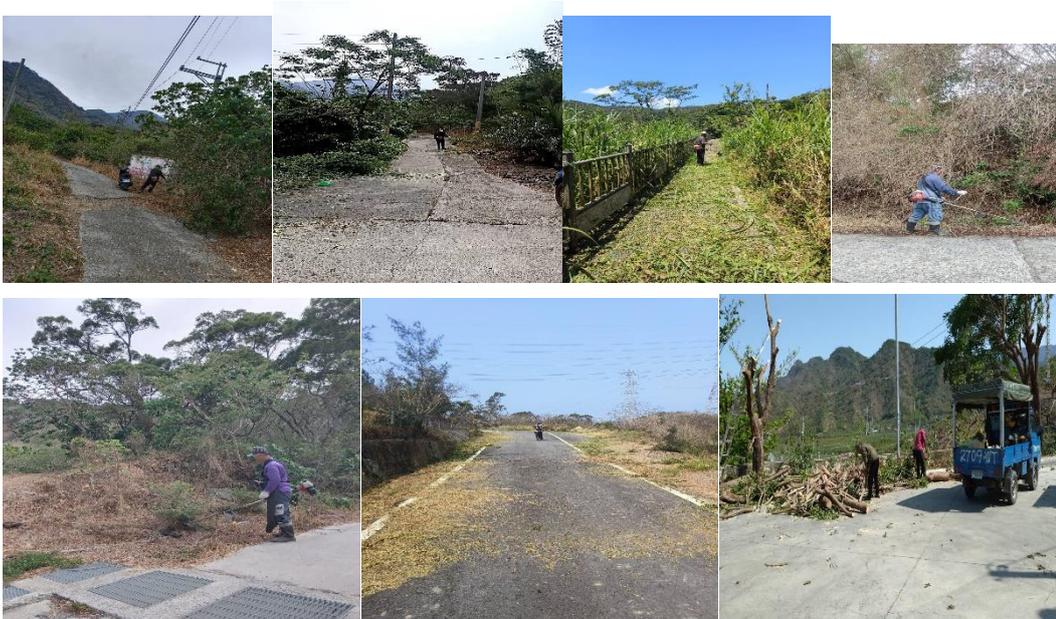
I. 2/15 辦理環境教育(配合公所新春團拜):獅子村忠心崙部落環境清潔。



參、道路養護隊業務

A、6名隊員，2班分山、海線各3名，均依年度工作行事曆執行任務。

B、工作執行花絮：



肆、未來展望

- 一、期望改善本隊回收分類場所及資收車汰換機制。
- 二、持續與部落機關團體合作(如文化健康站、教會、學校、社區、產銷班)，爭取補助開辦資源回收宣導系列活動。
- 三、持續朝增加資源回收量及減少垃圾量為目標。
- 四、確實執行稽查作為以確保樂分類及環境清潔。
- 五、加強清潔隊員職安教育訓練。

二、專案報告：

代表下村考察案件處理情形說明(第一次定期會及第6次臨時會)

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下村考察建議表(回復事項)

日期:112 年 5 月 18 日(星期四) 海線(編號 1~8)

112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五) 山線(編號 9~14)

編號	地點	建議人	會勘工程	回復事項
1	竹坑村	蔡特文代表	公墓-竹坑	一、先予錄案並視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再予續處。 二、請民政課儘速與代表會勘，再評估提報(公墓申請、綠美化)計畫向內政部爭取經費。 三、持續追蹤辦理。
2			運動場-竹坑	一、先予錄案並視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再予續處。

				<p>二、請民政課儘速與代表會勘，再評估提報(二期修繕、綠美化)計畫向體育署爭取經費。</p> <p>三、持續追蹤辦理。</p>
3	獅子村	蔡特文代表	舊衛生室用地 勘查-和平部落	<p>一、宜先行錄案，由土管所調查該用地權管範圍。</p> <p>二、請民政課儘速與代表會勘，再評估提報(再生、活化)興辦計畫向內政部爭取經費。</p> <p>三、再視年度預算經費研議辦理。</p> <p>四、持續追蹤辦理。</p>
4		朱彥政代表	和平野溪整治 (原派出所至部落入口處)	<p>一、先予錄案並視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再予續處。</p> <p>二、儘速與代表會勘，再評估需改善長度及所需經費。</p> <p>三、再研議提報計畫向縣府爭取經費。</p> <p>四、持續追蹤辦理。</p>
5		蔡特文代表	牌樓候車站改善-中心崙部落	<p>一、已列「獅子鄉公所獅子村中心崙休息站改善工程」辦理完成。</p> <p>二、鄉內候車站需求可由民政課向縣府城鄉發展處計畫型提報。</p> <p>三、持續追蹤辦理。</p>
6	內獅村	朱彥政代表	七里溪 4 號及 5 號橋護岸改善	<p>一、先予錄案並視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再予續處。</p> <p>二、儘速與代表會勘，再再評估需改善長度及所需經費。</p> <p>三、再研議提報計畫向縣府及水保署爭取經費。</p> <p>四、持續追蹤辦理。</p>
7	南世村		南世橋兩邊水管強固整理	<p>一、海線各村已為自來水地區。</p> <p>二、村民不可私接水源，故請村民妥處。</p>
8			南世巷道(第五鄰)改善	<p>一、先予錄案並視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再予續處。</p> <p>二、儘速與代表會勘，再再評估需改善長度及所需經費。</p> <p>三、再研議提報計畫向縣府及水保署爭取經費。</p> <p>四、持續追蹤辦理。</p>

9	楓林村	簡新茂代表	楓林部落光電設置開發案	已完成。
10	新路部落	何素娟代表	新路部落往卡露南農路截水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先予錄案並視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再予續處。 二、儘速與代表會勘，再再評估需改善長度及所需經費。 三、再研議提報計畫向縣府及水保署爭取經費。 四、持續追蹤辦理。
11			新路部落第 6 鄰巷道路面改善及水溝加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先予錄案並視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再予續處。 二、儘速與代表會勘，再再評估需改善長度及所需經費。 三、再研議提報計畫向縣府及水保署爭取經費。 四、持續追蹤辦理。
12	丹路村	韋忠貞主席	新路東公墓興建工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先予錄案並視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再予續處。 二、請民政課依業管儘速與代表會勘，再評估提報計畫(二期修繕、綠美化)向內政部爭取經費。 三、持續追蹤辦理。
13			伊屯公墓興建工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先予錄案並視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再予續處。 二、請民政課依業管儘速與代表會勘，再評估提報計畫(二期修繕、綠美化)向內政部爭取經費。 三、持續追蹤辦理。
14	草埔村	簡新茂代表	橋西 4、5、6 鄰巷道改善工程	已完成。

第 22 屆第 6 次臨時大會下村考察建議表(回復事項)

日期:113 年 1 月 23 日(星期二) 山線各村

編號	地點	建議人	會勘工程	回復事項
1	內文村	簡新茂代表	內文村二巷路面改善及增設排水溝	一、先予錄案並視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再予續處。 二、儘速會勘再評估需改善長度及所需經費。 三、持續追蹤辦理。
2	草埔村		草埔一巷 25 至 30 號住家前巷道路面改善工程	一、先予錄案並視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再予續處。 二、再評估需改善長度及所需經費。 三、持續追蹤辦理。
3	丹路村	韋忠貞代表	丹路活動中心(衛生室旁)增設停車棚	一、宜先行錄案，該用地為衛生所權管範圍(非本所管轄)。 二、另請民政課公關交涉並依部落停車地方需求辦理。
4	楓林村	何素娟代表	新路大道排水系統改善工程	一、先予錄案並視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再予續處。 二、儘速再評估需改善長度及所需經費。 三、再研議提報基礎設施計畫向縣府爭取經費。 四、持續追蹤辦理。
5			楓林村(楓林段 344 ~ 372 地號)路面改善	旨揭已列入 113 年度縣府補助「獅子鄉楓林村道路排水改善工程」280 萬元經費辦理，俟本年度委設、監(開口契約)決標後執行。
6	竹坑村	蔡特文代表	竹坑活動中心周邊環境	一 先予錄案並視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再予續處。 二 儘速與代表會勘，再評估需改善長度及所需經費。 三 再研議提報計畫(綠美化、景觀步道等)向縣府或水保署爭取經費。 四 持續追蹤辦理。

第 22 屆第 6 次臨時大會下村考察建議表(回復事項)

日期:113 年 1 月 24 日(星期三) 海線各村

編號	地點	建議人	會勘工程	回復事項
1	南世村	朱彥政代表	南世村農路(往楊國忠工寮)增設護欄	一、先予錄案並視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再予續處。 二、本案將儘速與代表會勘，再評估需改善長度及所需經費。 三、持續追蹤辦理。
2		蔡特文代表	南世活動中心空間	一、宜先行錄案，視年度預算經費研辦。 二、建請由社會課提報「文化健康綜合服務據點友善空間整建計畫」爭取經費。 三、持續追蹤辦理。
3	內獅村	朱彥政代表	內獅村往加多海農路(鳳佳輝工寮前 50 公尺處)增設護欄	一、先予錄案並視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再予續處。 二、儘速與代表會勘，再評估需改善長度及所需經費。 三、再研議提報計畫向縣府或水保署爭取經費。 四、持續追蹤辦理。
4			上內獅部落後方農路改善	一、宜先行錄案，視年度預算經費研議辦理。 二、再研議提報計畫向縣府或水保署爭取經費。 三、持續追蹤辦理。
5		蔡特文代表	內獅活動中心二樓空間	一、先予錄案並視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再予續處。 二、再由社會課評估提報「文化健康綜合服務據點友善空間整建計畫」或協助社區發展協會提報其他計劃型方案向縣府城鄉發展處爭取經費。 三、持續追蹤辦理。
6		朱彥政代表	內獅村第一鄰(2-1 號~5-3 號住宅前)路面改善	一、宜先行錄案，視年度預算經費研議辦理。 二、再評估地方意願及需求改善長度及所需經費。

				三、持續追蹤辦理。
7		謝志強代表	內獅第一鄰牆面(內獅段 911 號)水溝及路面改善工程	一、先予錄案並視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再予續處。 二、本案將儘速與代表會勘，在評估需改善長度及所需經費。 三、持續追蹤辦理。
8		朱彥政代表	七里溪四號橋上方 100 公尺處堤防掏空	一、先予錄案並視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再予續處。 二、或俟豪雨等級成立災害應變二級以上提報災後復建工程。 三、持續追蹤辦理。
9	獅子村	蔡特文代表	獅子村活動中心周邊環境	一、先予錄案並視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再予續處。 二、本案將儘速與代表會勘，再評估需改善環境範圍長度及所需經費。 三、持續追蹤辦理。
10		朱彥政代表	和平集會所增設護欄	爰由李議員責成縣府水利處水保科規畫發包執行。
11	獅子村	謝志強代表	和平部落野溪支流(獅子段 1003)排水工程改善	一、先予錄案並視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再予續處。 二、儘速與代表會勘，再評估需改善長度及所需經費。 三、再研議提報計畫向縣府或水保署爭取經費。 四、持續追蹤辦理。
12			和平橋(獅子段 1093)下游護岸路面增設警示柱	一 先予錄案並視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再予續處。 二 儘速與代表會勘，再評估需改善長度及所需經費。 三 再研議提報計畫向縣府或水保署爭取經費。 四 持續追蹤辦理。

大會主席/侯廉聰問：

謝謝公所今天的報告，上午的會議就到這裡，散會。

拾、散會：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15 日上午 12:00 時整。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簽到簿

會 次：第 3 次會議

會議內容：公所業務單位工作報告、專案報告

日 期：113 年 05 月 15 日(星期三)

時 間：上午 8 點至下午 17 點

出席人員：

機 關 名 稱			屏 東 縣 獅 子 鄉 民 代 表 會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1	主 席	韋忠貞	請假	8	秘 書	羅成信	羅成信
2	副主席	侯廉聰	侯廉聰	9	組 員	田美惠	田美惠
3	代 表	何素娟	何素娟	10	組 員	馮慧芳	馮慧芳
4	代 表	簡新茂	簡新茂	11	技 工	溫秋美	溫秋美
5	代 表	蔡特文	蔡特文	12	工 友	洪明信	洪明信
6	代 表	朱彥政	朱彥政	13	服務員	康麗君	康麗君
7	代 表	謝志強	謝志強	14	服務員	方幸一	方幸一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簽到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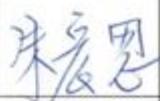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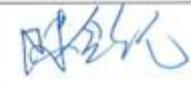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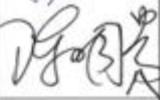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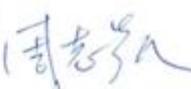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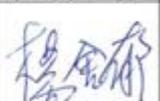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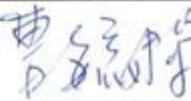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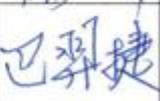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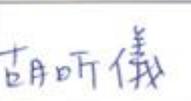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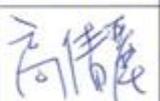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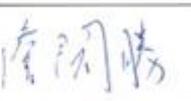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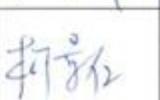
會 次：第 3 次會議

會議內容：公所業務單位工作報告、專案報告

日 期：113 年 05 月 15 日(星期三)

時 間：上午 8 點至下午 17 點

列席人員：

機 關 名 稱		屏 東 縣 獅 子 鄉 公 所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1	鄉 長	朱宏恩		8	人 事 室 主 任	陳鏡元	
2	秘 書	陳明貴		9	土 管 所 所 長	周志凱	
3	民 政 課 課 長	東家榮		10	清 潔 隊 隊 長	余金珍	
4	經 建 課 課 長	楊金郁		11	圖 書 館 館 長	曹毓嫻	
5	農 觀 課 課 長	巴羿捷		12	幼 兒 園 園 長	胡昕儀	
6	社 會 課 課 長	高倩麗		13	所 會 連 絡 員	詹閔勝	
7	主 計 室 主 任	柯景仁					

〈第四次會議〉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議事錄

壹、會次：

第四次會議/下村考察。

貳、時間：

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00 時整。

參、會議地點：

本會議事廳。

肆、出席人員姓名/人數：7 人 (如附簽到簿)

伍、列席人員職別/姓名：

鄉公所：(如附簽到簿)

本會：(如附簽到簿)

陸、會議主席：韋忠貞。

柒、紀錄員姓名：田美惠、康麗君。

捌、下村考察(山海線各村)

玖、散會：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16 日上午 12:00 時整。

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下村考察建議表

日期:113 年 5 月 16 日(星期四) 山海線各村 (依編號會勘)

編號	地點	建議人	會勘工程
1	內文村	侯廉聰 副主席	內文村中央大排水溝清淤案
2	丹路村	韋忠貞 主席	沙布貼高架橋下空間再利用
3			丹路村下部落(第 8 鄰)外環道
4	楓林村	何素娟 代表	新路自來水廠閒置空間再利用(集會所預定地)
5	竹坑村	蔡特文 代表	竹坑運動場周邊設施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

下村考察會勘紀錄-113 年 5 月 16 日

序號	地點 / 工項	會勘結論	提案代表
1	內文村 中央大排水溝清淤案	因受台 9 戊線施工封路無法通行擇日再行安排現勘	侯廉聰
2	丹路村 沙布貼高架橋下空間再利用	請公所積極向公路總局爭取規劃為本鄉河濱多功能運動公園(各類球場、機車考照訓練場及親水公園等)	韋忠貞
3	丹路村 丹路村下部落(第 8 鄰) 外環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路旁花台請拆除，改設護欄 2. 鄰路之國有地規劃為停車場，以解決狹窄巷道違停現象。 3. 建請公所擬訂計畫(公所願意負擔地方配合款)爭取經費 	韋忠貞
4	楓林村 新路自來水廠閒置空間再利用(集會所預定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土地-就愛發揚 729 地號、面積 0.3836 公頃、使用編定為農牧用地 2. 請公所協助辦理土地撥用作業 3. 擬訂計畫向上級爭取興建經費 	何素娟
5	竹坑村 竹坑運動場周邊設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前期已施作之工程，停車場地面下陷及邊坡填土不足，請公所盡速補強。 2. 運動場完工多年，公所並未依地方要求辦理啟用，鄉內重要活動舉辦地點也未將其納入考量。 	蔡特文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簽到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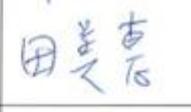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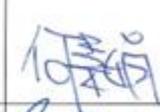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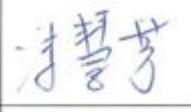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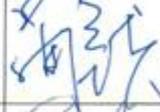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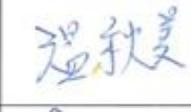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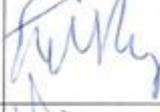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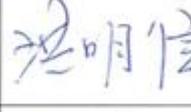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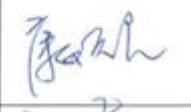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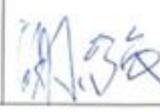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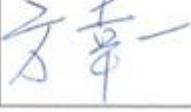
會 次：第 4 次會議

會議內容：下村考察(山線)

日 期：113 年 05 月 16 日(星期四)

時 間：上午 8 點至下午 17 點

出席人員：

機 關 名 稱			屏 東 縣 獅 子 鄉 民 代 表 會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1	主 席	韋忠貞		8	秘 書	羅成信	
2	副主席	侯廉聰		9	組 員	田美惠	
3	代 表	何素娟		10	組 員	馮慧芳	
4	代 表	簡新茂		11	技 工	溫秋美	
5	代 表	蔡特文		12	工 友	洪明信	
6	代 表	朱彥政		13	服務員	康麗君	
7	代 表	謝志強		14	服務員	方幸一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簽到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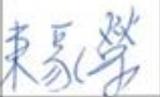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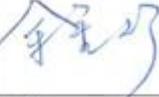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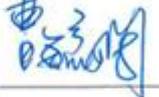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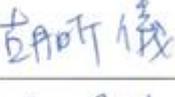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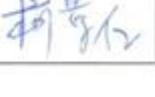
會 次：第 4 次會議

會議內容：下村考察(山線)

日 期：113 年 05 月 16 日(星期四)

時 間：上午 8 點至下午 17 點

列席人員：

機 關 名 稱			屏 東 縣 獅 子 鄉 公 所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1	鄉 長	朱宏恩		8	人事室主任	陳鏡元	
2	秘 書	陳明貴		9	土管所 所長	周志凱	
3	民政課 課長	東家榮		10	清潔隊 隊長	余金珍	
4	經建課 課長	楊金郁		11	圖書館 館長	曹毓嫻	
5	農觀課 課長	巴羿捷		12	幼兒園 園長	胡昕儀	
6	社會課 課長	高倩麗		13	所 會 聯絡員	詹閔勝	
7	主計室 主任	柯景仁					

〈第五次會議〉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議事錄

壹、會次：

第五次會議/下村考察。

貳、時間：

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17 日上午 9:00 時整。

參、會議地點：

本會議事廳。

肆、出席人員姓名/人數：7 人 (如附簽到簿)

伍、列席人員職別/姓名：

鄉公所：(如附簽到簿)

本會：(如附簽到簿)

陸、會議主席：韋忠貞。

柒、紀錄員姓名：田美惠、康麗君。

捌、下村考察(山海線各村)

玖、散會：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17 日上午 12:00 時整。

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下村考察建議表

日期:113 年 5 月 17 日(星期五) 山海線各村 (依編號會勘)

編號	地點	建議人	會勘工程
1	南世村	朱彥政 代表 謝志強 代表	南世村停車場預定地
2	內獅村		上內獅停車場預定地
3	內獅村	朱彥政 代表	內獅集會所預定地
4	和平村	蔡特文 代表	中心崙集會所周邊設施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
下村考察會勘紀錄-113 年 5 月 17 日

序號	地點 / 工項	會勘結論	提案代表
1	南世村 停車場預定地	1. 本筆土地為國有地 2. 請公所盡速擬訂計畫報請上級爭取經費	朱彥政
2	內獅村 上內獅停車場預定地	1. 預定地為未登錄的河床地縱深約 120 公尺、寬約約 50 公尺、面積約 0.3 公頃，現地被非法占用種植芒果 2. 由於現地為河床未登錄地，請公所現行辦理土地登錄作業後，再行排除佔用問題 3. 土地問題解決之後，在請公所擬訂計畫爭取經費興建	謝志強
3	內獅村 內獅集會所預定地	本案由提案代表撤案	朱彥政
4	和平村 中心崙集會所周邊設施	1. 由於集會所前後方頂棚分期施作以至於高低落差大，外觀無一致性，接縫處也因落葉及雜物堵塞，造成排水不良，遇雨漏水嚴重，建請拆除後端頂棚重新施作 2. 司令台前因地面較低又無排水設施，以至於容易積水，請設置排水溝引流入後方大排 3. 前端左側邊未加設浪板，無法阻擋雨水及強風請予以改善(裝設約一尺半高度) 4. 左側空地延伸至私人土地可供作為備膳區，地主願意出具同意書提供，請村長先與地主確認並出具同意書	蔡特文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簽到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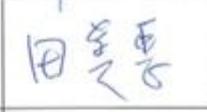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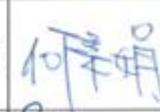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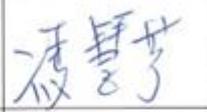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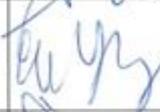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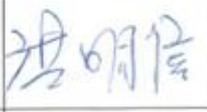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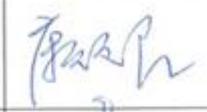
會 次：第 5 次會議

會議內容：下村考察(海線)

日 期：113 年 05 月 17 日(星期五)

時 間：上午 8 點至下午 17 點

出席人員：

機 關 名 稱			屏 東 縣 獅 子 鄉 民 代 表 會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1	主 席	韋忠貞		8	秘 書	羅成信	
2	副主席	侯廉聰		9	組 員	田美惠	
3	代 表	何素娟		10	組 員	馮慧芳	
4	代 表	簡新茂		11	技 工	溫秋美	
5	代 表	蔡特文		12	工 友	洪明信	
6	代 表	朱彥政		13	服務員	康麗君	
7	代 表	謝志強		14	服務員	方幸一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簽到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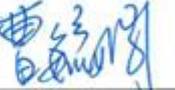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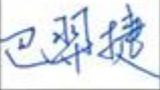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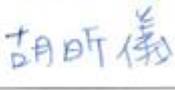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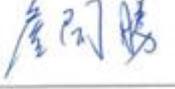
會 次：第 5 次會議

會議內容：下村考察(海線)

日 期：113 年 05 月 17 日(星期五)

時 間：上午 8 點至下午 17 點

列席人員：

機 關 名 稱			屏 東 縣 獅 子 鄉 公 所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1	鄉 長	朱宏恩		8	人事室主任	陳鏡元		
2	秘 書	陳明貴		9	土管所所長	周志凱		
3	民政課長	東家榮		10	清潔隊長	余金珍		
4	經建課長	楊金郁		11	圖書館館長	曹毓嫻		
5	農觀課長	巴羿捷		12	幼兒園園長	胡昕儀		
6	社會課長	高倩麗		13	所 會 所 連 絡 員	詹閔勝		
7	主計室主任	柯景仁						

〈第六次會議〉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6 次會議 民意交流座談會

一、日期：113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

二、時間：上午 10 點

三、地點：獅子鄉文物陳列館

四、出(列)席人員：(如附簽到簿)

五、主持人：韋忠貞 主席

六、主持人致詞：(略)

七、意見交流：

楓林村長 宋銘德

- 1、好望角集會所彩繪作業，經本村多次建議皆未獲支持允諾
- 2、建請公所將水溝通、路燈亮及道路評列為施政首要
- 3、擋土牆的安全性應由公所負責檢視改善
- 4、建請整治鄉公所後方野溪
- 5、新路社區主要道路排水溝淤塞嚴重，請公所於汛期前疏通
- 6、建請公所於汛期前完成疏通本鄉轄內各村(部落)排水設施
- 7、本村楓林國小後方、好望角集會所周邊及 3 公里往卡露南農路，請加設路燈以利通行安全
- 8、新路社區入口處電線杆傾斜，請派人檢修
- 9、楓林路口未劃設機車道
- 10、請公所寬籌經費為本鄉各村鄰長加保意外險
- 11、楓林活動中心建物結構安全堪慮
- 12、請公所調高各村活動補助費標準

內文村長 施正順

- 1、199 線路樹請公所函請相關單位於颱風季節來臨前予以修剪，以減少倒塌影相

通行情事發生。

- 2、各村(部落)排水溝請定期清淤，以防止雨季堵塞。
- 3、內文村社區民生管(線)路雜亂影響村容，請公所函請相關單位盡早整理。
- 4、內文村出入要道及農路反射鏡已經老舊，鏡面模糊或者立柱歪斜，影響通行安全，請公所全面改善。

獅子村長 林文旭

- 1、中心崙部落外環道用地，地主已同意提供，請公所盡速寬籌經費施工。
- 2、自來水公司設於本村的加壓站，因為地勢較高、影響供水效果，建請公所另覓適當地點供遷移加壓站。

草埔村長 李秉勝

- 1、台9線草埔橋及雙流部落路段建請公所函請公路總局裝設測速照相設備，以警醒超速車輛維護道路安全。
- 2、請賡續原民會發放家戶滅火器政策，以維護鄉民居家安全。
- 3、多年前原民會補助裝設的小耳多接收器，已無用途是否可以拆除。

雙流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 方旭明

- 1、建請公所函請公路總局於雙流路口未畫設行人斑馬線，以保障社區居民行的安全。

內獅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 柯南

- 1、七里溪外接台1線叉路口，建議設置紅綠燈，以保障村民運送農產品通行安全。
- 2、建請公所函請電信業者於七里溪裝設強波器，以改善當地通訊品質。
- 3、七里溪為本村重要農耕地區，多數居民皆設有工寮作為農作時期休憩場所，建請公所函請自來水公司裝設自來水管供水，以解決村民用水問題。

丹路村長 高基銘

- 1、原台9線丹路村路段已移撥為鄉有道路，維管事宜是否請公路局延長五年，或

請公路養護班協助。

- 2、丹路村下部落原台九線邊坡坍方問題，建請公所寬籌經費設置擋土牆。
- 3、丹路國小籃球場增設廁所，以維護環境衛生。
- 4、伊屯社區自來水延管意願調查皆已完成，請問目前進度如何？何時能供水？
- 5、鄉內各項公共工程建設，建請於規劃之前充分與地方溝通，避免發生工程未符合居民期待及破壞遺址事件。

竹坑村長 林光正

- 1、本村第5鄰巷道排水溝，因高低落差大無法有效排水，建請公所予以改善。
- 2、本鄉清潔車輛執勤時請選擇撥放族語曲目歌曲。
- 3、建請重新編製本鄉轄管路燈的編號。

李紀財議員辦公室助理 李聖龍

- 1、建請公所將卡露南緩降橋提報為地方有形文化資產。
- 2、卡露南公墓目前仍保留著傳統蹲居葬法，請公所予以重視保存。
- 3、卡露南路口每逢雨季積水成災影響居民生活，請公所將排水設施做分流排水以解決部落水患。

侯廉聰 副主席

- 1、麻里巴橋南下道路指示牌照明設備(投射燈)亮度不足，建請公所函請公路局予以改善。

八、宣導事項：

獅子分駐所-

請各村村長協助廣播宣導反詐騙事項，請村民多利用防詐專線 165 專線。

九、建議事項：

請枋山地區農會協助推廣本鄉農特產品，可於販賣部陳設本相當季農特產品(無毒蔬菜、山蘇及愛文芒果等)

十、結論：

朱宏恩 鄉長

由於本鄉財政均仰賴上級政府補助，各項公共工程都需要擬訂計畫爭取經費，希望各村在提報各項工程時，能夠綜觀地方實際狀況以大帶小方式提出需求，以發揮經費最大效益。

李紀財 議員

- 1、本鄉各機關學校及人民團體若有需要協助爭取經費，可將提案及計畫副本送議員辦公室(服務處)。
- 2、建議公所研議規畫開發本鄉獅頭山及恐龍山為本鄉觀光景點。

韋忠貞 主席

- 1、非常感謝所有與會的長官貴賓及各單位代表，本會特別利用本次定期大會舉辦民意交流座談會的目的，希望廣納各界對鄉政及地方建設的建言，作為鄉政的推動的參考依據。
- 2、本會各個代表平時在各村都非常積極地執行為民服務的工作，各村地方幹部與代表們有良好互動關係，才能強化聯繫溝通的管道。

十一、散會：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05 月 20 日上午 12:00 時整。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簽到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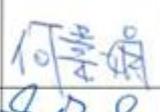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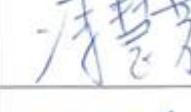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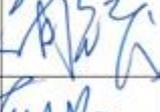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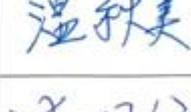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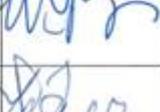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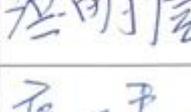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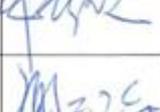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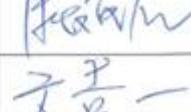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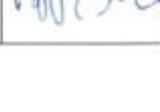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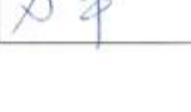
會 次：第 6 次會議

會議內容：民意交流座談會

日 期：113 年 05 月 20 日(星期一)

時 間：上午 8 點至下午 17 點

出席人員：

機 關 名 稱			屏 東 縣 獅 子 鄉 民 代 表 會				
序 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序 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1	主 席	韋忠貞		8	秘 書	羅成信	
2	副 主 席	侯廉聰		9	組 員	田美惠	
3	代 表	何素娟		10	組 員	馮慧芳	
4	代 表	簡新茂		11	技 工	溫秋美	
5	代 表	蔡特文		12	工 友	洪明信	
6	代 表	朱彥政		13	服 務 員	康麗君	
7	代 表	謝志強		14	服 務 員	方幸一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簽到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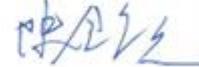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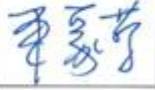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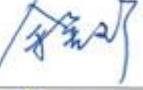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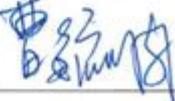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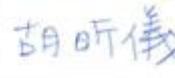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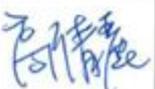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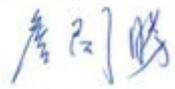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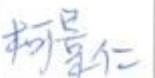
會 次：第 6 次會議

會議內容：民意交流座談會

日 期：113 年 05 月 20 日(星期一)

時 間：上午 8 點至下午 17 點

列席人員：

機 關 名 稱			屏 東 縣 獅 子 鄉 公 所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1	鄉 長	朱宏恩		8	人 事 室 主 任	陳鏡元	
2	秘 書	陳明貴		9	土 管 所 所 長	周志凱	
3	民 政 課 長	東家榮		10	清 潔 隊 長	余金珍	
4	經 建 課 長	楊金郁		11	圖 書 館 館 長	曹毓嫻	
5	農 觀 課 長	巴羿捷		12	幼 兒 園 園 長	胡昕儀	
6	社 會 課 長	高倩麗		13	所 會 連 絡 員	詹閔勝	
7	主 計 室 主 任	柯景仁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簽到簿

會 次：第 6 次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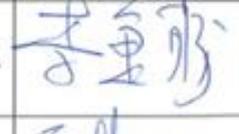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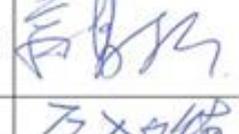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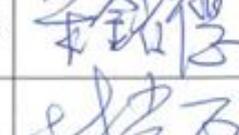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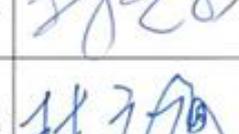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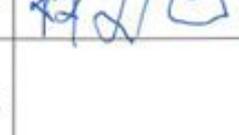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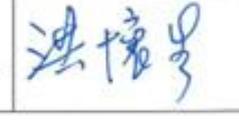
會議內容：民意交流座談會

日 期：113 年 05 月 20 日(星期一)

時 間：上午 8 點至下午 17 點

列席人員：

序號	機 關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 1	屏東縣議會	議員	李紀財	
✓ 2	屏東縣警察局枋寮分局	所長	吳德和	
3	屏東縣消防局獅子分隊			
4	屏東縣獅子衛生所			
✓ 5	枋山地區農會	所長	陳美寧	
6	中華電信枋寮服務中心			
7	台灣電力公司楓港服務所			
8	台灣省自來水公司 恆春營運所			
9	台灣省自來水公司 東港營運所			

✓10	內文村	村長	施正順	
✓11	草埔村	村長	李秉勝	
✓12	丹路村	村長	高基銘	
✓13	楓林村	村長	宋銘德	
✓14	竹坑村	村長	林光正	
✓15	獅子村	村長	林文旭	
16	內獅村	村長	周秋雄	
17	南世村	村長	楊登福	
✓18	內獅社區發展協會	理事長	柯南	
✓19	雙流社區發展協會	理事長	方旭銘	
20	草埔社區發展協會	理事長	陳秋香	
✓21	新路社區發展協會	理事長	何玉萍	
22	內文社區發展協會	理事長	施正順	
23	南世社區發展協會	理事長	楊緯震	
✓24	丹路社區發展協會	理事長	洪懷生	

25	伊屯社區發展協會	理事長	洪翠英	
26	獅子社區發展協會	理事長	莊金郎	
27	中心崙社區發展協會	理事長	許美花	許美花
28	竹坑社區發展協會	理事長	林慧娟	
29	楓林社區發展協會	理事長	余美花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第七次會議〉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議事錄

壹、會次：

第七會議/鄉政總質詢(一)。

貳、時間：

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21 日上午 9:00 時整。

參、會議地點：

本會議事廳。

肆、出席人員姓名/人數：7 人 (如附簽到簿)

伍、列席人員職別/姓名：

鄉公所：(如附簽到簿)

本會：(如附簽到簿)

陸、會議主席：韋忠貞。

柒、紀錄員姓名：田美惠、康麗君。

捌、主席致詞：

朱鄉長、侯副主席、所會兩位秘書、公所各課室主管及代表會所有同仁大家早安，開會之前剛收到鄉公所墊付案經費 2276 億這是臨時在這個會期一定要在這個會期完成墊付這個案子我們安插在第 10 次會議再討論提案，先完成這個墊付案，各位代表我們來表決，同意的請舉手，好通過。今天是總質詢我們就開始，希望各位代表們把握時間開始，請 1 號代表。

代表/朱彥政問：

主席，鄉長，所會兩位秘書，公所各課室主管及代表會所有同仁大家平安，我想請教一下鄉長公所任內的經歷。

鄉長/朱宏恩答：

主席，侯副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謝謝 1 號代表，90 年到現在都在公所業務都有接觸過，唯獨社會福利沒有接觸過，從清潔隊、幼兒園、農業課、民政課、兼過經建課、秘書。

代表/朱彥政問：

我想請教一下。要推展鄉鎮所會最重要的是什麼？

鄉長/朱宏恩答：

所會最重要和諧相互尊重，相互合作是最重要。

代表/朱彥政問：

鄉長這一年半你有沒有做到？

鄉長/朱宏恩答：

我個人盡努力去做好和諧的動作，但是我願意跟代表作溝通，盡心盡力去做以上。

代表/朱彥政問：

上個月你有提樂齡預算，最後代表沒有通過這個解凍案，那你傳達給秘書的內容寫是什麼？

鄉長/朱宏恩答：

請說這個案子沒有通過很遺憾。

代表/朱彥政問：

給秘書的內容不是這樣，你是寫非常遺憾，這個叫和諧嗎？

鄉長/朱宏恩答：

代表聽我講一下，非常遺憾並不是針對代表，是針對我們貴會女士、先生非常遺憾。

代表/朱彥政問：

當我們審查沒有通過的時候，你怎麼可以叫秘書來在我們這邊講說念你寫的什麼叫非常遺憾，你有尊重我們嗎？什麼叫非常遺憾，為什麼不要講說最起碼你講說，喔雖然沒有通過感謝，我們願意虛心接受，去接受，就這樣就好了，為什麼要寫非常遺憾！

鄉長/朱宏恩答：

不是針對貴會女士、先生，在責懲我們自己行政團隊。

代表/朱彥政問：

但是秘書針對我們代表。

鄉長/朱宏恩答：

如果是這樣子，現在就說明吧，遺憾有很多不是說只有針對代表會，

代表/朱彥政問：

你說遺憾，那我們還可以，你說非常，那就是針對我們好像沒有給你過，這好像我一定要給你過嗎？

鄉長/朱宏恩答：

我現在在做解釋，非常遺憾也有責懲的意思，並不代表是給代表會。

代表/朱彥政問：

那你不要在代表會講嘛，就是你要秘書講說這個，這個是鄉長指示的。

鄉長/朱宏恩答：

謝謝 1 號代表，也許我們秘書也心急喔，求好心切，那我要跟大家在這裡跟你報告，我確實寫了這樣，是除了我對我個人以及我的團隊，有一種抱著遺憾之外，我也很自我檢討，我也自我檢討在當中，也確實努力不過努力，不過我絕對不是說惡意說要去針對我們貴會代表女士、先生，絕對不是這樣，責懲因為讓我們秘書了解我的心情，我的心情是這樣，我表示我也看重這個計畫案，但是無奈。

代表/朱彥政問：

為什麼要在我們代表會這邊提這個問題，你的意思說一定要通過你的預算。

鄉長/朱宏恩答：

我也跟代表在這裡說一聲抱歉，秘書這樣的一個轉念，秘書可能求好心切了，也體諒我的心境，那我也剛才講了，責懲是責備我們自己，我也是自我檢討過，我說我認真不夠，沒有好好的代表會所有的代表好好說明，當然我們行政團隊要負很大的責任，我也跟我們代表講說，如果造成大家覺得這樣的言語，傷害到大家或者說讓大家不舒服，我也可以跟我跟代表女士、先生鄭重的道歉，我絕對沒有這個意思，謝謝。

代表/朱彥政問：

謝謝鄉長，望以後我們都是為了地方建設好啦，不要為了這件事情，就是說不要再發生，互相尊重。

鄉長/朱宏恩答：

謝謝代表，確實也給我一個學習機會，再次謝謝。

代表/朱彥政問：

鄉長再教一下，射箭比賽的邀請函主辦單位是哪裡？

鄉長/朱宏恩答：

我們鄉公所主辦。

代表/朱彥政問：

主辦我們怎麼沒有參加籌備？這個經費不是我們從我們鄉公所支出，我們不用監督嗎？那為什麼沒有通知我們。

鄉長/朱宏恩答：

這是我們內部會議還沒有對外。

代表/朱彥政問：

這個這是全國的不需代表會。

鄉長/朱宏恩答：

當然我們尊重代表女士、先生，我們考量很多，也想說諸位代表，可能也很忙碌農忙，那這樣的一個活動經驗後，經過上一次的這樣子的一個經驗之後，原本是想說不勞叫我們代表女士、先生，所以我們內部來做一個召開這個會議計畫案，如果說代表我們需要更明白更了解的話，沒關係等一下可以請民政課課長來做一個說明報告謝謝。

代表/朱彥政問：

鄉長前面辦母親節活動，不管是主席盃你都有通知我們代表去籌備，所以說我為什麼這次全國射箭比賽這麼重要的賽事，為什麼沒有通知我們？因為我們想要了解說到底你們用的預算是從哪裡支出？

鄉長/朱宏恩答：

我們民政課的體育的經費裡面支出。

代表/朱彥政問：

哪一項。

鄉長/朱宏恩答：

我們沒有分，就是整個體育項目活動的都是在同一個預算，我們統整來運用吼統整來運用。

代表/朱彥政問：

好，請問課長，這次就全國射箭比賽的預算總共花了多少錢？

民政課長/東家榮答：

目前是從一般事務費的項次，預算書第 101 頁。

代表/朱彥政問：

你說一般事務費的項次，70 萬有沒有向上級補助的部分。

民政課長/東家榮答：

目前沒有。

鄉長/朱宏恩答：

好，謝謝 1 號代表，這個是我們算是我們芒果節的系列活動之一，最主要為什麼是在這個時段來辦，那就是當然也為什麼在南世，上一次是在獅頭山吧，其實這個是 7 月活動，我們的系列活動的計劃案有跟原民會爭取就整個活動的經費都有爭取，所以我就不能單獨用這一個再去跟他要經費，我們是整個系列活動之一。

代表/朱彥政問：

那你應該用在芒果節行銷怎麼會用到我們體育賽事？我們既然是芒果節的系列活動，讓你應該是從，你這樣預算都被排擠。

鄉長/朱宏恩答：

我們會有斟酌

代表/朱彥政問：

課長，那 70 萬多少你怎麼怎麼分的？你說這這三項，比如說鄉運、縣

內外啊，就這樣而已啊！

民政課長/東家榮答：

鄉內各項活動活動裡面去支應這個部分的錢，扣掉辦理節慶活動費的是 40 萬，斟酌運用，就是 250 加 200。

代表/朱彥政問：

芒果節系列芒果經費沒有用到，。

民政課長/東家榮答：

芒果節的經費在農觀課。

代表/朱彥政問：

沒有來支援這一這部分。

鄉長/朱宏恩答：

芒果節支援的部分就是在我們農特產品的部分，加入在這個活動上就是所有的芒果的採購以及所有芒果的行銷，我們一起來搭配

代表/朱彥政問：

謝謝，你要把那個各項預算經費啊，最起碼要資料給我們了解一下，好不好，謝謝。

主席/韋忠貞問：

好，謝謝 1 號代表，民政課課長明天還是要繼續總質詢的第 2 天，全國射箭的經費概況，是不是明天做好準備來說明？好不好？請坐。好，請繼續，中場休息 10 分鐘，繼續請 4 號代表。

代表/謝志強問：

主席、鄉長、秘書、所有代表、各課室課長大家好，大家平安，首先我要質詢第一個非常感謝公所，我們跟朱代表在反應的事情都能在盡快的時間內完成，我前面幾個簡報，主要就是謝謝貴所的支持，但是還是有不足的地方，畢竟我們有答應鄉親的事情，鄉長也在那裡親口說明，那我們在簡報一一說明後，在我們第一張投影片安全警示這個部分，就按照我們之前所規劃的是沒有問題的，也感謝我們的楊課長馬上就能協助

處理，然後在前半段的部分村長也有在設置，因為我角度都沒有拍到，所以說那個就地方增設的部分沒有拍到，這個地方感謝公所能盡快完成。

南世-古華聯絡道路工程

南世-古華道路安全警示質詢前



南世-古華道路警示標示質詢後



南世-古華聯絡道路工程

南世台電道路引水防護質詢前



南世台電道路引水防護質詢後



好，這一頁要特別說明，當然貴會已經馬上完成但是我們沙包可以看得得到，這個沙包是從旁邊移過去，但是你從隔壁的旁邊拿過來之後，勢必那邊土堆就少很多的沙包，但是這個只是臨時性的，我的重點就是說要

跟鄉長做說明，當初我們在上面會勘的時候，朱代表、各村長在上面鄉長就有保證過，說這個按照之前的設計，他是用水泥的，擋水的設施，但是我們現在用臨時性的土堆沙包，雖然可以暫時去擋住雨水，但是我們答應鄉親是說用水泥的部分，也不高大塊兩塊紅磚，大概延伸要 15 公尺左右，要用水泥的，這個部分是不是我們可以按照我們跟鄉親承諾的事情來做處理，因為這個工程並不大，而且鄉親是特別從高雄親自回來南世部落，請課長說明。

經建課長/楊金郁答：

回答代表，這個是沒錯是因應當時有下雨狀況，從這個缺口然後下去要做擋水，我就遵照代表的建議後面會做擋水處理，土包袋就恢復到原來的那邊。

代表/謝志強問：

經建課長，你預計在甚麼時間點？如果在汛期之前可以完成嗎？不要說到了八、九月，你後面水都引到那個地主都上去看了，我們這樣也很矛盾啊，因為這個小工程而已，要拖到那麼久，希望能盡快處理。

經建課長/楊金郁答：

好，我知道。

內獅新公墓完工全景



代表/謝志強問：

課長請坐，鄉長跟各位報告一下，我們內獅的公墓全景圖現在是這樣子，但是有很多需要改善的地方，因為畢竟這個工程花幾千萬，這個公墓蠻高，我該徒手爬上去的，待會有影片給你們看，然後有地方有問題的大家請過目。

內獅新公墓工程案

內獅公墓側邊樑柱正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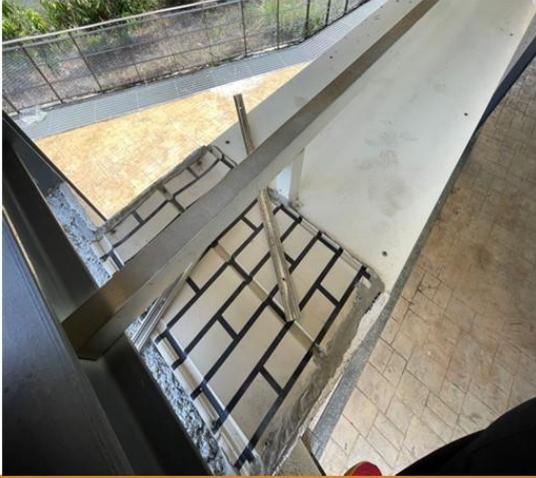
內獅公墓側邊樑柱側面圖



大家可以看到我們公墓花這麼多錢，這個上面的那個護欄塊，哪怕你是給他磨平整平評都好看，那是因為我會上去看，那如果說村民有些人比較無聊，他跑上去看，我們幾千萬的工程，我們的公墓海線人口數這麼多，那我們的公墓已經做這樣子怎麼可以看，而且其實範圍不大，那為什麼我們沒有辦法注重在小細節的部分，這個修好應該一包水泥都不用，但是為什麼廠商在施工的時候，我們是不是沒有好好的去督促他去監督他，讓他這樣子隨便這樣子去用，那是因為我們會爬上去看，爬上去看就看到一堆問題在，下一頁。

內獅新公墓工程案

內獅公墓牆面上方景況



內獅公墓牆面上方景況



你看上面是鐵片，那我們鐵片上面的又很醜，你看他 3 塊的鐵片放的位置，主要打那個水進去，但是你不覺得很不美觀嗎？從外觀看什麼都沒有，但是你爬上去看的時候。真的很難看，都沒有一致很清楚，左右邊的都一樣，那個像紅磚白色的那個鐵片就覆蓋在上面，那個是鐵片，下一頁。

公墓屋簷損壞



再來鄉長還有承辦單位，我們的公墓完工是在 110 年的 2 月 4 號驗收完

畢，但是現在驗收是 3 年了，那現在是不是超過我們的保護期，請承辦單位做說明。

經建課長/楊金郁答：

回答代表，保護期已過。

代表/謝志強問：

課長請坐，保護期已過後，現在已經開始汛期也在下雨了，剛剛在看我們的屋頂前一頁的屋頂，你就看到我們是鐵片，那如果梅雨季節現在雨又打進去的話納骨牆是不是會漏水？因為他旁邊他推過去的時候還是有空隙，那我們這個是不是要檢討，因為這一塊應該不到 3 到 5000 元，但是我們為什麼？要不去撥一點點的機會去給它做一個修繕？那應該就是可以馬上立即改進的事情，但是卻沒有人注意到沒有發現到，等到鄉親拍給我們的時候，還是我們看到的時候才這種狀況，我希望這個部分可以儘快的去改進，因為颱風季節都陸續都要到來，然後我們這樣子的話，淋進去這樣上面的鐵片，上面的防護的防水設施都沒有用好，希望大家看到圖片一個省思，讓大家了解一下目前的現況，謝謝以上報告。

主席/韋忠貞問：

剛剛所看號代表提的工程缺失希望公所看看怎麼樣來改善，好請繼續 4 號代表。

代表/謝志強問：

跟鄉長、秘書還有主辦單位報告，第二次發言，我這一個就沒有用投影片，我們往內獅新公墓的時候，我們那個山坡地右邊的擋土牆每次下雨都會落石，這個部分我們是不是要跟地主做協調做矮牆的部分，因為他每次上去每次落石，因為他右邊的土是軟的，去年颱風天的時候他就有落大石頭，那村民最近他說上去又坍下來了，那如果說一直沒有處理，需要我們跟地主協調的話，我們地方的代表會去做協調，但是這個困難點跟問題點，大家就互相做討論，勢必後續的矮牆的擋土設施要去給他做規劃去設計，不然永遠一直坍下來，我們就永遠去清，然後矮牆的設

施費用應該是在公所的預算應該不高，那請課長有時間我們就一起去前往去現勘，了解現地的狀況後續的改善措施或地方協調上，再邀請我們跟地方的代表、村長過去一起討論以上報告，謝謝。

主席/韋忠貞問：

好謝謝 4 號代表請繼續，請 1 號代表。

代表/朱彥政問：

請教一下民政課長，預算書 118 頁，殯葬設施設備 700 萬公共設施及改善工程，這個 700 萬現在進行的如何？

民政課長/東家榮答：

回答代表 700 萬裡面 500 萬在竹坑的公墓舊墓更新，要報給部落會議，接下來會去清點墓座，要先取得共識才能下一步，目前先處理三個公墓會再行文給竹坑部落會議。

代表/朱彥政問：

還有 200 萬的改善工程，比如花臺，排水設施，和平護欄這些有沒有在進行。

民政課長/東家榮答：

報告還沒有。

代表/朱彥政問：

什麼原因？我們鄉公所好像只有辦活動比較積極，工程都沒有在做。

民政課長/東家榮答：

會後會在安排會勘。

代表/朱彥政問：

花臺還有排水設施這個是在前年就開始鄉親一直在反應，去年編預算的時候也是說要做啊，現在已經快到 6 月了，怎麼怎麼會還沒有去做呢？你有沒有跟經建課長反應過。

民政課長/東家榮答：

經建課那邊還沒有去協調。

代表/朱彥政問：

課長我知道上半年辦很多活動，但是活動辦了地方建設也需要去關心，應該預算書要控管，還有哪邊沒有執行要去跟經建課長去討論看看，鄉親一直在跟我們講，南世公墓有一間廁所，他那個廁所到現在都已經變成治安的死角，你們可以拿這個經費，村長跟我反應，有一筆經費 700 萬的經費，是不是可以整修這個這個廁所，因為廁所都已經沒有水。

民政課長/東家榮答：

關於廁所要再討論有沒有存在的必要。

代表/朱彥政問：

直接拆掉就好了，會後找時間去會勘，好謝謝，經建課長，為什麼工程到現在都還沒有在進行，什麼原因？我問民政課長講不出所以然 200 萬的經費。

經建課長/楊金郁答：

這是編在民政課的經費。

代表/朱彥政問：

這個 700 萬一定要用發包出去，當然一定要經過你們經建課不可能要民政課去發包啊！為什麼到現在都還沒有處理啦？開口契約也沒有發包？什麼原因？6 月了呢，要 6 月了半年了。

經建課長/楊金郁答：

因為有延遲本來預先可以在過年前，有些發包案件需透過委託設計建造幫我們做預算發包動作。

代表/朱彥政問：

我們預算去年底就給你們了，應該 1-2 月開始進行，3-5 月發包出去，現在工程要到 11-12 月才開始施作嗎？昨天村長說汛期要來了開口契約水溝還沒有處理，為什麼會會到現在都還沒有，連規劃設計廠商都還沒有找到。

經建課長/楊金郁答：

因為辦理採購程序有瑕疵，所以有再重新招標，預計說這個禮拜請廠商一些工程案件可以執行發包採購作業，轄管那個清淤的就開口預計 28 號發包，那後續的向轄管道路還有公廁其他工程，按照競選廠商出來後續辦理規劃設計還有發包，應該下個月開始，要先規劃後面再辦理發包。

代表/朱彥政問：

謝謝課長，在這裡我請教人事，在你的報告 60 頁 112 年 4 月 1 日到 113 年 7 月 30 日截止民政課的嘉獎數最多，我想請教一下民政課為什麼嘉獎數最多。

人事主任/陳鏡元答：

跟代表報告一下，基本上整個嘉獎跟記功來講，算起來的話農觀課敘獎其實額度是最高的，因為農觀課基本上敘獎都是以記功起跳居多，所以這整個比例因為後面有稍微用一個比例會比較合理，因為民政課的人員數人員數比較多，比例高達 14%，農觀課辛苦，最後是代表觀察的民政課跟清潔隊、圖書館比例上多，以縣政府發函敘獎公文來核定。

代表/朱彥政問：

鄉公所可以自己核定。

人事主任/陳鏡元答：

除非鄉長跟秘書這邊有提醒業務單位簽出來。

代表/朱彥政問：

鄉長可以抱同仁嘉獎嗎？

人事主任/陳鏡元答：

依權責可以請課長，我觀察到的是過去以綜合性的大型活動可能這樣。

代表/朱彥政問：

比如說民政課辦大型活動，芒果節或鄉運全國射箭比賽，如果順利完成的話就會報，鄉長的權利可以報幾次嘉獎？

人事主任/陳鏡元答：

沒有限制，如果鄉長覺得績效績良好的話，其實就可以辦理敘獎。

代表/朱彥政問：

辦活動一定也有民政課、清潔隊、經建課相互支援，他們也是很辛苦，有沒有幾支撥給民政課。

人事主任/陳鏡元答：

據我了解業務單位都會參考到這個工作內容是有涉及到各個課室，會請單位提供名單辦理敘獎，來這邊任職兩三年活動的話確就比例比較少，如果是以前政府來的敘獎公文的話，人事這邊有觀察到就是說各課室其實還蠻公平的，請主管提出名單，會綜合性的提出敘獎名單。

代表/朱彥政問：

你的意思是民政課的活動，會撥給各課室幾個名額。

人事主任/陳鏡元答：

活動的部分是比較少比較少，以剛剛代表舉例民政課的話，都是鄉長請業務課課長提名單簽出去。

代表/朱彥政問：

好謝謝，鄉長我想請教敘獎的部分要公平，幾乎記功在大課，我在想應該既然辦大活動各課室都有支援的話，希望都能夠給予嘉獎。

鄉長/朱宏恩答：

謝謝 1 號代表，有關同仁敘獎案，在這裡跟代表說明一下，所看到的統計數字目前這個應該說是屬於上級下來的公文來做獎勵的，因為像選舉業務、兵役、調解、農觀課禁伐補償的、農災的還有社會課總調查的等等這些都是大概上級的公文，今年度謝謝代表的指教，我也聽到代表的聲音我就會照這樣的一個建議案號去來執行，今年度也開始鼓勵我們的同仁，各科室在辦理重大活動以及各項的重要的工作事項都有附加，有一個就是表現良好的我們就是予以敘獎，當然這個一定也有有鼓勵也有懲處的話，我們也會一併處理，所以今年對我們有開始落實執行這項要去講的一個方案計畫，謝謝。

代表/朱彥政問：

屏東縣獅子鄉公所機關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標準表，其實鄉長你的權責應該像工作勤奮，服務認真，有具體事蹟者，是不是這個如果辦個活動大家都配合，員工這麼認真在大太陽底下辦這個活動，這個也是激勵我們的員工嗎？希望這個嘉獎不要吝嗇。

鄉長/朱宏恩答：

絕對不會吝嗇，我想我們給同仁的一定是最好。

代表/朱彥政問：

謝謝，請教園長，現在辦招生到現在幾個人

幼兒園長/胡昕儀答：

是目前是 8 位新生，還在持續招生中。

代表/朱彥政問：

我想請教一下，目前南世幼兒園沒有廚工，現在幼兒園吃的是從哪裡來？

幼兒園長/胡昕儀答：

跟楓林國小簽約由送餐的僱工從楓林國校送到南世。

代表/朱彥政問：

送餐是我們另外請嗎？幾點送。到南世多久？飯菜有沒有冷掉？

幼兒園長/胡昕儀答：

大概 11 到楓林拿餐，到南世 11:30，是南世的人，飯菜有加蓋再裝箱達到保溫效果。

代表/朱彥政問：

有沒有甄選廚工？薪水怎麼算？時間怎麼算？

幼兒園長/胡昕儀答：

已經上網公告備查，6 月甄選，4 個小時薪水現在 16,104 元。10 點到 2 點。

代表/朱彥政問：

為什麼廚工經常換人，

幼兒園長/胡昕儀答：

他們有自己的規劃因素離職，在新的簡章有增加時數，從 9 點到下午 2 點，薪水 20,130 元，南世新的廚工。

代表/朱彥政問：

沒有到最低薪資是終點的，鄉長南世近幾年的廚工辭職不做，你有沒有看到問題在哪裡？

鄉長/朱宏恩答：

謝謝 1 號代表，剛才園長已經說明，第一個可能距離比較遠，然後薪資比較低，因為有幼兒教育照顧法的規定，那就像我剛才所講的我們想要甄選快一點的是，必須還是要弄到縣政府核備之後才能開始下面的動作，那這次幼兒教育照顧法的那個法條非常的嚴謹，我們就按照這個規定來走，那未來性，在新的廚房廚師來講的話，我們是不是會在簽約的時候會訂下一些條款在，適法性的部分還要再研究，希望能夠透過剛才園長所提的增加 1 個小時，再來做檢討。

代表/朱彥政問：

鄉長有沒有研究過用約聘僱臨時人員，可不可以。

鄉長/朱宏恩答：

我們先研究一下，幼兒教育照顧法裡面的法條規定。

代表/朱彥政問：

早上 10 點已經到那邊，下午又好像一整天都一整天，是不是可以用約聘僱人員，可以早到幫忙整理啊，沒有一年就辭職，研究一下謝謝鄉長。

主席/韋忠貞問：

確實剛剛 1 號代表提的，朝這個方向，乾脆就全職，以最低薪資跟上面爭取薪資的部分，請回去研究看看，我們今天上午的總質詢就到此結束，散會。

玖、散會：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05 月 21 日上午 12:00 時整。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簽到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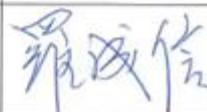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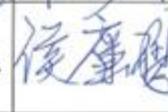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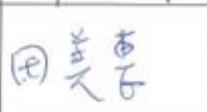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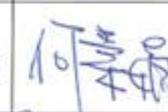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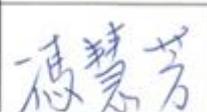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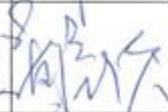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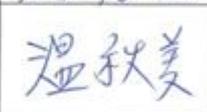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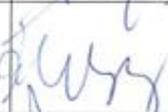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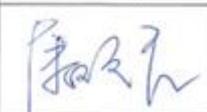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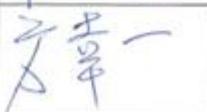
會 次：第 7 次會議

會議內容：鄉政總質詢

日 期：113 年 05 月 21 日(星期二)

時 間：上午 8 點至下午 17 點

出席人員：

機 關 名 稱			屏 東 縣 獅 子 鄉 民 代 表 會				
序 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序 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1	主 席	韋忠貞		8	秘 書	羅成信	
2	副主席	侯廉聰		9	組 員	田美惠	
3	代 表	何素娟		10	組 員	馮慧芳	
4	代 表	簡新茂		11	技 工	溫秋美	
5	代 表	蔡特文		12	工 友	洪明信	
6	代 表	朱彥政		13	服務員	康麗君	
7	代 表	謝志強		14	服務員	方幸一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簽到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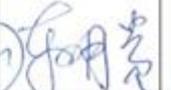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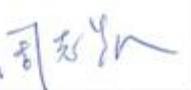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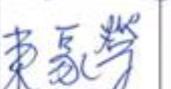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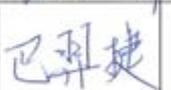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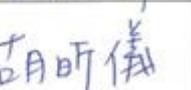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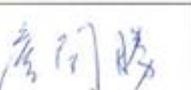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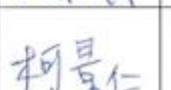
會 次：第 7 次會議

會議內容：鄉政總質詢

日 期：113 年 05 月 21 日(星期二)

時 間：上午 8 點至下午 17 點

列席人員：

機 關 名 稱		屏 東 縣 獅 子 鄉 公 所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1	鄉 長	朱宏恩		8	人事室主任	陳鏡元	
2	秘 書	陳明貴		9	土管所所長	周志凱	
3	民政課長	東家榮		10	清潔隊長	余金珍	
4	經建課長	楊金郁		11	圖書館館長	曹毓嫻	
5	農觀課長	巴羿捷		12	幼兒園園長	胡昕儀	
6	社會課長	高倩麗		13	所 會 連 絡 員	詹閔勝	
7	主計室主任	柯景仁					

〈第八次會議〉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議事錄

壹、會次：

第八會議/鄉政總質詢(二)。

貳、時間：

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00 時整。

參、會議地點：

本會議事廳。

肆、出席人員姓名/人數：7 人 (如附簽到簿)

伍、列席人員職別/姓名：

鄉公所：(如附簽到簿)

本會：(如附簽到簿)

陸、會議主席：韋忠貞、侯廉聰。

柒、紀錄員姓名：田美惠、康麗君。

捌、主席致詞：

侯副主席、所會兩位秘書、公所各課室主管及代表會所有同仁大家早，今天是第二天的鄉政總質詢，等會兒請侯副主席主持，謝謝同仁給我時間先作質詢，會議開始。

主席/韋忠貞問：

大會主席和副主席、所會的兩位秘書，還有我們各課室的主管及代表會所會的同仁，大家早安，時間過得非常非常的快，一轉眼就快結束了，公所們的認真努力都看在眼裡面，各位辛苦了啊，當然有好的，也有不好的，不代表說我們就是一直會不好下去，我想不好的地方，我們提出檢討，提出改進，這個才是上上策，那我想待會在這個質詢的時候。我全部講完，再按照一個課室注意聽，有講到一個課室再答覆，我先講完有簡單的報報說明，第一個位置是在丹路上部落山路下坡路到上坡，這個主要道路，水溝蓋的問題不是一天二天的問題，而是從去年就有反應過，不信的話可以去幫幫看看過去的歷史資料，這確實是已經很久了。

1. 位置:丹路村下部落至上部部落主道路。
建議:水溝蓋損壞已久，尚未修復。



這個主要道路，總共有 3 次，還是 4 次，這水溝蓋已經損壞，一再反應還是一樣，那我想這個水溝蓋應該不是像蓋一棟大樓這麼困難吧？既然跟公所反應，可能公所不了解，我們也對老百姓常常在講，常常在念，有時候我真的，我也不知道我要怎麼跟老百姓去講，我也不可能說這個是公所的權責，這個應該是公所應該要做的，我不會這麼說，這麼這麼無趣的說就把責任推給個公所，就推給鄉公所，我希望公所能夠這個相關主管的業務，希望能夠正視後能說簡單的事情，我希望都能夠謹慎的處理，讓我們的老百姓能夠感受到你們對處理事情的一個態度，是非常非常的積極，要不然呢？我說實在話我連這個所以小小的工作都做不好，老百姓怎麼會寄托在大的事情？是不是。

第 2 個，我們再來看看這個三巨頭成為地標，你認真的去看，有沒有像國外的吳哥窟？我在不小心的情況之下，我看到 YouTube 在國內竟然有人把這個，國外有吳哥窟竟然在屏東也有吳哥窟啊！其實這很多的大學生暑假期間來丹路國小看到這個三巨頭，他們對這個三巨頭非常非常地印象深刻，然後我們社區發展協會也曾經介紹給這些大學生，

這些大學生有來自臺北大學的，也有臺灣大學的，一些知名的大學，他們聽了洪理事長的見解，他們對這個文化歷史意義是非常有感，大家看一看是不是可以把這個三巨頭的牆面，因為這個牆面是用這個纖維的材質去貼在這個牆壁上，因為日曬雨淋，經過了好長好長的一段時間都已經氧化了，很多都已經掉落非常難看，是不是我們可以用什麼的經費可以向上面爭取，把這個三巨頭給他美化的更深動，讓每一個遊客外鄉的人來看到這個三巨頭印象就非常的深刻，希望公所這方面能夠執行，我也曾經提案過也是一樣，沒有任何一個消息，下一張。

2. 位置：丹路上部落之三巨頭人像。 建議：牆面實施修繕。



那這個是我們丹路村原台九線注意看後，他的邊坡後已經有在崩塌，他的上方就是高壓電塔，大概距離那個崩落的地方大概一公尺半，希望相關課室跟公路總局、相關單位跟他們爭取一下，反應一下，看看這個邊是不是由他們來製作或者跟上面相關單位向中央來爭取這個經費，來給他把這個好好的給他規劃，然後讓他補強。

3. 位置：丹路村原台九線上。
建議：請公所協助處理。



第 4 點，這個也是一樣，也在臺九線，比較靠近下部落這個村莊，這個也是經過上一次的豪大雨，而且這個應該是去年吧，大概在 10 月還是 11 月就崩落了，但是一直沒有做為也反應過，跟公路總局反應過，但是你清了後面還是一樣會崩落啊，豪大雨還是會再崩落，是不是應該也要跟公路局工務段來反應是不是應該要施作，怎麼樣的擋土牆讓他防止他繼續地崩落。

4. 位置：丹路村原台九線上。



下一張，這個位置是在臺九線幽谷橋的下游下方，而且非常非常地近，這個擋土牆夠已經搖搖欲墜，上方就是我們百姓的山蘇園，反應過水保單位一直沒有下文，我也透過水保系統來回報過程，這個恐怕是非常非常的嚴重，如果說這個垮下來，可能也會影響到我們這個路基，在豪大雨之後可能也會影響到對岸，那我也希望公所能夠重視，能夠把這個相關計畫能夠親自跟水保單位後能夠來反映。

5. 位置:台九線幽谷橋下方。
建議:請所立即協處，防止土地嚴重流失。



下一張我們都知道，現在新路社區一直想要所謂的集會所，不管是喜事或者喪事或者各項活動，都希望有自己的集會所，新路他又迫於可能說有更好的場地，那他要遷到另外一個場地的時候，沒有關係，但是我的最主要的意思要跟公所反應，有些老百姓的心聲，既然有風雨球場，如果在土地都已經合法化，沒有任何的問題，我們是不是可以透過太陽能板的這個單位公司來請他們來做風雨球場，大家看到的這個球場是太陽能板，大家都知道有去過內埔國中，他也是太陽能板來做這個風雨球場，學校也不用花1毛錢，我們既然新路這麼需要為什麼不趕快去做呢？也不需要我們公所來支付任何的經費吧，那如果既然沒有讓我們支出，屏東縣政府他自己都講了，我也上網查過，他的第一座的活動的這

個區域活動的那個風雨球場，屏東縣政府他都已經認同了，他自己也有幫人家蓋，包含停車場也都是太陽能板，我們為什麼不能做？土地只要沒有爭議啊，為什麼不去做呢？能夠趕快就這個也代表說，我們公所的執行力也是給鄉長加分，也是給我們鄉公所加分嗎？遲遲不動，你沒有作為，你怎麼可能會往前走？所以我有時候我也是感覺到非常非常的難過夠說為什麼都還是原地踏步，那待會我希望不管是土管所也好或秘書也好或經建課，是不是可以來說明，到底可不可以執行？是不是可以用太陽能板來製作？待會都能夠來做一個答覆。

6. 建議:加強新路社區風雨球場之建設。



下一張，既然我們都有辦法編列預算作芒果的紙箱供給果農包裝，果樹的有機肥料能不能跟上面爭取農糧署也好，我們自己編列預算了之後，然後既然上面有這個經費，你跟他爭取再給他回電是不是？把我們各產銷班種植的土地面積報給農糧署，是不是一年一次給我們有機肥給這些果農使用來編列預算，每年這樣子是不是也是給我們果農非常非常大的一個福利，我覺得應該是可行的，觀農課課長待會也請你來做答覆，這是我以上的報告，希望相關單位來做答覆。

7. 建議：協助農民爭取有機質肥料



副主席/侯廉聰問：

謝謝我們 7 號代表，語重心長的提出 7 點的資訊，那現在是我們請公所單位回覆，那我們就請經建課長。

經建課長/楊金郁答：

首先丹路村上下部落水溝蓋損壞，其實這個問題我剛來公所就有去會勘過，今年一定會有所改善。

主席/韋忠貞問：

課長我要的答案不是說今年一定會做，到底什麼時候做？有沒有辦法在 7 月份以前完成。

經建課長/楊金郁答：

7 月應該是發包的階段，發包完成就準備辦理開工。

主席/韋忠貞問：

那你的意思是說 8 月份才會完成？

經建課長/楊金郁答：

差不多。

主席/韋忠貞問：

好，我也不這麼強迫你既然大家都知道了 8 月份，希望在這裡講說到要做到 8 月份。

經建課長/楊金郁答：

我心裡也是蠻難過，再來三巨頭的修繕，其實我是個人有個建議，我想請社會課幫忙，每一年度都有社區發展協會縣政府計畫型的需求，如果說可以透過社區協助社區關懷協會去提高到城鄉發展處的話，就這個需求跟他要有一 20 萬，這個我建議社會課來去輔導協會來去提報這個計畫，可以提報申請是上策不然的話就要看本所的預算去研議，第三和第四都是原臺九線，邊坡改善的問題，這個我會發函或者是打電話跟公路總局楓港工務段去跟他詢問這個問題，看怎麼樣可以協助公所辦理，有關臺九線幽谷橋的下方，這個我去年有提到災後重建，只不過就是沒有被核定，幽谷橋我有發現到有擴大的趨勢，那今年盧縣一國會辦公室也有協同水保局來會勘，是建議我說用災後復建提報的方式，我就再提然後再去跟縣府協調申請提報方式，我盡力。第 6 個，有關新路社區風雨球場建設，今年度有規劃到新路部落，這一案其實原民會所補助的是規劃設計，還有工程的經費，有關興辦事業還有水保的話，必須公所去支應，去年也有追加 120 萬去做興辦事業還有水保，請民政課維管單位來去做興辦事業還有水保的計劃，完成後提報到原民會，核定我們規劃設計費，完成之後就會取得建照，然後再發傳到原民會，大概是這樣的一個步驟，希望土管所幫忙以上謝謝。

主席/韋忠貞問：

有關新路風雨球場剛剛聽你的報告那是可行的，秘書因為鄉長不在，希望回去能夠跟鄉長確實說，如果在土地的爭議上都已經合法化的話，希望都能夠趕快去做，我相信這個絕對是給你們加分啦，這個也是給你們表現最好的一個時刻，不要再拖了，好請坐，土管所長，新路風雨球場的 land 到底有沒有什麼問題？

土管所所長/周志凱答：

土管所針對那個新路風雨球場土地做簡要說明，那兩塊地目前都還是農牧用地，因為興辦事業沒有完成，集會所是做興辦事業計畫，因為在文件尚有些缺漏我們還沒有完成補正，所以還沒有完成之前，他的土地用地不會變更用地，另外剛剛主席建議說要走光電，剛有稍微去確認過一下，如果說確定新路楓林的集會場沒有要繼續使用的話，那應該將廢止前面的興辦事業改綠能的興辦事業，至於說由公所我去做申請，還是委託給公司去做綠能光電的興辦申請，這部份可能另外還在做確認。

主席/韋忠貞問：

我希望公所能夠綜合評估，但是我也希望不要因為說新路要換一個地方去做集會所而放棄原本的球場建設，我覺得不對，不應該放棄啊，你自己去看一看，哪一個離部落最近的活動的空間，他一定會比較喜歡去要對誰會想走得比較遠，我希望能夠好好地去評估一下，我覺得不要放棄，繼續做吧，對不對？新路部落有兩有 2 個活動的空間，有什麼不好？我相信人家更喜歡你們，更讚許你們。

秘書/陳明貴答：

大會主席，韋主席，剛剛課長回覆，這個屬於政策方面的這個部分，我還是覺得說要跟主席做一個報告，這個新路風雨球場，目前鄉長的指導絕對沒有放棄，因為剛剛這個金郁在前面報告，我們今年有報這個新路社區移居部落藍圖，一個又很快獲得經費建置的機會，就像主席所提的風雨球場，鄉長也知道會是這個樣子，當然剛剛土管所也有報告，我們當初這個新辦是集會所，是因為我們的計劃還沒有好要去備旨，所以去年我們 120 萬的預算就是要處理這一塊，處理這一塊當然因應部落一些不同的聲音，跟主席報告我們現在也是持續在推動方針，因為他是有土地獲得這個部分，還有需注意這個時間，自來水廠那邊他還要做，不是說光是我們主動就可以完全解決的問題，新路這個如果說地主、這個地區，像主席提的可以結合到做風雨球場做光電，他的建法又是不一樣，那我們最希望就是跟這個主席所期待的一樣，如果說上面是太陽能

板，然後他的電都會自己自足的話，我想很多地區部落需求，打球、辦活動方方面面應該是最好的解決之道，鄉長會朝這方面去努力，有一些處理我們會持續跟主席報告，幽谷的擋土牆，去年主席交待之後我親自帶前任課長去看，水保局有人看過這個，當時我也是跟主席有做一個回報，他們看了之後，縣府水保局看了可能還沒有達到他們認為的急迫性，如果說在汛期或碰到很大狀況，我們公所優先去做處理，然後再跟他報告，變成說一個被動式的去處理這個，當然這個剛剛我們課長已經講，我們這個案子還是會向上面做呈報，因為實際上這個面塌下是整塊是很嚴重，我們會提報主席的需求。臺九線這個坍塌這個邊坡處理，前2天丹路村長也有提到，主席去年也是叮嚀了很多次，不好意思這個主席今天又再次提，這個公所單位沒什麼感慨不感慨，應該更積極的去處理這，經建課長下去之後，我們趕快請工務段，發文上級單位，這個部分我們去處理，上一次我在看這個木麻黃的時候，擔心過說是風大雨大的時候，我們上面怎麼去動，我們有沒有辦法達到村民這個需求，我說弄個簡易的，他說不行很重，整個塌下來整個木麻黃，我們請相關單位來現勘，我想這個問題當務之急處理。至於三巨頭跟這個水溝蓋修繕部分，這個我早上跟主席報告過了，我禮拜五就要召開會議，從1月底到6月初我們很多工程，希望用最快的速度去處理這些東西，如果說這是一些這個小項目是幹什麼，我想想要更積極的處理，才是對貴大會最好的一個回覆，實際上的作業需求也請代表會給點時間，這個優先順序做處理，剛剛主席提的第7點請農觀課答覆

農觀課長/巴羿捷答：

關於第七點協助農民爭取有機質肥料，上網去看一下農糧署網站看有相關的補助規定，我還要再去瞭解一下申請資格跟申請流程還有其他規定，我相信這應該是可以做得到的，那細部以後要怎麼去補助的農民，這個部分公所會再去研議，以上答覆。

主席/韋忠貞問：

農觀課長，這個有別的鄉鎮區有成功的例子可以請教，後來有人在跟我講我才知道，既然是有編列預算也跟上面申請，希望真的是可以好好的去學習人家的好，好優點在哪裡，讓農民能夠得到更大的保障，請坐，你們都已經答覆，當然講的都非常的好，重點要做得好，希望新路社區的風雨球場，希望明年部落的人都可以使用，以後結婚也不用再搭棚子了，這一塊我們共同努力，至於臺九線下游的擋土牆，最快的方法帶著計劃，我們一千人過去找水保局那個最快，因為我有經驗，以前孔鄉長就帶了一群人，就直接抱著芒果過去，喝個兩三杯就過啦，對不對？這個人多不敢拒絕，只有說好，希望學習以前老前輩怎麼做的，好謝謝公所加油。

副主席/侯廉聰問：

謝謝 7 號韋主席所提出來的，語重心長，針對那個水溝蓋的部分盡快分，請 1 號代表。

代表/朱彥政問：

主席、副座、秘書、單位主管、代表同仁，大家平安，剛剛拿到麻里巴狩獵祭傳統射箭，請課長說明，經費總共要用 70 萬，這個是委外還是自己要辦？

民政課長/東家榮答：

這個部分委辦，設備系統、靶紙、人事費、裁判、記分員、場地設計及佈置，總共花了 30 萬多，便當我們自己支出？文宣布條都掛放在各部落了，關東旗是放在會場外面。

代表/朱彥政問：

還有三天就要比賽了，辦一個射箭要 70 萬。

民政課長/東家榮答：

主要獎金 15 萬，是邀請外縣市的人來，獎金要高才能吸引人來，一般外面射箭比賽金額大概會比這個高。

代表/朱彥政問：

一個射箭活動要花 70 萬元，謝代表看了會笑，他辦一個他的活動 6/1。要花多少錢你們知道嗎？40 萬，他的旗子幾乎全鄉都放，鄉公所要辦一個活動要 70 萬，籌備也沒有叫代表會參加。

民政課長/東家榮答：

開籌備會的主要的用意是執行單位工作的分配，這個活動是委外承作，以往我們開籌備會邀請代表會主要提供意見。

代表/朱彥政問：

辦這個活動資料也沒有送給我們，到底要用什麼？經費要從哪裡？那些經費？要花多少，要讓我們知道，總之你們辦活動要讓代表會知道，請教一下，各公墓區有沒有放滅火器，放幾個。

民政課長/東家榮答：

今年清明節有採購滅火器，一個公墓放 1 個。

代表/朱彥政問：

看圖，這是南世公墓滅火器放在這裡，有效製造日期什麼時候你不知道？今年有採購，今年有放在那邊，2013 年現在 2024，11 年了嗎？



製造日期，2013 年 12 月，有沒有壓力？有效期限 3 年，我 4 月 5 日去掃墓我看到一個滅火器在那邊，你說今年有買放在各公墓，各活動中心有沒有滅火器？

民政課長/東家榮答：

活動中心是總務在管理記得外面都有放，會再做檢討改進。

代表/朱彥政問：

前天意見交流村長在講滅火器以前都有分給各戶，建議編列預算給各戶。

民政課長/東家榮答：

有一批是屬於原委會，提供給全鄉可能有困難。

代表/朱彥政問：

再研究，過去有現在也可以，看怎麼編列預算，課長，我再問你一下，兒童節的禮品是你採購的，國小跟國小附設的幼稚園，本鄉的幼稚園是什麼？

這個你有沒有看過這個？電風扇你有沒有拆來看過都沒有？



民政課長/東家榮答：

150 元行動的電風扇。

代表/朱彥政問：

上課出去使用，你給國小我沒有意見，但是你給幼稚園給這個，我就有意見，當玩具用嗎？幼幼班、中班、小班啊，拿這個他會充電嗎？來請教一下園長你們兒童節的禮品是什麼？預算多少？看一下。



幼兒園長/胡昕儀答：

黏土預算是 280-300 元。

代表/朱彥政問：

們的是 150 元電風扇。我想請教一下秘書，一樣鄉立的 300，國小的 150 一樣都是我們的鄉親為什麼差那麼多？我們村莊小朋友幼兒園回去看到他到隔壁在念，為什麼？我的意思是說同樣都是幼兒園。

秘書/陳明貴答：

謝謝代表提醒點出這個問題，因為民政課針對國小包含所有幼兒園。

代表/朱彥政問：

六年級在玩的跟幼兒園在玩的不一樣啊！

秘書/陳明貴答：

謝謝代表指導，明年可以把禮物的問題一致性處理，我們檢討，確實有誤差。

代表/朱彥政問：

這個電風扇小孩子拿回去第 2 天差不多就壞掉了，黏土還好今天玩了，明天還可以再玩。

秘書/陳明貴答：

明年幼兒園買什麼請民政課比照。

代表/朱彥政問：

你知道他們要買這個禮物的時候，你知不知道？有沒有給你過目看一下說要買這個？為了避免這種不公平，原本想乾脆用 300 元禮券兒童節禮金但被家長拿走了就沒有意義，希望買兒童節的禮物一樣 300 元再編列預算，150 元說實在的現在物價能買什麼？好，謝謝，再請教一下我們社會課，辛苦了！母親節活動辦了一天，我想請教一下，你們這次母親節有自立自強，寶貝媽咪，自立自強，你覺得這樣公平？只有鄉立托兒所，附設幼稚園的沒有寶貝媽咪嗎？

社會課長/高倩麗答：

謝謝代表建議，事實上其實有幾個幼兒園的老師給我回饋，就是代表講的他們很希望他們蠻羨慕的。

代表/朱彥政問：

為什麼鄉立托兒所有，附設幼稚園沒有，應該你們在選這個的時候，應該會想到國小附設幼稚園也要選拔還是經費的問題。

社會課長/高倩麗答：

鄉立是我們的管轄附設幼稚園是教育單位的。

代表/朱彥政問：

都是本鄉子弟啊！所以我一直在跟他們講可能是經費的問題，我都幫你圓幫你們說明。

社會課長/高倩麗答：

謝謝代表提醒，我們想說有回響的話，我想下次很樂意配合。

代表/朱彥政問：

母親節的預算多少？

社會課長/高倩麗答：

母親節的預算可以分 3 個階段，內容還蠻豐富，社會課各項表揚的預算，今年有三大項的表揚，第一是母親節，社會課的是 50 萬，那其他攤位、體驗、畫展是相關計畫一起配合，各項表揚是母親、父親節還有重陽節，今年是 100 萬的預算，第一個是母親，我們當然是斟酌，因為後面我們還有兩大項的表揚活動。

代表/朱彥政問：

母親節你們一次就花了 50 萬，到後面還有父親節、重陽節。

社會課長/高倩麗答：

這一次因為母親節總共表揚 26 位之多，對那往年是 8 位而已，26 萬，可以想像得到我們的所有的預算幾乎是在我們的這個獎座、獎牌、禮品這邊比較佔的比例比較大。

代表/朱彥政問：

父親節那就剩下 8 位了，你的預算剩下 50 萬了，還有父親節，重陽節，到時候東湊西湊。

社會課長/高倩麗答：

如果大家就是有看見希望有別於以往的話，當然經費預算的部分可能要擴大，那就是要尋找財源，預算是基礎。

代表/朱彥政問：

我問主計，這次母親節預算從哪裡支？

主計主任/柯景仁答：

母親節經費像體驗就從農觀課，攤位民政課，書展圖書館還有各課室。

代表/朱彥政問：

我剛剛問你 50 萬，你說從母親節這邊 50 萬支，總共花了多少？

主計主任/柯景仁答：

一個活動要花 80 幾萬，

代表/朱彥政問：

想請教一下，上一屆在周鄉長任內母親節辦一節多少錢？

主計主任/柯景仁答：

10 幾萬。

代表/朱彥政問：

朱鄉長辦了一個節 80 萬，歲末花多少錢？

主計主任/柯景仁答：

20 幾萬。

代表/朱彥政問：

從哪裡支？

主計主任/柯景仁答：

摸彩、桌餐由公所的預算，有邀貴賓由各課室分攤桌餐費。

代表/朱彥政問：

課長主計說母親節活動花 80 萬。

社會課長/高倩麗答：

總預算就是整個活動經費，如主計講的 81 萬，針對計畫內容，中間的桌餐費用還有禮品，其他都是在就是各項，比如說攤位的帳篷、硬體。

代表/朱彥政問：

秘書，活動費用花這麼多，剛剛我們主席講了反應這麼多都有用，你剛才在講的，我希望我們不是口號之鄉，嘴巴講得很厲害，現在人在外面

講，我們是活動之鄉，辦活動很積極啦！要公共工程好像一點作為都沒有，到現在我們的開口企業也沒有發包，看一下我們內獅的活動中心，



我以為你們砍樹了之後，這個也是去年講的，我以為你們已經砍樹了就是要做，結果砍完不做更危險，去年答應說要做，什麼時候要做？給個時間？主席剛才也在問，給一個時間啊？這個還要開口契約嗎？不用 10 萬就可以做完了！

秘書/陳明貴答：

這個我沒有辦法做答覆，這個案子我知道代表從去年已經盯得很緊，我們都知道，經建課記錄起來等鄉長回來之後這個建議跟他做報告。

代表/朱彥政問：

所以你看你們這上半年度 1 到 6 月活動一直辦啊，花了不少錢啊，你們一個活動就花 80 萬，這個攸關人民財產安全，再看張太郎的後方，



秘書，這個有去看過？這個去年去看說要做也是沒有做啊！我跟你們反應的時候還是保固期，結果沒有沒有叫包商來做，你可以去看我這個在保固期現在沒有要自己花錢，這個當初我說要做水泥廠，所以我們的工程就像蔡代表講的是豆腐渣，那天我們去竹坑看停車場還沒有一年就塌了，課長什麼時候做？

課長/楊金郁答：

已經請當初設計公司，我會盡量催促他們趕快做，因為畢竟在保固期間。

代表/朱彥政問：

這不是盡量，保固期一定要叫他們做啊！萬一超過保固期就不用做了。

課長/楊金郁答：

我有發函了，如果超過還是以我發函的時間為準，不然的話他的保固金我也沒辦法退給他。

代表/朱彥政問：

課長，我想請教一下這是什麼工程？枋山溪卡悠峰那條路。



課長/楊金郁答：

災害復建工程。

代表/朱彥政問：

問題在哪裡？

課長/楊金郁答：

他是用紐澤西護欄有安全警示作用。

代表/朱彥政問：

課長這個是災害復建工程，我們內獅有小犬颱風災害工程，他也是發包出去做了他也是有護欄，規劃設計的時候這個怎麼沒有護欄，在發包出去，在規劃設計應該把護欄放進去。

課長/楊金郁答：

災後復建，在一個禮拜內要針對他至災原因快速去估算還有去評估工程的預算，然後上傳到災後的復建，第二縣府或水保都會擇檢。

代表/朱彥政問：

課長，我們不是有被一條天然災害復建 500 萬工程，如果他們經費不夠的話，不可以用這個來做那個護欄。

課長/楊金郁答：

可以，我們去年的天然災害用罄了而且還不夠。

代表/朱彥政問：

今年度有編 500 萬，是要等下半年颱風用的嗎。

課長/楊金郁答：

一般錢是用在災害應變中心或有造即性的危害才會去啟動，這個是第一優先要務，如果到年末的話，還有一些經費針對危害性去做善後處理。

代表/朱彥政問：

謝謝。

副主席/侯廉聰問：

謝謝 1 號代表，請 3 號代表。

代表/何素娟問：

主席、所會兩位秘書、公所各課室課長還有代表，大家早安，在這裡。尤其幾項問題想請教很多不明白想了解，所以我想要慢慢的說，慢慢的

講不知道我講的對不對？就我就先針對我幾項問題來提出，然後再由貴所就問題來答覆，第一點就是不管是我們鄉內的轄管道路的維護，不管是我們獅子鄉部落聯絡道路的保護工作，我不曉得我沒有我有沒有理解錯誤，這個部分他是不是也包含？如果像我們的路面是坑坑洞洞，剛好水鍋蓋也在旁邊，這個都在這個執行的部分嗎？如果這個是在執行的部分，為什麼每次鄉親交代我們的事情，我們所建議的那些大大小小的坑坑洞洞，為什麼到目前都不平，仍然問題還存在我的疑問是這個。

第 2 個是我針對，這個新路部落集會所的部分，雖然剛剛我們的主席有，就這個問題來提問，我個人因為是，我是新路部落的居民，所以我有想要補充一些，就是說，不管是剛剛我們土管所所長所講的往這個綠能的光電，或者就是我們在今年度可能就是有移居部落的這個計劃做部落的藍圖規劃設計，我朝文化廣場這個部分，我想說的就是說在這一個部份公所的資料，4 頁在 57 巷那邊新路部落集會所興建工程整體規劃設計後，這個部分我想就是說，因為當初是因為這個要做這個分割，這個 6 級屋的這個部分要分出來，因為它這邊是停工當中，這個經費我想請教的說請教的就是說這個經費還有嗎？有用的嗎？還是現在還在保留地當中？因為我不知道，所以我要問，還有就是其他的問題，就是說因為我們經過部落會議新路部落的居民都大致認同，就是將我們的集會手的地點在我們的自來水廠對，所以這個部分，其實上一次我們在做移居部落的說明會的時候，不管是團隊或屏東縣政府，承辦人、鄉長都傾向說，原來要興建這個集會所的這個地方在籃球場後就朝文化廣場這個部分，但是我我在想，居民現在那麼急迫的這個情形下，是不是往這個綠能這個會比較快，新辦事業這個部分，當然在這個地方就停止了，不再繼續下去了，那在這個自來水廠的這個部分，是不是將來就要走這個興辦事業，這個建物取都處理好的時候，這些等等是不是就要做這個新番事業規劃後這個部分，因為大家都知道新路經過上一次的戶長會議也提出了，真的是在這個辦任何活動喜宴的時候，真的是花了不少的錢，

但是又沒有理由要請公所補助這個搭鐵架的這個部分，是不是說請貴會真的是斟酌，也能夠體諒新路部落居民的多年的難處，就針對不管是移居部落這個部分，或是綠能光電這個部分，到底是哪一項？對目前新路急迫的需要性是比較快的一個選擇，比較能儘快施作，我一直在想給你們給時間，我記得這個集會所已經是好久好久的事情，一直到如今，次真的是在遇到村民的時候跟我們提起這個，我們自己做代表的感觸很深啊，都覺得自己為什麼？部落居民的需求，每一年的需求都沒有辦法來實現，所以新路部落的居民在這個部分很多的真的是已經對公所失去希望，真的都失去希望，都覺得只是講一講都沒有做到，反正他們就說反正我們講也沒有用，也只是聽只是跟我們說就有了就有了，可是還是一樣，到現在目前為止就仍然是在原地踏步，我希望真的是能夠盡早來辦理這個部分。

第 3 點，全鄉部落的一個路燈，我知道公所課長承辦人都非常認真，但是很多邊邊角角的問題，也許我們沒有去注意到，也是鄉親在提議建議的時候，我才有去發現這個問題，我們全鄉部落的路燈有一個情形，很多是同邊同方向，然後他的照明設備我不曉得是登記的那個大小的問題，以後還是那個照射的位置點，很多時候他是沒有辦法去去照射那個對面的，幾乎他的光線都停留設置路燈的那一個小區塊而已，所以這個針對這個部分我不知道，公所有沒有能不能就是說，請我們的電工負責人，在他在巡視路燈的時候，也能夠去注意到這個問題，當然這個問題你白天看不到，必須是在夜間的時候，你才能注意到這個問題。

第 4 個的問題就是很多鄉親拜託的或是我們提議的，我希望就是公所在收到這些提案，當能夠看清楚一點，有時候其實小小的一個要求而已，只是說要求瀝青來補填那個坑洞而已，可是我們看到的回覆先行入案，是幾年度的經費，瀝青還要先行入案？還要看是幾年度的經費嗎？瀝青到底是一包多少？那麼重要的道路，大家都車輛來來往往坑坑洞洞萬一造成意外這是誰的責任？麻煩看一下那個理由，因為很那個理

由，很多事其實只是請你們提供來去填補，還有坑坑洞洞的部分，不要讓我們的鄉親到最後是我們的鄉親去填補，那公所都在做什麼？我們不是都會被講了嘛！

第 5 個，我講過很多次卡露南那個道路兩旁的高低落差，這個真的很重要，不要再先行入案，不要再 4 個年度的經費了，拜託，請你們趕快想辦法，因為這個在會車真的是造成很大的危險，我現在每次在新路，我現在每次被新路的念，我也不知道要怎麼辦，我我已經跟你們說過很多次了，難道我一直跟他們講說我一直向公所反應，公所都不理不睬嗎，我可以這麼說嗎？應該不能這麼說吧！所以關於這種種，不管是這個道路的問題，路燈的問題，還有這些我剛剛所提出的問題，我希望在這裡就針對這個問題，應該這些問題請經建課答覆，謝謝。

課長/楊金郁答：

回答 3 號代表，我們楓林的道路就是評選的開口契約廠商，因為有縣府的經費 280 萬會去做一個修繕，第 2 個有關路燈照明。

代表/何素娟問：

課長我講的不是針對楓林，我說的是不管是鄉內的轄管道路或是全鄉的聯絡道路的工程，很多路面都坑坑洞洞，他是不是也在這個維管的裡面也在這個維護的這個執行裡面。

課長/楊金郁答：

如果有道路坑洞不平的話這個是責任要去修繕，因為這個可能會危害到公共安全。

代表/何素娟問：

我請問一下，轄管轄管道路維護作業跟全鄉部落聯絡道路的養護工程執行大概都是在幾月到幾月？

課長/楊金郁答：

因為我們今年度開口契約執行的比較，大概 6 月份規劃設計完成，7 月份完成發包開口契約、公有設施，就可以去執行了。

代表/何素娟問：

那就是說，任何一個路面的坑坑洞洞在這個 6 月以後你們都會去做，希望如課長所說的不要再一直在讓我們看見路面不平的一個情形，讓我們的鄉親真的是抱怨連連，希望趕快協助趕快處理，還有新路集會所的部分。

課長/楊金郁答：

新路集會所原民會有補助 80 萬，我們這個規劃設計如果沒有配合興辦事業的話這個經費會延宕，因為他我們 80 萬的規劃設計是要含建造，所以我們生不出來就一直停擺中。

代表/何素娟問：

所以之後可能就是一個問題，可能請土管所補充回答，這個案子停擺到時候我們是自來水廠，他是重新再來興建，是不是到時候經費也是要向上面爭取。

土管所長/周志凱答：

這邊回答有關自來水廠部分，因為他目前是農牧用地，如果要做自來水廠，他還是要做興辦事業申請，其實我這邊有跟業務單位去建議過，以後興辦事業跟用地變更撥用要一起去做處理，如果興辦到撥用自然而然就會進入到工程標的部分。

課長/楊金郁答：

其實應該是兩面向，一個是新路籃球場一樣是做集會所。

代表/何素娟問：

所以你們去評估目前這個到底是走綠能光電還是移居部落建設藍圖規畫，這個兩項去做比較，哪一個比較快。

課長/楊金郁答：

一開做興辦事業就可以朝這個方向去做規劃，只要把規劃廠商給評選出來，他們就會朝這個方向去做，大概是這樣的概念。

代表/何素娟問：

對，但是我們現在這個部分就沒有，所以這個部分可能請跟秘書還有鄉長討論一下。

課長/楊金郁答：

不好意思，因為我們我們是工程單位，興辦事業還是還有需求的單位去做這樣的解釋。

代表/何素娟問：

希望課長把我們居民的意見轉達給鄉長，請叫他斟酌考量這個部分，綠能光電跟移居部落，我知道在移居部落會朝文化廣場，但是計畫總是會有一個期程，所以我想說綠能光電會比較迅速，還有那個卡露路南道路高低落差高低落差。

課長/楊金郁答：

開口契約就是規劃設計發包完成之後，開始規劃設計的時候，我們大概下個月開始做規劃。

代表/何素娟問：

課長，你就辛苦了，那路燈的部分。

課長/楊金郁答：

除了我們有廠商之外，我們請技工做夜間照的檢視。

代表/何素娟問：

好，那就等課長，路燈這個部分希望能夠盡速的處理，因為很多全鄉都有這樣的一個問題，好謝謝。在這裡我想請教社會課課長，我知道大家在辦理母親節的活動非常的辛苦，但我要說的就是說，我們的模範母親的遴選，是公所授權給村長、鄰長，還是怎麼產生的？

社會課長/高倩麗答：

謝謝 3 號代表，針對母親節表揚活動，模範母親是我們是依據本鄉和屏東縣獅子鄉模範母親評審作業要點做遴選，這個要點裡面就是我們是經過村村辦公處就是村長這邊來做一個推薦遴選出來。

代表/何素娟問：

就是直接由村長來選嗎？

社會課長/高倩麗答：

可以說是授權給我們村辦公處村長來去做遴選。

代表/何素娟問：

我想問的說，如果這是單純一個村沒有含部落也許是很 OK，但是如果這個村有其他部落這個 OK 嗎？

社會課長/高倩麗答：

這個就是可能就是還是回到我們的遴選辦法，這個規定就是我們村長要去怎麼樣去推薦，怎麼去連選，應該內部村裡面應該有自己的一個屬於推薦的一個方式。

代表/何素娟問：

他是不是應該要透過戶長會議？

社會課長/高倩麗答：

這也是可以啊，這是由村去做決定去做推薦。

代表/何素娟問：

我想建議的是這樣，除了就是保護村長之外，由要有任何攻擊村長的言語，或是讓我們鄉親心服口服，是不是就是說公所能夠自訂村長推薦後是不是能夠拿到我們戶長會議來做表決，我為什麼這麼說你知道嗎？因為其實過去楓林跟新路都有一個默契，對大家行之有年的一個默契，但是去年今年就破壞掉，我要問的是，哪一個母親不是模範母親，哪一個母親不是熱心公益的母親，哪一個母親不是自立自強的母親？難道熱心公益的母親、模範母親自立自強的母親都是在楓林，新路沒有，你哪怕一個新路的有何不可？為什麼會變成這個樣子？所以我為什麼會提出說將這一項能夠提到這個戶長會議，也是要為了他的公平起見，因為我知道這個模範父親的遴選也會比較也會比照這個，所以是不是視公平性這樣的一個請求，能不能做一個很公開的那種表決，而不是村長說了算。

社會課長/高倩麗答：

謝謝何代表，就這意見非常好，事實上在作業要點當中其實有他的規範，然後比如說我們有一些大家都知道的規定，比如說 5 年內不能重複或者是他必須具備什麼什麼條件，這是都有的，那至於就是在村裡面的時候，我們我想我們可以跟村長來做一個溝通，畢竟他是一個代表非常尊榮的一個一個獎項，一個推薦，所以可能還是要很多的一些規定，還是要回到村里面再去做一個調整，因為事實上本課這邊本所這裡也是有收到很多的一個相關的疑問，那我們也是朝這樣的方向去去跟他們討論，他們當然是希望說大家推選出來的，真的是大家所有目共睹的。

代表/何素娟問：

我不是對這些人有意見，而是對這個流程有一些的建議，為了避免許多的一個爭執，我希望就是在這種比較爭議性的一個問題，能夠在公開的場合上表決時最好，不管是對村長、對代表、對鄉親，我覺得都是最好，謝謝我們課長，還有第 2 個問題，就是說，現在我們的活動中心，像楓林是文康集會所嗎？都有在租借其他的單位嗎？也都有在付租金嗎？好，借用的這個單位，他有任何的這個設施的一個需求，他可以向公所請求嗎？

社會課長/高倩麗答：

應該這麼說，其實所有就像活動中心還有聚會所，其實都是公所在，就是在維管的一個地方，那當然是他們如果有需求的話會反應，只要不破壞了那個結構安全性我們都是可以去做，就是協助他們修繕，或者是他們自行來處理，同意他們來處理。

代表/何素娟問：

就是裝置一些比較基本的那個，就像我們樂智據點好了，他們需要冷氣這個部分，他們也是可以跟公所求設備補助嗎？

社會課長/高倩麗答：

設備應該是說公所要去維護跟修繕去處理，在我們的預算範圍之內，我們可以去一個協調，如果他們有這樣的需求，然後我們來到我們這

邊，我們當然是說，我們如果他們有這樣的一個經費來源的話，當然是樂意請他們去處理。

代表/何素娟問：

謝謝課長請坐。

副主席/侯廉聰問：

我們謝謝 3 號代表，大家辛苦了，我想這個時候我們先休息 10 分鐘，那時候代表陳待會，還有什麼需要補充的可以提出來我們休息 10 分鐘。

主席/韋忠貞問：

今天的總質詢非常的踴躍，那我想代表們在質詢方面，也提出了非常重的好寶貴的意見以及許多的問題，我們繼續來這個總質詢後，把握時間後開始，有請 2 號代表。

代表/蔡特文問：

主席、我們秘書、兩位秘書、還有所說的主管，還有我們代表會，很多人平安。在這邊就跟剛剛幾個代表所諮詢部分做一些補充用，那第一個部分，秘書請教一下我到現在我要的資料都還沒有拿到那個，清潔隊還有經建課，45 萬的設計圖還沒給我好，那明天就只剩最後一天的諮詢，好這邊特別提醒，第 2 個部分，當代表的質詢，我覺得今天不管鄉長在不在這個案子他就沒有很大，也不是說要 100 萬、200 萬，秘書所回答竟然是回答說這個我沒辦法做主，不到 10 萬塊的東西，你是不是可以直接跟朱代表講我待會馬上給你給你答覆，馬上請示鄉長，10 萬塊的東西你都可以用這樣的回答，我真的不知道這個，主席我們是不是下一次，就等鄉長來我們再諮詢，10 萬塊的東西你都答不出來，那我們這邊質詢什麼是不是？還有社會課，你編的母親節、父親節的預算還有重陽經費統籌是 100 萬，給你 100 萬是你統籌 3 個項目啊！而非你覺得自己的計劃寫得很好，我就我就覺得，哎，我的預算要用高，有有這樣的，有這樣的狀況？就是不對啦！我給你 100 萬，你要讓 100 萬發揮更

大的效益，在這個 3 個活動裡面啊！而不是用一個活動來告訴我說我我今天計畫寫得非常的好，所以我的活動費我要用成這樣，就是回答代表的是一個說法嗎？你各單位用來支援，各單位每年在送這個預算的時候，你都是在浮編嗎？不然你哪來的預算可以去去支援人家，我們在商的時候你是怎麼跟我們說？代表不要刪這個預算，我們非常需要啊！結果呢？各單位全部支援，這是預算最大的效益嗎？來，我請教主任，這樣編的預算是最大的效益跟效能嗎？

主計主任/柯景仁答：

跟 2 號代表報告，這五母親節，他不是母親節而已，還有相關的各課室相關的活動結合母親節。

代表/蔡特文問：

好你其他的活動他有展現出他的效益嗎？我就舉立圖書館，有嘛？圖書館請教一下，你花了那個多少錢？

圖書館長/曹毓嫻答：

謝謝 2 號代表，就是這一次因應母親節辦的這個兒童繪畫比賽，那我們總共花了 5 萬 2 左右。

代表/蔡特文問：

還有包含你的那個禮品、包包全部，你在那一天有沒有給你機會去講這些東西？這個包包是什麼？包包這個包包上面寫什麼？

圖書館長/曹毓嫻答：

我們這次是沒有做包包啦！

代表/蔡特文問：

那個什麼袋子環保袋？

圖書館長/曹毓嫻答：

不好意思，這個是之前我們因為就是在這個瑞典文化文物展多做的，我們是利用這個，我們還有剩下的這個文創品來去做這個。

代表/蔡特文問：

但現場有沒有人知道這個東西是什麼？

圖書館長/曹毓嫻答：

沒有。

代表/蔡特文問：

對呀，效力在哪裡？我今天要講，你知道這個瑞典這件事情，在臺灣是非常轟動的，你 Google 出來我們是全國第一個可以這樣子做的鄉鎮，結果獅子鄉公所有沒文宣？有沒有宣導？沒有啊，零啊！為母親節而辦母親節，去檢討一下什麼叫表揚活動！全國哪個鄉鎮像我們辦這種表揚活動，謝謝，請坐，秘書麻煩責呈鄉長去檢討一下，這樣就經費到底適不適用，有沒有那個效應啊！就如同剛剛 1 號代表所有的代表，包含主席，我們主席都已經講重的話，工程是零，不信我明天拍給你看，你像你去年答應我的事情，你沒有一個做到，一個簡簡單單的廁所站中心崙做了沒？這個部分我那天下村看演講啊！竹坑運動場周邊改善設施，到底要幾個代表提案，你們才願意做？1 號代表，2 號代表，3 號代表，4 號代表，5 號代表，主席全部報的話你們才願意做嗎？一個不到 15 萬的工程，卻需要那麼多的代表來報，這是這是在說明我們代表會是沒有辦法要求嗎？我很納悶今天這樣的事情一整年過半了，連個設計公司是誰到到現在都還不知道，你後面你一直說月底，開始設計、發包到真正可以施工的時候，什麼時候呢？又有颱風季，請問一下我到底工程要不要做？就像剛剛啊，我們朱代表講的，不是我們在追壓迫你們了，我們也是背著鄉親的壓力，甚至在當面就直接責難，你有你的壓力，我們也有我們的壓力，不是嗎：對不對？拜託啦！好不好？謝謝，那再來我這邊要稍微解釋一下有關於那個光電場的部分，新路的集會所在上個月的時候，我跟主席鄉長，我們在雙流針對性的部分有做一些小小的討論，那其實這邊就給一些方向，那其實在光電場那個部分喔，其實我們應該是說，我剛剛也跟我們土管所有做一個討論，那其實最主要公所的部分，他應該是把興辦事業，這個包下來，包含了土地的變更，包含勞務一次

做發包，而不是區分 3 個不同的環節去做，那你與辦事業說，剛主席在質詢的時候，公所這邊回答是說可能不會用集會所這個名義來去做申請，對不對？那我們可以用更多的方式去用，第一個我們可以用多功能的電動廣場等等，這樣的名目去讓他土地變更，只要能夠變更，接下來我們就是用甄選的方式，讓他變成是一個 BOT 的方式，去承包給發包出去成一個標案讓他們去標，你這樣才可以讓這個整個事情變得更簡單，所以我們現在所面對的第一個部分就是，不管是今天是新路還是內文，最主要是土地，地目一定要變更，你有變更到你後面才有其他的東西啊，那我們用 BOT 的方式去做標案的話，我們是不用花到 1 毛錢，1 毛錢都不用，我們還可以請他就地回饋。這個部分，我們在上面，有時候主席有特別的指示，我們也有跟鄉長做建議，所以這個部分麻煩還是請秘書將相關的內容可以跟土地管理所所長做一個討論，甚至請我們主席或代表們大家一起來協助，這是最快的方法，我們要等上面的經費下來是非常地久，因為他們比 BOT 裡面包含他們的建築執照等等申請，水土保持都由他們來做支付，來去做整個整個架構的部分，所以這個部分要特別提醒一下，好，那本席就質詢到這邊謝謝。

主席/韋忠貞問：

謝謝 2 號代表，那我想我們上午的時間也差不多，我們明天還有一天半的時間，然後我也希望各位代表都能夠充分準備，我想我們今天上午的質詢就到這裡，請立散會。

玖、散會：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22 日上午 12:00 時整。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簽到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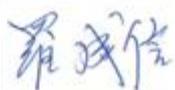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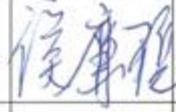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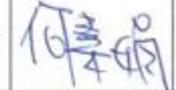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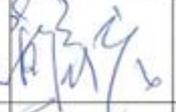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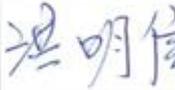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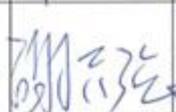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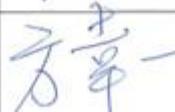
會 次：第 8 次會議

會議內容：鄉政總質詢

日 期：113 年 05 月 22 日(星期三)

時 間：上午 8 點至下午 17 點

出席人員：

機 關 名 稱			屏 東 縣 獅 子 鄉 民 代 表 會				
序 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序 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1	主 席	韋忠貞		8	秘 書	羅成信	
2	副主席	侯廉聰		9	組 員	田美惠	
3	代 表	何素娟		10	組 員	馮慧芳	
4	代 表	簡新茂		11	技 工	溫秋美	
5	代 表	蔡特文		12	工 友	洪明信	
6	代 表	朱彥政		13	服務員	康麗君	
7	代 表	謝志強		14	服務員	方幸一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簽到簿

會 次：第 8 次會議

會議內容：鄉政總質詢

日 期：113 年 05 月 22 日(星期三)

時 間：上午 8 點至下午 17 點

列席人員：

機 關 名 稱			屏 東 縣 獅 子 鄉 公 所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1	鄉 長	朱宏恩	請假	8	人事室 主 任	陳鏡元	陳鏡元
2	秘 書	陳明貴	陳明貴	9	土管所 所 長	周志凱	周志凱
3	民政課 課 長	東家榮	東家榮	10	清潔隊 隊 長	余金珍	余金珍
4	經建課 課 長	楊金郁	楊金郁	11	圖書館 館 長	曹毓嫻	曹毓嫻
5	農觀課 課 長	巴羿捷	巴羿捷	12	幼兒園 園 長	胡昕儀	胡昕儀
6	社會課 課 長	高倩麗	高倩麗	13	所 會 連 絡 員	詹閔勝	詹閔勝
7	主計室 主 任	柯景仁	柯景仁				

〈第九次會議〉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議事錄

壹、會次：

第九會議/鄉政總質詢(三)。

貳、時間：

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23 日上午 10:00 時整。

參、會議地點：

本會議事廳。

肆、出席人員姓名/人數：7 人 (如附簽到簿)

伍、列席人員職別/姓名：

鄉公所：(如附簽到簿)

本會：(如附簽到簿)

陸、會議主席：韋忠貞。

柒、紀錄員姓名：田美惠、康麗君。

捌、主席致詞：

在還沒有開議與之前跟各位宣布，公所這裡有關於原住民委員會 113 年度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的改善計畫第 4 次核定補助，我們鄉公所「南世村南世部落往台一省道聯絡道路改善工程舊草埔部落聯絡道路改善工程」，以及「丹路村上下部落聯絡道路改善工程」等三案經費，共計 4196700 元整，這個案子先告知代表明天的墊付案又增加了一案，希望這個案子能夠在明天交付這個案子，這裡特別詢問我們所有代表們是否同意把這個案子明天安插在明天的墊付案，同意的，請舉手，好全數通過，會議開始進行，各位代表，今天是我們最後一天的鄉鎮總質詢，希望各位代表把握時間後，那有問題有要質詢的把握時間，我們正式開始鄉政總質詢，請 1 號代表。

代表/朱彥政問：

主席、鄉長、秘書、各單位主管、同仁大家平安，我想請教一下我們民政課，在預算書 94 頁房屋建築設備費個集會所設施規劃設計的工程費

用，我想請教一下這 200 萬的執行情形跟大家說明一下，謝謝。

民政課長/東家榮答：

報告代表，這是之前代表會提案，和平聚會所的改善跟中心崙外牆鐵皮，是要規劃在這裡，等開口契約廠商再去執行。

代表/朱彥政問：

200 百萬用在這兩處嗎？請教一下，你們之前在這個集會所裝的那些電扇，還有一些保護的護墊經費從哪裡？目前剩多少？。

民政課長/東家榮答：

保護的護墊沒有，電風扇從這裡先用跟楓林的電風扇，楓林跟南世不到 15 詳細數字要回去看。

代表/朱彥政問：

我想請教一下我們南世司令台，當初我們下村考察的時候，我們代表要求鄉公所當時是用竹子做的，現在都已經壞掉白蟻都已經在吃，所以他當初我們要求你們趕快處理，因為現在南世、內獅喜宴都在那裡辦，既然有這個 200 萬，也不用花到多少？是不是可以用這筆錢來處理我們那個南世的屋頂。

民政課長/東家榮答：

我們回去再做考量以後，可以的話我們就先處理。

代表/朱彥政問：

然後我想請教鄉長，課長也是要聽你的回覆，這筆 200 萬的預算可以使用在我們南世的舞台上方，當初你也有看，我有給你反應這件事情，況我們那邊辦喜宴都有人在那邊跳舞也是很危險。

鄉長/朱宏恩答：

大會主席韋主席，副主席，所有的代表、女士、先生，非常謝謝 1 號代表針對我們南世聚會所的舞臺改善工程，其實這個部分是這樣子，跟我們 1 號代表做一個說明，這筆經費是預估保留製作我們整個全鄉的聚會所，因為貴會也提到大概有報告過了，就是我們那個和平和中心崙我們

都有看，我們先以這個為主，那其他的部分各位代表、女士、先生，不是說我今天不做，我們還是有一些的行政程序規定來做，我們就假設 15 萬，政府採購法 15 萬以上一定要上網招標大家都知道，那我想說為了通盤的考量，其實各部落的聚會所有很多地方需要改善，當然 1 號代表所指的那個使用率很高，我們南世聚會所的使用量高，真的很需要這個，也算是一個門面，也算是一個讓很多外賓外面的客人可以看到我們獅子鄉建設的進步，那我在這裡虛心的接受我們 1 號代表的指教，誠如我們課長講，最後我們統整一下，輕重緩急來執行好不好，現在先把我們整個明天是很重要的，就是我們委託規劃設計的一個開口契約的一個評選，希望能夠在明天順利，順利之後我們很多的建設要馬上要動，其實我們也等不及了，當然不可能說今天 1 號代表說南世要不要做？然後竹坑那邊又要做，這樣子跟那個我們採購法會有問題，所以請容許我在這裡跟地方代表，所以說我們今年度先不列和平、中心崙 2 個，剩餘的我們來努力，也做成一個標案來執行，而不是單獨，我們現在就盡量不要有小型的採購啦，就是 15 萬以下的採購，希望我們代表給我們的時間好不好，我先跟妳做一個答覆，我一定會做那一塊，好，謝謝。

代表/朱彥政問：

課長，這個去年定期會我在反應的，鄉長，這個到現在還沒有處理，這個應該不用等設計廠商，啟用典禮就應該就要處理，那麼多鄉親尤其是我們張太郎大哥看到這一幕，水滿起來就會往他那流，結果你們也不處理，這個不用 1 萬塊吧，叫那個叫人工一天清一清就清完，這麼小小的事情，從去年開始反應到現在都沒有做到，你們辦活動都那麼積極，鄉親的安全、住戶的安全都不積極，希望你辦活動的那個積極度要跟要跟工程一樣，是不是？辦活動越來越大，越來越多，前昨天我們課長說母親節辦一個



活動要 80 萬了，是不是？那個眼睛都不會眨的，這個不用 1 萬塊只要 5 千塊，你們就不處理已經半年了，鄉長，你那時候還有去現場看，是不是下面的那個倒榻的你有去看？知道是給我們鄉親看說我們都很關心，所以結果也沒有做啊！是不是？

鄉長/朱宏恩問：

好，謝謝 1 號代表，這個是公墓延續到張太郎下方那個工程，我們已網上網發包了，那五項災後復建工程，這個我有簽過有這一項，請我們代表就再等一下，我們已經遷出來，我剛才說過，我們不會單一的小小的去做事做，比如說那個工程張太郎那邊後面上次因為水漫了，那邊跟到前面那個有一個蓄水池明花那裡，整體一直往上到公墓，我們有做一個標案，我記得我簽了，應該是公告了，那就等廠商標的話我們再來去執行，很快就要執行了，謝謝，代表，這個都有，我們現在是這樣代表我們不是說看不做，我當然看到很想做，但是我們就是原則上有一個思考方向，邏輯就是說做了這個我們是不是整體，有整體的方向的時候，我們就一並帶過去一起整理，所以這一次我們的災害復建就有這個案子，張太郎後面擋土牆還有明花包含這個。

代表/朱彥政問：

鄉長，規劃設計廠商都還沒有出來，從去年剛跟你們反應，你們應該在現在 6、7 月開始下豪雨，你們都還沒有處理，這個不用 5000 塊。

鄉長/朱宏恩問：

不是說錢的問題，而是說整體性啊，如果是這樣我們每一項的工程會坑坑洞洞，就整體性一致，當然，我們一定是放在心裡面，才会有這樣的規劃，好不好，代表給我們一點時間，已經發包了，我記得是孝寬做的，再問一下，我已經簽這個案子謝謝。

代表/朱彥政問：

請教農觀課長，辛苦了，最近你們承辦人員為了農災都到各地去勘查，在這裡我想請教一下你們編制人員幾個？

農觀課長/巴羿捷答：

正式編制 4 人，臨時人員如果不包含檢測員的話，專門承辦就 1 位。

代表/朱彥政問：

如果去勘查的時候是各科室都在支援。

農觀課長/巴羿捷答：

土管所會支援，由檢測員去勘災。

代表/朱彥政問：

我想請教一下，檢測員有沒有領補助費，就是勘查費。

農觀課長/巴羿捷答：

農災他有一筆款項就是你會看一件他就會勘察費但不能支出差費，算件數。

代表/朱彥政問：

是怎麼分件數？是一段分，還是一人負責幾件去分？

農觀課長/巴羿捷答：

是分段，一個段大概都會有 2 人。

代表/朱彥政問：

謝謝課長，我想請教一下在你的工作報告 81 頁農場紙箱財務採購，這次 6 公斤裝的紙箱 8 千，3 公斤的 2 千，我想了解這 8 千跟 2 千怎麼使用，箱子怎麼分。



農觀課長/巴羿捷答：

這個是要分配各產銷班 7 班，6 公斤裝的我們有兩個款式 A 款跟 B 款，A 款、B 款是各每班 370，B 款是去年今年的。

代表/朱彥政問：

A 款這個這個是前任孔鄉長設計的，我記得我們鄉長說要重新設計這次沒有，就是那你用前面的鄉長，這是 A 款製作這個多少？

農觀課長/巴羿捷答：

A 款 4 千，B 款 4 千，共 8 千。

代表/朱彥政問：

這個一個價錢多少？

農觀課長/巴羿捷答：

6 公斤的是一個 38 塊，3 公斤一樣。

代表/朱彥政問：

你們怎麼分配？

農觀課長/巴羿捷答：

A 款跟 B 款每班都是 370。

代表/朱彥政問：

740，公所預留多少？

農觀課長/巴羿捷答：

我們先預留 A 款 B 款各 500。

代表/朱彥政問：

要做什麼使用？

農觀課長/巴羿捷答：

給後面辦活動或者來賓伴手禮。

代表/朱彥政問：

你們這個是用什麼預算來購買？120 頁，製作農特產包裝紙箱，這個有包含我們的蔬菜紙箱嗎？有包含，那你們這個我們花了多少？

農觀課長/巴羿捷答：

這個部分，我要回去清算。

代表/朱彥政問：

你們這個紙箱不是要給產銷班的箱子嗎？編這個 50 萬當初你們的用意是這樣，既然你們要給給我們產銷班的班員，為什麼你們還要自己要保留，不要把這些紙箱都全部發出去？去年度的紙箱留下的是現在在哪裡？

農觀課長/巴羿捷答：

也許我們後面活動會用得到，所以會先預留一些紙箱，廠商印刷一次是 1 千起跳，如果說我們現在需要 20 個，那廠商他會先做，我們會先預留一些，去年的紙箱放在體育館，去年 3 公斤裝的話，去年庫存 1075 伴手禮，6 公斤是今年度做的。

代表/朱彥政問：

體育館紙箱庫存的多少？

農觀課長/巴羿捷答：

6 公斤的發完了。

代表/朱彥政問：

什麼時候發的？

農觀課長/巴羿捷答：

去年就發完了。

代表/朱彥政問：

鄉長回答。

鄉長/朱宏恩答：

謝謝 1 號代表，關於這個紙箱我們非常重視，不管是果樹班和蔬菜班，那今年製作以前我有請農觀課盤點，從以前所幸剩下的所有的，這個包裝箱只要可以使用的全部先處理，發給所有的產銷班使用，產銷班至於要不要用，那是因為是以之前的嘛，那我就不管了，如果他不接受沒關係，我們收回來，所以我今年度應該是所有的過去的包裝箱全部都是跟

送給各產銷班使用，那今年度的我只有預留 500 個，500 個是我們行政部門做行銷使用的，一樣在行銷我們家鄉的產業，所以有預留 500 份，其他的全部分送給產銷班，我們有做統計，下去再提供數據再給我們代表，我們有做統計。

代表/朱彥政問：

課長，我想去年的紙箱拿發各產銷班，為什麼不要去年發出去，如果鄉長不知道有這一件事情的話，那個紙箱是不是都還在放在倉庫裡面？是不是這樣？那個是用我們納稅人的錢買的，不是從你們的口袋拿錢出來買的呢？既然做了就發出去就好了，為什麼你們做了紙箱一直放在倉庫裡面？去年上一屆，我就已經有跟我們社會課課長講過，你們那個紙箱要發出去發出去說好好好，結果本來放在我們那個宿舍那邊，上一屆前鄉長把它清掉，以為已經發出去了，結果放體育館的倉庫藏起來了，鄉長，你有沒有去看去看我們倉庫裡面的東西？都是用錢買的！人家都以為是你的政績，結果你們自己都不要的，還要叫我們叫我們農民用，今年的紙箱很好用，因為很厚，感謝鄉長，你們就把那個薄薄的紙箱放在倉庫，發出去我們那邊也沒有地方放啊！你們就把我們這個產銷包當作垃圾場一樣，把那個發出去，這樣公平嗎？是不是？好鄉長說明。

鄉長/朱宏恩答：

是這樣，上一次做的那個紙箱太薄，所以我們鄉親不太願意接受，所以存貨那麼多，但我上任後，我也盤點了，我也虛心地接受代表的鞭策指教改變厚度，我今年都改變了，但是我想說，過去這些東西，那麼多的紙箱，叫我一直地存放在那邊，我覺得到不如我們試看看我們發給鄉親看看也許會用到，你放在那邊一年兩年被腐蝕爛掉也是可惜，所以我把過去的所有的存貨，我也誠實跟大家報告，不是只有去年的存貨，連前年的存貨我都一樣全部發出去，以公平的數量，至於我們產銷方會不會去接受，我都予收到所有產銷班們給我們的一個指教我都接受，所以今年度開始，我為什麼只有預留幾個？幾個是因為因應很多貴賓來的時

候，我們自己也有包裝箱盒要弄出去行銷，所以其他的我沒有預留，我全部都是發送。經過這一次我也檢討，發送之後還是不夠，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有第 2 次的採購，但是第 2 次的採購，當然額度民眾要付的額度相對已經提高，因為量沒有那麼多。

代表/朱彥政問：

我看你的預留的太多了吧，500、500 就 1000，你們就是每次都預留預留結果，又沒有發出來就。

鄉長/朱宏恩答：

給我們一點信心，就像我們這次要去北部，我最起碼就有 200 箱，很快啊，200 箱，來一個參訪 50 箱，我們辦個活動，每一個 50、50 伴手禮，當然我們也會檢討，如果說今年度我們預留 500 個，如果還是多，那我們明年是不是在減少 300 個看看，我們已經今年主看看，因為過去請大家也體恤我剛上任，很多時候我們講外交，對外我們都還在建立一些基礎感情，就像我去年送了行銷我們愛文芒果到各鄉鎮，55 個鄉鎮都要其實 55 箱，所以這個數量很快就會結束，但是我想說以今年會考量為主，如果說真的今年發出去的，行銷出去的量沒有那麼多，我一定會檢討，謝謝代表。

代表/朱彥政問：

希望你以後不要有發生這個問題，既然你們訂了箱子，就把它全部發出去了，謝謝，課長我想請教一下芒果節活動是甚麼時候？

農觀課長/巴羿捷答：

端午節 6/8-10 共 3 天，第一天是只有小農市集設施還有導覽流程，那第 2 天就是我們的主活動。

代表/朱彥政問：

為什麼要這樣問你知道嗎？什麼時候要辦，下下禮拜很快要辦，你們有沒有辦法籌備？

農觀課長/巴羿捷答：

目前還沒有。

代表/朱彥政問：

你們打算是要黑箱作業是不是，射箭比賽也沒有跟我們通知什麼時候要籌備，現在連芒果節也不要籌備，什麼時候也不知道，下下禮拜就要辦這個活動，你們是要黑箱作業嗎？這次芒果節活動是要花多少？

農觀課長/巴羿捷答：

上面補助是 120 萬，自籌是 130 萬，共 250 萬。

代表/朱彥政問：

你們怎麼用我們都不知道，下下禮拜就要辦活動了！你們文宣也沒有做啊！各個部落也沒有布條啊！獅頭山掛一面很大，只有北上，南下為什麼沒有放？什麼原因？

農觀課長/巴羿捷答：

我們本週五會將所有的文宣做定案，下週全部都會掛上去。

代表/朱彥政問：

才一個禮拜，鄉長你從枋寮這樣開過到鄉公所，每天上班臺一線掛的是什麼？你有沒有看到？枋山的在那邊一整排都是關東旗，250 萬的經費就只有一個在獅頭山，你們辦母親節 80 萬各部落都是布條，一個 250 萬的只有一張在獅頭山還是只有北上南下看不到，應該南下比較重要吧！遊客下去看回來的時候可以順便買。

農觀課長/巴羿捷答：

我們預計在那個戰備跑道，南下戰備跑道，那邊有一個廣告，我們預計會在那邊設置一個，下週會上架。

代表/朱彥政問：

太慢了！過去都是一個月前，這次有沒有開記者會？有，有什麼時候？

農觀課長/巴羿捷答：

下禮拜三。

代表/朱彥政問：

這樣不覺得太慢了，花了 250 萬的經費在這次活動，文宣、籌備都沒有，要檢討，每年都在辦的活動，剩下 2 個禮拜就要辦這個活動，我覺得這樣不行，你們也不會拿資料給我們，那到底你們的活動項目是什麼？經費要用多少？我們也都不知道，鄉長答覆。

鄉長/朱宏恩答：

文宣的部分因為是招標案件，第一個先跟我們代表廣告，讓我們非常我也接受代表剛才的指教，確實我們的速度有一點落差，但是發包之後我們有在正積極去做處理，那希望能夠加速加快，第 2 個所以我們活動之前，我們在我們的官網以及跟我們的粉專等等，我們都強力的來行銷我們所有校內的重重大活動喔，這個我們有在先請都在執行，第 3 個，這次的活動不是說沒有請貴會去給我們指教，今天我們下午還要再召開最後一次內部會議，整個所有的注意事項以及活動裡面所要呈現的，我們要看到的成果，我們會依照原民會他在審定所有委員的指教，過去兩年的經驗是我去做簡報，所以我了解，所以這個部分容我們在下午，我們各單位全所同仁一次做一個討論，要討論完之後，我想擇呈下個禮拜我們在邀請我們貴會，有時間做一個進一步的說明報告，然後代表來給我們指教，希望我們代表你們能夠體諒一下，給我們更多的指教，讓我們這個活動行銷，我不是為了活動而活動，所以主要是讓大家能夠看見獅子鄉，這是我一直放在心裡，第二就是我們的市集的推動是非常重要的，我要建立我們的鄉親有一個信心，也是投資給我們鄉親去做生意，我們相信有很多這樣年輕人才會願意回來回來，從做生意基本開始去，做去相信獅子鄉，這是我很大的一個期許，最後今天我特別邀請了我們廣邀了記者媒體先生女士，在今天中午 12 點鐘會跟他們做餐敘去做報告，我也在這裡跟我們的代表報告，我們 5 月份的所有的活動資料在我們這裡，那我會再透過這個這一次的記者媒體先進做聯誼的時候去做一個分享報告，我希望獅子鄉未來能夠建立夠建構一個公關，就是專門可以跟媒體來做行銷合作，讓我們獅子鄉所有大小事務，透過平面媒體或是其他的電子媒體也好，這是我一直在努力的，希望我們

代表能夠也給我們行政部門能夠更多的一個指教，讓我們事項能夠更進一步，那有一些地方細節的部分，沒有跟我們代表講並不代表說我們對代表會怎樣，不是，真的請大家體諒，有時候行政部門有行政的考量，當然應該基本的要做一個報告，要讓代表會知道公所在目前在做什麼？目前在努力什麼，也許代表每一個人的上帝所給的恩賜不同，他這一方面可能很行，他可能可以跟我們很多指教，這個我虛心，我接受，爾後所以而後大小活動，我想我們會擇呈所有的主管們主動跟我們代表會去做告知、去做報告，希望能夠藉此也請我們的代表們能夠給我們協助，給我們指教，這樣讓大家一起來合作，以上我在這裡補充報告，謝謝。

代表/朱彥政問：

謝謝鄉長、課長。我想請教一下主計，年初辦歲末年終，請教經費是從哪裡支出？經費花多少？什麼費用？

主計主任/柯景仁答：

邀請的貴賓由各課室分攤支出，20 幾萬，就是舞臺、餐桌還有摸彩，有一部分是我們。

代表/朱彥政問：

好，謝謝主計。我想請教一下鄉長，你辦這個活動主要的目的是什麼。

鄉長/朱宏恩答：

謝謝我們 1 號代表，針對我們歲末年終業務檢討以及展望未來的一個活動的關心，剛才前面我們講了，第一個是檢討，第二展望未來，那我想不是獅子鄉，全國都一樣，歲末都有這樣的一個檢討會，邀請的單位第一個是我們所內外部單位，比如說土審，調解委員，代表會，各村村長，部落會議主席，這是基本的，再來鄉內的教育界，消防，警察，戶政，衛生所，最後我們也是感恩請過去的資深退休人員，包含牧者也都有，大家一起去做一個檢討，一起展望未來，每一個人所看到的不一樣，透過那個時段，是一個感恩又具有帶來希望的一個餐會。

代表/朱彥政問：

我想請教一下，鄰長為什麼沒有，那個是第一線，每個月都還要掃地一早 6 點就要起來叫我們，很辛苦！我是聽說一個村 2 個，你就是要叫村長當壞人嗎？那 2 個是考績甲等的是不是？7 個鄰長叫 2 個，5 個沒有叫去，村長要叫誰？我的意思是說那 5 個怎麼辦？為什麼你有我沒有？這樣公平嗎？

鄉長/朱宏恩答：

跟代表報告鄰長的身份，有時候可能是部落主席，末年會的餐敘經費真的很有限，他的算法是按照人頭，我們可以做檢討，我當時跟村長們講，如果是重複身份另找別人來，能夠請就請，因為村長也講是不是請鄰長一起來，但是你看一邀請來應該人數是在 70。

代表/朱彥政問：

明年還有這個活動的時候全部叫，這樣對他們不公平，他們也是很認真，謝謝鄉長。

主席/韋忠貞問：

剛剛 1 號代表點出的問題非常的多，內獅新公墓排水孔確實要處理，如果真的是來了一場大雨之後，希望從這裡能夠盡速的解決，另外南世舞臺都是用竹子來裝潢，那已經年久，記得去年我也跟經建課講過，全鄉的集會所燈光到底有沒有重新去檢舉過？農觀課到底能不能跟上級爭取經費？觀農課其實很多的經費，包含果農，蓄水場等，其實有很多啊，其實都可以從這方面去協助這個果農，包含跟你講過有機肥料的部分，可以爭取經費希望能夠努力，另外各科室活動經費應該要自行做好管制，尤其這個文宣的部分，你當然一個主管一定要有敏感度，要做好掌握這個活動時間的一個考量，不要什麼事情都是鄉長，變成說大家都是被動！這個不對啊！如果這個團體是一個被動的話，那鄉長很辛苦、很累，我希望你們擔任主管，自己管制的活動，怎麼會不知道什麼時候文宣該出去，該去的就要出去，對不對，然後你是連這個都是要讓一個鄉長來去管理的，這個就不對！你們這個主管就應該要打屁股，好，請繼續，請 4 號代表。

代表/謝志強問：

主席、鄉長、所會兩位秘書，各位科長，我們代表同仁，大家好，大家平安，我這裡就重述昨天母親節的活動，因為我們後面還有兩場活動，就是射箭跟我們 6/8-10 的芒果節，那每一場活動各個角色都很重要，有些事情是用最小的能力發揮最大的資源，有 2 個地方我從去年都提出建議過，然後其實秘書也叫大家都有時間可以拷貝我的資料，我的資料不見得是最好的，但是裡面有些可能適合你們去參考一下，以上今天我講的也是做建議的方式，那我想問我們社會課課長，我們這一次活動的主持人是哪一位？他的主持費用大概多少？

社會課長/高倩麗答：

謝謝代表針對我們這次辦理母親節活動的一些建議，有關於這個主持人的部分，我可能要先說明的就是，因為我們在整個計劃當中，主持人是規劃在我們表演團體的一個項目裡面，所以其實我們表演團體的費用非常少，那還有就是一個前提，鄉長剛剛提到的，自己市集的推動，還有一些其他表演的推動，所以我們在這次母親節活動，我們主要是希望是邀請我們鄉內有在從事表演的，有在從事主持這方面的一些人才，主持人是我們雙流的徐雁婷小姐，細部計畫主持費是 6000 塊，一整場一整天。

代表/謝志強問：

那表演每一個團體因為有團體表演，跳舞的他們也是同樣的費用嗎？

社會課長/高倩麗答：

表演團體總共 5 個團體，其中有一個是跳舞的，然後我們會在總預算去做分配，比如說 5 個還有還有我們的主持人叫才 4 萬塊而已，所以每一個團體他依照他的等級，有分 3 千、5 千不等，在預算範圍內去支應。

代表/謝志強問：

為什麼說有時候一個很細節的，主持人可以帶動整個場合，他是一個靈魂人物，看什麼活動做什麼事情，在活動中心裡面，那經只有開幕的時候，主持人是靈魂人物，但是之後就是裁判而已，那我要講的這一場活動的靈

魂人物是鄉只你知道嗎？因為鄉長族語真的是一級棒，主持可能中間有冷場，最後接續的人都是鄉長來主持，那我在這裡要建議的就是你剛剛說的主持費用，算表演團體有 6 千元而已，但我相信我們在重要的場合，重要的時間，要選擇適合的人來擔任這個大活動的主持人，因為他活動經費花了 80 萬，然後艷婷不錯但是他是屬於歌手，但是在主持這個方面，他的歷練跟學習的方面也許夠，但是看面對什麼場合，今天我們的場合都是中中上以上的老人跟婦女就是以母親節為主，那希望這個部分，後面還有兩場活動，希望公所的課長可以稍微的適時調整，就是我們講的應變處理方式，當然你們已經有規劃是誰，但是你們要考量活動的關鍵成敗，主持人是很重要的，好，再來我要問課長，母親節的表演團體，第一個你們選擇跳舞的，但是你們中間的聲光視覺效果沒有做出來，中午的時候在那裡很熱，但是跳舞，如果你有視覺聲光的話，下面的人看的時候那個氛圍會出來，但是這次沒有，因為天氣又熱，再來表演過程怎麼樣我就不多講，但是如果你有增加，比如說乾冰的噴火或跑馬燈投影在會場上，也許這種會場就會非常豐富，如果是母親節應該你的表演團體要搭配，舉例來講好了，就一個合唱團，他表演什麼，母親像月亮一樣，我們要唱溫馨的歌，因為今天是溫馨的和溫馨的畫面，當然那天活動有洗腳，就是洗腳活動是非常棒，但是我只是提出一些建議，爾後希望社會課這裡可以做參考，那後面還有 2 個活動，那希望在一些建議上，大家可以做一些改正跟建議，因為開幕活動非常重要，那什麼場合該做什麼規劃，我相信我們一定會更好，但是我們就彼此所謂的教學相長，互相學習，大家共同討論，不恥下問，放下身段，就像我現在代表去辦活動，我也是只差沒有跪下來去請人家拜託，所以說有些事情我們要放下身段才會就像我們部隊講的事情，小事情做多了就會變成大事情，那這個活動其實大家都很忙，我知道，因為這個有專業跟非專業的人，當然你們只是交付任務，但是既然接受任務了，經費花那麼多，一個 250 萬的 6 月活動，加我們這個 80 萬，再來我們射箭的，我們應該每一場活動都要用心，當然很辛苦，但是我們可以找個時間

坐下來，互相交流一下，以上報告，謝謝。

主席/韋忠貞問：

好，謝謝 4 號非常多建議方向給公所，有請 5 號代表。

代表/簡新茂問：

大會主席韋主席，朱鄉長，所會一級幹部，大家平安，在這裡有一些問題要請教一下民政課長，我的問題很簡單，今年體育館會不會用？

民政課長/東家榮答：

目前整體設施都已經完成了，現在內部小部分今年應該可以完成那個。

代表/簡新茂問：

體育館幾年了從防震開始？

民政課長/東家榮答：

應該從前年底。

代表/簡新茂問：

所以本鄉每逢這個季節，下半年是東北季風，有一些活動需要體育館，也期盼公所及相關單位能讓體育館去那個盡早使用，今年可以了。

民政課長/東家榮答：

盡全力完成，我們希望是在鄉運前。

代表/簡新茂問：

謝謝課長，那我們就期待，請教一下土管所，最近網路上沸沸揚揚禁伐有可能會提升為 6 萬塊，而在之前公所政策是有土地抽籤，請問在今天有沒有可能辦理抽籤？

土管所長/周志凱答：

報告代表我們今年在 4 月份的時候，已經公告抽籤筆數大概 250 公頃 50 幾筆，那在 5 月 10 號公告完成，接下來就剩土地分割作業，之後就會受理申請公告。

代表/簡新茂問：

聽你的答覆很保留，那我直接請教鄉長，今天有沒有可能土地抽籤。

鄉長/朱宏恩答：

應該可以。

代表/簡新茂問：

那我們就先期待鄉長的德政，謝謝。

主席/韋忠貞問：

還有沒有，有請副主席。

副主席/侯廉聰問：

本席在這裡想就教經建課有關 113 年我們原住民特色道路改有關丹路上下部落聯絡道路，因為本席不太明白，所核定的金額大概 467000，這樣做起來的話跟當初的規畫會不會有落差？

經建課長/楊金郁答：

因為上下部落聯絡道，像我們去原民會會審查會有講到說土地同意書，因為我們其實我們規劃設計包括生態都已經完成，但是原民會希望說核定規劃設計費，當然也是要召開地方的說明會，來跟地方解釋說，我們為什麼會提到這個計劃，讓地方部落能夠了解，然後取得這個土地，這一方面我們後續會在努力，當然規劃土地完成還有土地同意書，會一併送到原民會，希望能夠爭取到補助，以上報告。

副主席/侯廉聰問：

所以這件最後還要再繼續爭取一個，通常一件事情還可以在爭取第 2 次嗎？

經建課長/楊金郁答：

一般核定規劃設計，也不是說土地同意書，還有一些資料沒有備齊完整，他們是希望說我們備齊完善之後，這個後面居然給我們規劃設計，後面的工程經費應該是會蠻樂觀其成的。

副主席/侯廉聰問：

所以這個改善計畫要等到下面後續到位之後才施工，所以現在不會有 40 幾萬了。

經建課長/楊金郁答：

因為本案經費需求是 950 幾萬，規劃設計是 55%，建造是 45%，當然沒有建造所以依比例的 0.45%的百分比就是整個工程經費的 46 萬這樣子。

副主席/侯廉聰問：

了解，那這樣還有工程說明會，還有一些要爭取的東西就對。

經建課長/楊金郁答：

這個我會努力。

副主席/侯廉聰問：

了解，好，謝謝。

主席/韋忠貞問：

請 2 號代表。

代表/蔡特文問：

主席、鄉長、所會兩位秘書，還有公所所有的一級主管，還有我們代表大家好，本席在這邊做第 3 次定期大會的質詢，請教鄉長，我們都原鄉的經費一直都是不夠充分，請問今年經費的主要來源。

鄉長/朱宏恩答：

最大宗還是原民會，再來是統籌款，原民會的爭取經費三大項。

代表/蔡特文問：

誠如鄉長的前幾天我們跟村長開會後，到我們代表會這邊做質詢，其實我們發現包含昨天秘書在回答大致上都是覺得經費上的不足，那今天上的不足，我們不能一直光靠這些這些經費，他就是這樣的有限，所以我們應該是地方自治，然後地方還有個公共造產，還有我在這邊一定要跟鄉長做一個報告，從我當代表的時候，我就提出一定要跟國軍那睦鄰經費，也就是南世、內獅，在我們主席還有我們所有代表的努力之下，還有周鄉長一直到現任的鄉長團隊來爭取到這個 100 變 200，這個含義是什麼？這個經費是一輩子的是不是？這 200 萬不要看很少，但是他卻對地方很有幫助的，所以這個我們如果都沒有人去爭取，沒有人踏出來，怎麼會有這個經

費呢？竹坑從 600 萬，我上個禮拜也在跟國軍討論，他們來拜訪我到底有沒有機會到 800 萬？我也希望這個經費不只是不只應用在竹坑，後來是我們今年找了空軍來，也是想要去爭取 200 到 400，有沒有增長的空間？接下來我要講的，除了這個以外呢，我接下來要講的一個重點，很感謝上個月主席、鄉長、議員、還有我們代表會所有的代表，擔任我們所有的連署後，我們就是針對我們核三廠的回饋金，我為什麼一直要爭取這個回饋金呢？這回饋金他也不是一下子就跟你一年兩年是長久性的，這樣的經費我們獅子像是有很大的挹注，這是我們要去爭取的，上個禮拜我們廬縣一辦公室主任打電話給我，跟我講，他們已經有跟相關的單位來做一個，一個討論，討論的內容我會跟大家講一下，請看 PowerPoint。

獅子鄉代表會第3次定期大會

獅子鄉民代表會 蔡特文 代表

爭取台電核能三廠

- 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放射性廢棄物貯存及核電廠除役完成前回饋要點
(近期修正時間:行政院於一百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修訂)

核能安全委員會(中央主管機關)

- 頒布: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本計畫

為建立我國核子事故緊急應變體系，強化整體應變效能，中央主管機關於會商各有關部會及核子反應器設施所在之地方政府後，訂定「核子事故緊急應變計畫」，報經行政院於七十年核定實施，嗣後並數度報奉行政院核定修正。

- 1.中華民國94年7月1日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會技字第 0940022997 號函訂定；並自即日生效
- 2.中華民國98年5月27日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會技字第0980009782 號函修正；並自即日生效
- 3.中華民國103年9月24日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會技字第1030017583 號函修正;並自103年10月1日生效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本計畫

- 第一章、第四節 緊急應變計畫區
- 緊急應變計畫區係萬一核子反應器設施發生核子事故且可能造成大量放射性物質外釋時，為保護民眾健康及安全，必須即時採取民眾防護措施之區域。核子反應器設施經營者應依核子反應器設施型式、設施周圍地形、人口分布狀況及氣象資料等，評估劃定各核子反應器設施周圍之緊急應變計畫區，並每五年檢討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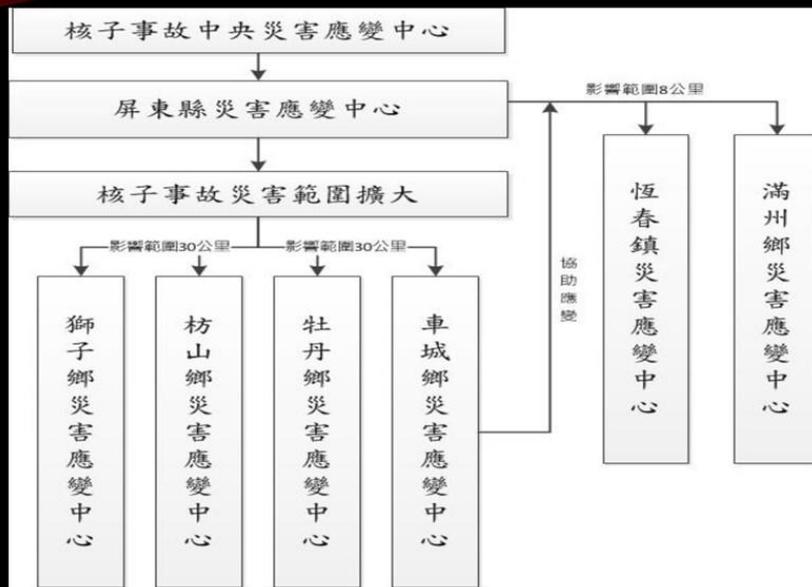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本計畫

- 第三章 區域民眾防護應變計畫及核子反應器設施緊急應變計畫之重點事項
- 第一節 區域民眾防護應變計畫 區域民眾防護應變計畫為保障民眾安全所訂定之地區性民眾防護應變計畫；地方主管機關應訂定「區域民眾防護應變計畫」，並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公告。計畫內容應包括：綜合概述、核子事故分類、緊急應變組織及任務、緊急應變場所及設備配置、事故通知及緊急應變組織動員、平時整備措施、緊急應變措施、復原措施及應變計畫業務管考等事項。為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前項「區域民眾防護應變計畫」內容應依照風險分級控管概念，納入緊鄰核電廠民眾採行預防性疏散之相關整備與應變措施。

屏東縣核子事故區域民眾防護應變計畫 108.06修正

- 本章節內容引用新修正法規
-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法基本計畫於 2014 年 9 月 24 日修正，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法施行細則於 2017 年 10 月 02 日修正)。

第三章 緊急應變組織及任務



核子事故分類-2.3 核子事故災害潛勢範圍

- 依據原能會於民國 2016 年 11 月 8 日以會技字第 10500146292 號公告核三廠緊急應變計畫區維持原 8 公里範圍之村(里)行政區，故其災害潛勢範圍可定義為「以核三廠為圓心之半徑 8 公里的範圍所及之區域，若災情規模擴大，其警戒範圍亦隨災情規模擴大」。緊急應變計畫區內依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命令，執行民眾掩蔽、疏散等民眾防護行動。民眾疏散撤離時機依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指示，或本縣災害應變中心指揮官，視災害情境及疏散撤離資源調度情形，得採取分批疏散，以減輕交通負荷。
- 此外，若核子事故災情擴大，其災情潛勢範圍依據日本福島核災事故，影響範圍至電廠半徑 30 公里內之區域。基此，本縣以核三廠範圍 8 至 30 公里內所涵蓋之區域為核子事故警戒區，本府相關權責業務單位於平時整備時，應事先擬訂相關應變計畫腹案備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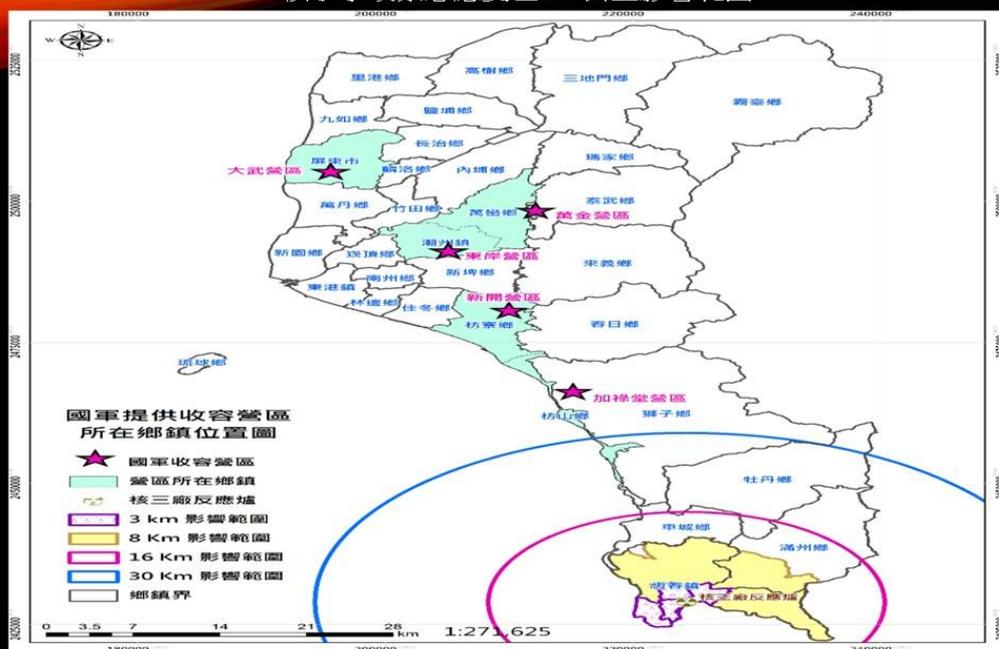
原能會自己頒布給屏東縣政府，30 公里以內之區域的核三廠範圍 83 公里內所涵蓋之區域為核子事故警戒區，就代表我們一定會再受傷害的區域裡面好下一頁。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 30 公里警戒範圍涵蓋區域影響人口（續）

獅子鄉	楓林村	865
	丹路村	909
	草埔村	763
	內文村	249
	竹坑村	353
	獅子村	582
小計		3,721 (人)
枋山鄉	楓港村	1,141
	善餘村	986
小計		2,127 (人)
總計		57,063 (人)

這個是核子事故緊急應變 30 公里以內，他連村莊，連人民的人數都給你了，這是 108 年修正案，他們定的不是鄉公所送的也不是代表會定的，全是屏東縣政府跟核能會定的。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區 30 公里影響範圍



藍色的是 30 公里以內的拿日本福島來做一個引薦。



縣長歷任立委，屏東縣長潘孟安也講，我們一個回饋金都沒有。

斷層直逼核電廠，發生危險無法擋



右手邊，恆春的斷層在核三廠旁邊，核三廠歷年來所有發生的事故，誰說核三廠安全。

核三廠

2013.04.08	<u>161KV外電系統連續喪失功能長達84天無人知曉，期間馬英九總統還率隊夜宿核三廠，宣稱安全無虞</u>
2014.09.06	<u>1號機主發電機定子冷卻水過濾器濾網破損，再度停機檢修</u>
2015.04.27	<u>2號機輔助變壓器故障而失火，緊急停機</u>
2015.11.19	<u>2號機反應爐爐蓋螺樁卡住、控制棒驅動軸彎曲、蒸汽產生器的小螺絲斷裂、螺絲射出擊傷包商</u>
2016.03.17	<u>2號機圍阻體內一支3分儀用管（3/8吋）洩漏，導致爐水外洩、輻射測值上升</u>
2016.07.20	<u>廠區電纜線30年未更新，年久失修造成短路發生火警</u>
2017.01.24	<u>1號機反應爐冷卻水泵 C台跳脫，反應器急停</u>
2017.04.26	<u>2號機燃料控制棒驅動軸與結合工具鬆脫，沿控制棒導管內摔落，並將導管內的內部組件撞毀變形</u>

SO.....

按中央機關的應變基本計畫
按地方機關的防護應變計畫
哪為何？獅子鄉公所不是設施各
鄰接鄉（鎮、區）呢？
為何無法取得同樣為受災害區，
應有的尊重與權益呢？

能源會跟台電跟盧委員辦公室說，這不是我們設計的，你問屏東縣政府，互推皮球，這次一定要大聲疾呼，尤其下週去臺北報告，把資料備齊上去，希望他們能下來做說明會，希望鄉長跟枋山鄉的鄉長聯繫，共同發聲，希望鄉長下禮拜去臺北為我們發聲這個非常地重要，這一但在內，睦鄰經費絕不是壹佰，恆春鎮 2.2 億，我們要為鄉，這是我們坐在這邊最大的責任。我們的腳要跑啊才有錢，企業有一個叫社會責任，我們周邊有個光電

廠，不只是對獅子鄉、車城、恆春、滿州，回饋是他應該要做的，但我們沒有把握住機會，他怎麼就地回饋我們，當他在竹坑海口蓋光電廠，他也是要辦興辦事業，上面很明定規定要就地回饋，他在竹坑開過說明，可是公所沒有人來，我要談長久的，設立基金會，盈餘 2%就好了，獅子鄉很多可以爭取的經費是我們沒有動作，林務局共管也看出什麼東西，請鄉長答覆。

鄉長/朱宏恩答：

謝謝 2 號代表的指教，相關的資訊確實沒有收集的很完善，那只針對我們、枋山、車城、牡丹 4 個鄉鎮在會議上有討論到核三廠的部分，會後邀請主管重新檢討，在拜會行程改變想法核三廠的案子，看可以有更好的方式，請中央民代持續關心幫助我們，談論當中邀請幾次核三廠處長及課長到公所但是一直是沒有這個機會，我們會繼續來努力，光電案有稍微有接觸到基金會的部分，關於在車城往竹坑那一代，原本是要做一個對談的機會，但是因為我們本身楓林後面鬧的沸沸揚揚，當時因為這樣子的關係才停下腳步，沒有繼續跟他們做更深入的了解，光電案對鄉來講是很不利的，不管哪一個論述，我覺得對雙方可能帶來傷害和壓力，謝謝代表在這一次提醒我們重新檢討，這次楓林光電案是相關的，目前來講都是 OK 的，我們也會朝這個方向來努力，以上是我在這裡的說明。

代表/蔡特文問：

我剛講的光電廠是竹坑跟楓林完全沒有任何關係，第 2 個上一屆我們主席，我們一起還歷任周鄉長有去高雄拜會總經理跟整個團隊，我們可以再做一次的拜會和一個對話。

國軍睦鄰經竹坑村屋頂防漏、氣密窗、空調裝設核銷啟程

名稱 程序	原定啟程	建議啟程(草案)
6月-7月	公所受理村民申請裝設案	6/01-6/20日前受理安裝案
7月-8月	公所就受理案；審理及就申請房屋查勘	07/10前公所完成受理案審查房屋查勘及通知核定裝設之申請人
8-9月	經公所核定之房屋，實施所申請之項目安裝。	08/10前全數裝設完成暨核銷文件收繳。
9-10月	受理鄉親核銷文件並於統一收齊後，提交陸軍司令部提出核銷。	08/20前統一將核銷文件提交至陸軍司令部審議核銷
11月	經陸軍司令部核銷完後，實施墊付撥款。	9月份接獲陸軍司令部核定之公文，先行墊付撥款。

接下來請教民政課長，睦鄰經費回饋是我今年設籍，明年審議，後年執行，10億後年秩序，以竹坑來講目前是這樣子，他的600萬的案子呢，第一個當然就是先扣掉，我們現在沒有所謂什麼叫公益不公益，會先扣掉社區或者是地方他先申請的經費，那剩餘的部分呢假如270萬扣掉550萬，就會按照我們鄉親所開會的內容，第一案做什麼，第二案做什麼，第三案做什麼，每戶的氣密窗跟冷氣來做更換跟裝飾，看圖示，這兩年有發生一個問題，希望鄉長跟秘書後會能夠去做討論改善，每一次都是等到6月7月開始受理村民的申請專案，比如80戶7到8月公所開始審去查看，到底有沒有符合這個規範，勘察完之後再寄公文給鄉親，可以了，9月10月開始收你的核銷文件，11月才送到，司令部結束後回函主計這邊墊付案才可以匯款，但是你去想半年的時間來處理這個事情有效益嗎？第2個這樣會壓縮，如果說第一個工程就是鄉親的一戶5萬，如果當初申請是80戶，最後只有60戶，剩下20戶的錢，100萬要回到第一個工程，國軍12月要結案，你沒用完沒有所謂的保保留款是全部退回的，曾經就是為這個退回去的錢被罵了20幾分鐘，所以它是一個草案，那這個部分我前天已經跟國軍那邊司令部那邊有做一個溝通，他那邊是OK的，那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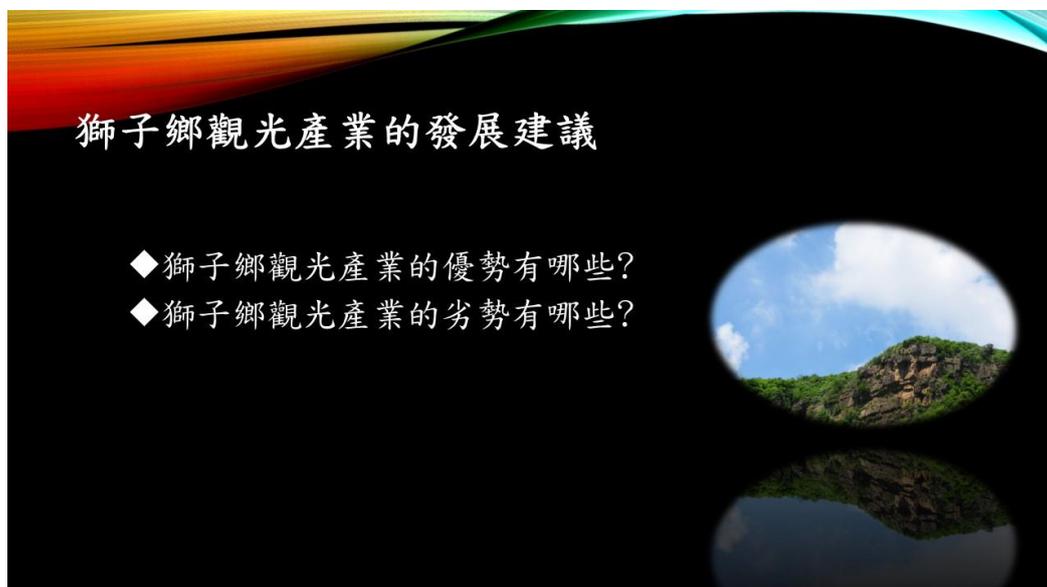
也跟承辦人那邊，還有村長這邊都初步的做一個說明，但是我希望這個事情鄉長跟秘書都應該要知道，畢竟是百萬的經費在跑，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會比較建議是可能這個時間點鄉長跟秘書或者是課長、承辦人，主要的工作就是在於這邊，時間上會拉長，所以儘快把這個在 9 月份以前就撥款出去請問主計。

主計主任/柯景仁答：

去年 12 月才撥款，但是我們很早就撥給用戶了。

代表/蔡特文答：

你那個是整個含工程費，我現在是在講鄉親的那一階段，是因為我們公所的墊付款先下去給的嗎？對呀，但是那天我打給你，你跟我說，哎，代表不行，因為我要先等他們確定。所有的戶數是核定 OK 的，我才可以匯款，所以不用公文往返，只要在 9 月份以前資料出去了，在 9 月審定完打電話給主計預算就可以出去了，在這個部分時間在琢磨一下，是不是時間上可以再提早，然後跟村長報告再由村長跟村民講，因為鄉民反應我做完之後要等到 3 個月到 4 個月才有核銷啊，廠商也在等，到底你們有沒有核銷會不會出問題？這個部分希望能夠檢討一下，謝謝，看圖請教鄉長。每一年都會問這個問題啊，那就是觀光啊，我跟你請教鄉長，我想請問一下，你就針對你是像我們獅子鄉觀光產業的優勢有哪些？然後劣勢有哪些？你就做個 5 個回答就好了，一個題目 5 個答案。



鄉長/朱宏恩答：

第一個目前我們獅子鄉的資源最大的第一個是交通，第二個是人文，第三我們有很好的文化歷史故事，第4個就是我們地方產業比較特殊，地理環境特殊，造成山海線的產物，第5個就是自然奇觀，推展觀光我一直在強調造人的部分還是需要很努力的，因為我們各部落每一個人看見看法都不同，導致於我們在推行這些的時候，很多我們的鄉親觀念上已經習慣屬於被動式，所以都是上面補助才有，第2個經費的問題是最大，第3個我們的行銷的概念，我覺得都不夠，也沒有具有專業性，最後就是我們本所在推行這個觀光產業的時候，所面臨的困難就是，無法整合各項的資源來去推動，這是我們在努力的，以上報告，謝謝代表。

代表/蔡特文答：

謝謝鄉長請坐，我這樣去深入了解，深入做了一些記錄，大致上有一些磨合，整個優勢跟劣勢我就列5個，如下：

優劣勢分析表

	優勢	劣勢
1	周邊交通便利(台9、台1、台26)	觀光政策目前無法有效地推動觀光產業的發展
2	多處優美的自然景觀、自然生態、人文景觀	觀光景點的設施缺乏多樣性且不足
3	豐富的農特產品(愛文、山蘇、有機蔬菜)	地方觀光資源目前無法有效串連和相互輔助
4	文化悠久，具有深厚的歷史意義 (大龜文、射不力、南北排融合等)	鄉親對於觀光產業、地方創生認知薄弱，參與積極度不高
5	獨特的傳統文化藝品與製作方式 (貼布繡、Ijaljak少女指飾等)	未建置觀光遊客服務中心或旅遊網站，無法提供有關部落文化、歷史、傳統等方面的資訊及專業導覽服務，引導遊客參觀部落的重要景點、文化遺產等。

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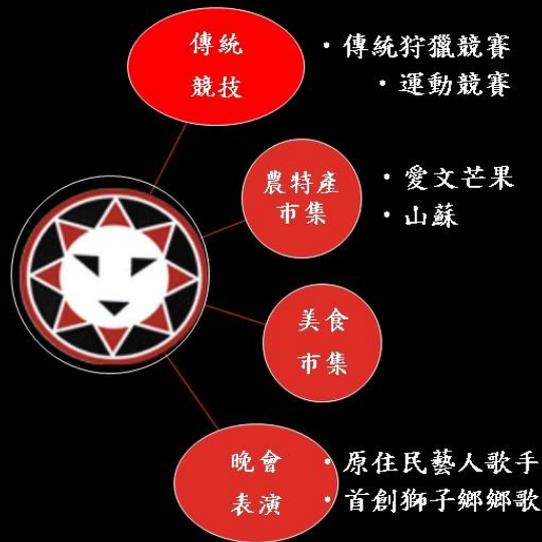
- 首要階段，先行盤點鄉內現有的觀光資源，如自然景點、文化人文景點、農特產品、文化產業、特色美食和住宿等，並將這些資源劃分為**主要觀光資源**和**次要觀光資源**。
 - **主要觀光資源**是指那些已經具備觀光價值，可以立即納入觀光計畫中，例如卡悠峯瀑布和雙流國家森林公園等。
 - **次要觀光資源**則是需要進一步再造或提升其觀光價值的景點，如南世砲台和獅頭山廣場等尚未開發之資源。

主要觀光資源

- 將主要觀光資源串聯起來，並根據其特色規劃出多元化的觀光路線，如自然生態之旅、文化產業知性之旅、海岸輕旅行等，並結合部落之特色美食、農特產品行銷平台、地方社區創生產業、部落人文歷史等，為遊客提供多種選擇。同時，適度配合本鄉的芒果文化節等系列活動、全國運動類競賽活動、文化祭典活動以及規畫當地季節特色活動（如落山風季和夏季體驗大自然之美活動等）。
打造具多元特色、深度、永續的部落旅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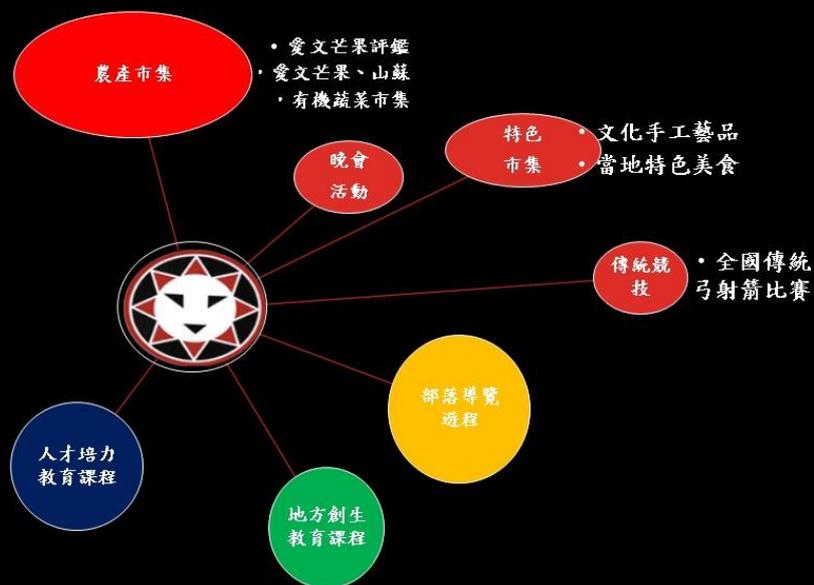


獅子鄉92年觀光產業以文化傳統競賽帶動觀光產業圖



在這邊我還是要非常加冕從上一屆的課長，高課長到現任的課長，到鄉長這一次的文化節，確實是有在改變，我們也有看到，希望可以持續這樣子，打多元特色深度跟有趣的部落部落旅遊，看 92 年觀光產業跟當時非常有名的拉里吧，看圖示，到以芒果市場來轉型。

獅子鄉觀光產業以農特產品推廣帶動觀光產業圖



總體觀光策略要具有一體性、連結性和發展性

- 了解各地的觀光資源現況，促進部落社區與周邊地區觀光資源的連結，從而提升部落社區發展地方創生產業的機會，推動農特產在地生產、加工、行銷六級產業化和落實推動文化產業的傳承、認知教育及重要的人才培力的計畫，更使得遊客能夠進入部落，能夠親身體驗自然生態的美好、感受地方文化歷史的氛圍與品嚐多元化農特產品及享受部落特色美食等。

找特色

補不足

種希望

這 8 年我們的產品就是來帶動觀光產業，所以我特別獎勵我們社會課長跟觀光課長，不只是在產業，觀光，部落導覽流程，地方創生的教育訓練跟人才培力課程，這個是很重要，尤其這個軟實力這個部分，要讓整個觀光產業走久必須要靠這三樣去維持，你要有人才能一直這樣子動，沒有創業的人才，所以在這裡啊，很簡單啊，我覺得就是要了解各觀光區的現況然後去結合，然後去開發地方創生農特產品，還有我們過去一直很希望的 6 級的產業化，你必須要這樣子去去創造啊，對不對？我們在獅子鄉我們的觀光產業很簡單啊，第一個找特色、找屋主就有希望。

Let's work hard together



最後，這是導覽圖希望獅子鄉大家更認識，印像更好，謝謝各位。

主席/韋忠貞問：

好，確實我們獅子鄉的旅遊還是有很大的一個空間，好，上午的總質詢到一個段落，散會。

玖、散會：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23 日上午 12:00 時整。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簽到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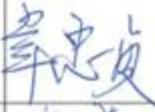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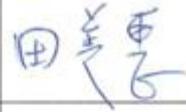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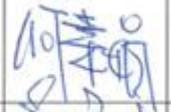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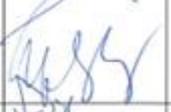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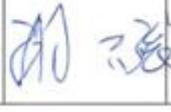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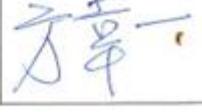
會 次：第 9 次會議

會議內容：鄉政總質詢

日 期：113 年 05 月 23 日(星期四)

時 間：上午 8 點至下午 17 點

出席人員：

機 關 名 稱			屏 東 縣 獅 子 鄉 民 代 表 會				
序 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序 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1	主 席	韋忠貞		8	秘 書	羅成信	
2	副 主 席	侯廉聰		9	組 員	田美惠	
3	代 表	何素娟		10	組 員	馮慧芳	
4	代 表	簡新茂		11	技 工	溫秋美	
5	代 表	蔡特文		12	工 友	洪明信	
6	代 表	朱彥政		13	服 務 員	康麗君	
7	代 表	謝志強		14	服 務 員	方幸一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簽到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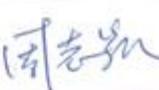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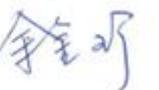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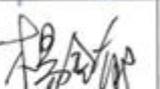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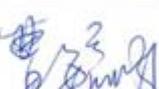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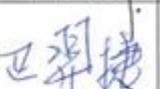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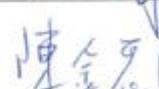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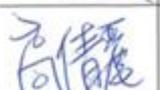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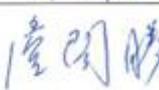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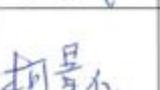
會 次：第 9 次會議

會議內容：鄉政總質詢

日 期：113 年 05 月 23 日(星期四)

時 間：上午 8 點至下午 17 點

列席人員：

機 關 名 稱			屏 東 縣 獅 子 鄉 公 所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1	鄉 長	朱宏恩		8	人事室主任	陳鏡元	
2	秘 書	陳明貴		9	土管所所長	周志凱	
3	民政課長	東家榮		10	清潔隊長	余金珍	
4	經建課長	楊金郁		11	圖書館館長	曹毓嫻	
5	農觀課長	巴羿捷		12	幼兒園園長	胡昕儀	
6	社會課長	高倩麗		13	所 會 連 絡 員	詹閔勝	
7	主計室主任	柯景仁					

〈第十次會議〉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議事錄

壹、會次：

第十會議/討論提案：代表提案、臨時動議。

貳、時間：

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24 日上午 9:00 時整。

參、會議地點：

本會議事廳。

肆、出席人員姓名/人數：7 人 (如附簽到簿)

伍、列席人員職別/姓名：

鄉公所：(如附簽到簿)

本會：(如附簽到簿)

陸、會議主席：韋忠貞。

柒、紀錄員姓名：田美惠、康麗君。

捌、主席致詞：

宏恩鄉長、所會秘書、公所各課室主管及代表會所有同仁大家早，時間過的很快，今天是最後一天的會期，先審議墊付案總共 2 案，我們宣布開始，請鄉長說明。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屏東縣獅子鄉公所 函

地址：94352屏東縣獅子鄉楓林村楓林2巷26號
承辦人：陳俐瑾
電話：088771129#30
電子信箱：DVAM006@shrtz.gov.tw

943
屏東縣獅子鄉楓林村2巷27號
受文者：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15日
發文字號：獅鄉經字第113050388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及說明四

主旨：有關原住民族委員會113年度「宜居部落建設計畫」核定補助本所「113年屏東縣獅子鄉楓林村部落防(減)災及環境改善工程」經費一案計2,276萬5,000元整(含本所配合款227萬6,500元)，為爭取時效，俾利加速業務推動，請貴會惠予同意先行墊付，俟辦理113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完成法定程序後再辦理轉正，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13年5月9日原民建字第11300236492號函辦理(如附件)。
- 二、旨案經費新台幣2,276萬5,000元整，於辦理113年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時列入總預算科目-59320019201「其他公共工程-設備及投資-公共建設及設施費」項下支應。
- 三、為強化預算執行效率，本計畫施作範圍或項目，係針對部落邊坡還未嚴重破損下及時修復，維持道路原有性能，如有未依核定計畫實施者，原民會亦得縮減或取消補助。
- 四、檢附屏東縣獅子鄉公所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一份。



正本：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副本：本所主計室、本所經建課

裝

鄉長朱宏恩

訂



線



檔 號：
保存年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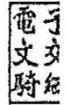
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

地址：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
棟14樓
聯絡人：技士蔡倫Yukih Nawi
聯絡電話：02-8995-3456 3264
傳真電話：02-8995-3684
電子郵件：yalun886677@cip.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獅子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9日
發文字號：原民建字第1130023649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核定經費明細表及提案申請書各1份（提案申請書另送）
(113Z00P001005_11300236492_113D2014265-01.pdf)



主旨：核定貴府申請「宜居部落建設計畫—113年屏東縣霧臺鄉
大武部落防減災工程、113年屏東縣三地門鄉北巴部落整
體改善工程、113年屏東縣瑪家鄉佳義部落整體建設工
程、113年屏東縣泰武鄉達里部落防減災工程、113年屏東
縣來義鄉文樂部落防減災工程及113年屏東縣獅子鄉楓林
部落防（減）災及環境改善工程」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貴府113年4月3日屏府原經字第11314434500號函辦
理。
- 二、本案大武部落防減災工程核定補助款761萬4,000元，請至
少編列配合款84萬6,000元；北巴部落整體改善工程核定補
助款830萬7,000元，請至少編列配合款92萬3,000元；佳義
部落整體建設工程核定補助款576萬元，請至少編列配合款
64萬元；泰武鄉達里部落防減災工程（規劃設計案）核定
補助款69萬3,000元，請至少編列配合款7萬7,000元；文樂



公
換
章

部落防減災工程核定補助款737萬1,000元，請至少編列配合款81萬9,000元，以及楓林部落防（減）災及環境改善工程核定補助款2,048萬8,500元，請至少編列配合款227萬6,500元（規劃設計及施工監造經費皆得分別請領）。請貴府依核定經費明細表及提案申請書（如附件）確實執行，且依本會「安全防（減）災機能補助計畫申請須知及實施計畫書」（已於111年9月21日原民建字第1110048995號函諒達）及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

- 三、本計畫已列為「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公共建設督導會報」專案列管項目，請儘速依核定計畫執行，並依實施計畫規定事項辦理，如有進度嚴重落後且無具體改善措施者，本會得縮減或取消補助，未依核定計畫施作範圍或項目者亦同。
- 四、本計畫為落實執行，於前述說明二之申請須知及實施計畫書之壹拾壹、計畫執行與控管及壹拾貳、經費處理方式，訂有期中、期末報告檢核點、報告書撰寫格式、審查會議、補助款撥付方式及應檢附資料等，請貴府務必依規定辦理。
- 五、請貴府依「原住民族委員會對地方政府公共工程及公共建設型補助計畫作業及管考要點」規定辦理，請於文到10日內填列「工程管制表」報本會，並載明各項作業預定里程碑，俾利計畫之管制。
- 六、請貴府確實依「政府採購法」、「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水土保持法」、「建築法」、「公共工程施工綱要規範實施要點」及「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作業要點」

電
文
騎

65

65

等相關法令規章辦理。

七、本工程提案項目後續執行如因工程設計或施工不當等原因致衍伸後續工程（如涉及私人產權等），應由貴府或執行單位自籌經費改善。

八、本工程完工後，應由地方政府取得工程設施所需用地並完成土地登記或將設施納列財產帳籍維護管理。

正本：屏東縣政府

副本：屏東縣霧臺鄉公所、屏東縣三地門鄉公所、屏東縣瑪家鄉公所、屏東縣泰武鄉公所、屏東縣來義鄉公所、屏東縣獅子鄉公所、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公共建設處(均含附件)

電 20034405709 文
交 換 章



113年度「宜居部落建設計畫—安全防(減)災機能補助計畫」經費明細表(第4次核定)

序號	實施地點		工程名稱	性質	預算經費(元)			備註
	縣別	鄉鎮市			中央補助款	核定經費		
						地方配合款	總經費	
1	屏東縣		113年屏東縣麟寮鄉大武部落防災工程	規劃設計/施工 監造	7,614,000	846,000	8,460,000	工區1:(1)排水溝198M。(2)PC路面198M ² 。 工區2:(1)暗溝75M。(2)PC路面:480M ² 。
2	屏東縣		113年屏東縣三地門鄉北巴部落整體改善工程	規劃設計/施工 監造	8,307,000	923,000	9,230,000	工區1:(1)砌石擋土牆40M。(2)擋土牆20M。(3)植生土包袋40M。(4)草溝40M。(5)明溝25M。(6)HDPE管20M。(7)石籠消能1處。 工區2:(1)PC路面110M ² 。(2)砌石擋土牆90M。(3)石籠110M。(4)植生土包袋90M。(5)截水溝50M。(6)集水井25座。(7)等水坑110M。(8)石籠消能1處。
3	屏東縣		113年屏東縣瑪家鄉佳茂部落整體建設工程	規劃設計/施工 監造	5,760,000	640,000	6,400,000	(1)砌石擋土牆80M。(2)掛網植草840M ² 。(3)排水溝80M。(4)施工橋土支撐80M。
4	屏東縣		113年屏東縣泰武鄉達里部落防災工程	規劃設計	693,000	77,000	770,000	規劃設計
5	屏東縣		113年屏東縣來義鄉文榮部落防災工程	規劃設計/施工 監造	7,371,000	819,000	8,190,000	(1)擋土牆120M。(2)暗溝35M。(3)砌石牆240M ² 。
6	屏東縣		113年屏東縣獅子鄉楓林部落防(減)災及環境改善工程	規劃設計/施工 監造	20,488,500	2,276,500	22,765,000	工區1:(1)擋土牆50M。(2)護岸50M。(3)擋土牆120M。 工區2:排水溝100M。
屏東縣小計					50,233,500	5,581,500	55,815,000	
總計					50,233,500	5,581,500	55,815,000	

屏東縣獅子鄉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

歲出計劃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元

歲出：資本門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預算科目：59320019201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與編號		其他公共工程—其他公共工程		承辦單位	經建課	
原預算數	千元	追加(減)預算數	22765千元	追加(減)後預算數	0千元	
歲出計畫說明	一、計畫內容：配合政府推行各項公共建設工程 二、預期成果：100%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追加預算數	追減預算數	說明
合計				22,765,000		
3000 設備及投資				22,765,000		
03015 共建設及設施費	年	1	22,7665,000	22,765,000		113 年屏東縣獅子鄉楓林村部落防(減)災及環境改善工程(原民會補助 20,488,500 元，本所配合款 2,276,500 元。原住民族委員會 113 年 5 月 9 日原民建字第 11300236492 號函)

主辦：

課長：

秘書：

鄉長：

課員陳俐璋

經建課楊金郁
代理課長

秘書陳明貴

獅子鄉鄉長朱宏恩(印)

鄉長/朱宏恩答：

首先跟貴會說聲抱歉陳秘書跟經建課長早上因有開口契約的評選所以無法到議場上做業務報告，有關墊付案原住民委員會在楓林村緩減災的計畫案核定，這是我們一直在努力的，一個鄉鎮只有一個案，當時楓林村好望角下面的邊坡到楓林小橋的護坡工作計畫，包含零星聚會所後方做提報的計畫上面已經核定，這邊提出請貴會同意我們執行，以上報告。

主席/韋忠貞問：

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問題，我們進行表決，同意 113 年度移居部落建設計畫針對楓林村部落的防減災及環境改善工程，同意墊付請舉手，全數通過，第二個案先做說明。

鄉長/朱宏恩答：

針對這三個案子（南世、舊草埔、丹路），是曾經代表和主席親自到現場看幾次，原民會跟縣府也多次會勘，這三項工程得來不易，謝謝原民會，這次我們在屏東大學開完會我邀請主委副座到獅子鄉就是要他答應我們，希望朋友立場幫忙，感謝代表會的支持才有這三個核定的計畫案，雖然不完美（上、下丹路）這部分會繼續努力，既然有規劃設計費後面工程一定會有，這次只有三個鄉，有第四次核定唯獨獅子鄉 4 千萬的金額補助，謝謝貴會予以支持，首先草埔從沈金國到洪枝生那條路要修一直到舊草埔，第二個、南世會落石的地方從省道一直到這條，未來規劃代表會一起指教先做邊坡的保護看怎麼執行，第三個、上下丹路的聯絡道遺憾的工程經費沒有核定，核定的是規劃設計，因為有錄案一定會繼續推，今年度走規劃設計，明年申請工程經費來施作，請貴會更多支持讓地方建設，從今天的開口契約評選開始，剩下半年努力衝刺，有信心看見不一樣的獅子鄉，謝謝。

檔 號：
保存年限：

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

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4F
聯絡人：技士高健傑
聯絡電話：02-89953273
傳真電話：02-89953684
電子郵件：ak7032@cip.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獅子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17日
發文字號：原民建字第1130025662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3Z00P001090_11300256623_113D2014879-01.pdf、
113Z00P001090_11300256623_113D2014880-01.pdf)

主旨：檢送本會113年度「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第
四次核定明細表及實施計畫各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本計畫已列為「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公共建設督導會報」專案列管項目，請儘速依核定計畫執行，並依實施計畫規定事項辦理，如有進度嚴重落後且無具體改善措施者，為免影響整體計畫進度，本會得縮減或取消補助。
- 二、本計畫施作範圍或項目，如有未依核定計畫實施者，本會亦得縮減或取消補助。
- 三、本計畫倘經審查評比附條件者，請確依會議結論辦理，並於申領第一期款項時，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 四、本計畫倘符合「原住民族地區工程洽由其他專業機關代辦採購作業流程」之條件者，請依規定洽辦代辦事宜。
- 五、本計畫之執行及管考，依「原住民族委員會對地方政府公共工程及公共建設型補助計畫作業及管考要點」規定



屏東縣獅子鄉公所





辦理，請於文到10日內填列「工程管制表」報本會，並載明各項作業預定里程碑，俾利計畫之管制。

六、請貴府及工程主辦機關依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函頒「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規定落實規劃設計階段、施工階段及維護管理階段，辦理生態議題蒐集、生態背景團隊組成、生態調查及評析、生態保育自主檢查等生態檢核作業。

七、本會113年1月12日原民建字第1130001453號函轉工程會函文，請地方政府督促所屬就新設計及發包之公共工程，應個案工程做好瀝青混凝土挖(刨)除料之再利用處理，不應再沿用舊有規定僅編列折價要求廠商價購。

正本：屏東縣政府

副本：屏東縣獅子鄉公所、屏東縣春日鄉公所、屏東縣三地門鄉公所(以上均含附件)、
本會公共建設處、方興環境工程技師事務所

288746947



113年度「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工程經費明細表(第四次核定)

序號	實施地點		工程名稱	性質	預算經費(元)				備註
	鄉鎮市	縣別			中央補助款	核定經費	地方配合款	總工程經費	
5	屏東縣	獅子鄉	南世村向世部落往臺1省道聯絡道路改善工程	規劃設計/監造 施工	6,930,000	770,000	7,700,000	7,700,000	提撥金額: 7,700,000元, 核定7,700,000元
6	屏東縣	獅子鄉	舊草埔部落聯絡道路改善工程	規劃設計/監造 施工	30,418,761	3,379,973	33,799,734	33,799,734	規劃設計/監造施工, 提撥金額: 34,000,000元, 截水溝西降平價至11,467元/呎, 減少45,330元; 混凝土護欄鋼網件原價至2,583元/呎, 減少4,836元; 坑道管理障礙非屬計畫補助範疇, 刪除150,000元, 故核定33,799,734元(含生態檢核費用)
7	屏東縣	獅子鄉	丹路村上下部落聯絡道路改善工程	規劃設計	420,862	46,740	467,402	467,402	提撥金額: 467,402元, 故核定467,402元。(含生態檢核費用)
8	屏東縣	春日鄉	力里村力里聯絡道路改善工程	規劃設計	1,350,000	150,000	1,500,000	1,500,000	提撥金額: 34,883,000元, 核定規劃設計1,200,000元, 增加生態檢核費用300,000元(規劃設計), 故總計核定1,500,000元
9	屏東縣	三地門鄉	青山村青山部落聯絡道路改善工程	規劃設計	765,000	85,000	850,000	850,000	提撥金額: 10,770,000元, 核定規劃設計550,000元, 增加生態檢核費用300,000元(規劃設計), 故總計核定850,000元。(含生態檢核費用)
屏東縣小計					39,885,423	4,431,713	44,317,136	44,317,136	

屏東縣獅子鄉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

歲出計劃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元

歲出：資本門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預算科目：59320019201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與編號		其他公共工程—其他公共工程		承辦單位	經建課	
原預算數	千元	追加(減)預算數	41967.136 千元	追加(減)後預算數	0 千元	
歲出計畫說明	一、計畫內容：配合政府推行各項公共建設工程 二、預期成果：100%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追加預算數	追減預算數	說明
合計				41,967,136		
3000 設備及投資				41,967,136		
03015 共建設及設施費	年	1	7,700,000	7,700,000		南世村南世部落往臺1省道聯絡道路改善工程(原民會補助 6,930,000 元,本所配合款 770,000 元。原住民族委員會 113 年 5 月 17 日原民建字第 11300256623 號函)
			33,799,734	33,799,734		舊草埔部落聯絡道路改善工程(原民會補助 30,419,761 元,本所配合款 3,379,973 元。原住民族委員會 113 年 5 月 17 日原民建字第 11300256623 號函)
			467,402	467,402		丹路村上下部落聯絡道路改善工程(原民會補助 420,662 元,本所配合款 46,740 元。原住民族委員會 113 年 5 月 17 日原民建字第 11300256623 號函)

主辦：

課長：

主計：

秘書：

鄉長：

技士林聖彥

經建課代理課長楊金郁

副鄉長景仁

秘書陳明貴

獅子鄉鄉長朱宏恩

主席/韋忠貞問：

各位代表針對，針對原住民族部落特色改善計畫第四次核定補助本所，包含南世村、舊草埔部落聯絡道路及丹路村上下部落聯絡道路，共計41,567,136元整，進行表決，同意墊付請舉手，全數通過，針對兩案的墊付案希望公所在施工流程包含施工說明會，希望確實跟部落人士聯繫，尤其有私人土地的部分希望做好溝通，以下代表提案，由議事組彙整後函文到鄉公所。

一、代表提案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01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韋忠貞	附署人	侯廉聰 謝志強
案由	建請公所針對本鄉轄內省道台九線上之各村(部落)檢討增設路燈及測速照相機乙案。						
理由	<p>據鄉民反映，本鄉之各部落座落於省道台九線上，由於目前草埔村至新路部落尚未全部完成道路拓寬，建議鄉公所向公路總局爭取台九線上有村莊部落之處，應增設多盞路燈，讓部落族人於夜間行走或過馬路時能提高安全，也讓車輛行經村莊部落時能便於安全。</p> <p>另雙流部落之省道台九線已完成拓寬，車速相當快，建議該路段擬增設測速照相機，保障部落族人安全。</p>						
擬辦	請公所立即會勘調查，向公路總局爭取反映增設路燈及測速照相機。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02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韋忠貞	附署人	朱彥政 謝志強
案由	建請鄉公所針對新路部落籃球場爭取太陽能光電球場乙案。						
理由	目前新路部落籃球場均已完成，惟欠缺周邊設施如未設計屋頂、夜間照明設施、及衛生間等，鄉公所若能爭取向太陽能光電設計球場屋頂，對部落助益甚大，且目前許多學校、醫院等單位均採用太陽能板設計球場屋頂及停車場，效果非常良好，建議爭取採用。						
擬辦	建議鄉公所派員勘查後，立即提出相關計畫爭取建設。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03	類別	民政	提案人	韋忠貞	附署人	侯廉聰 朱彥政
案由	敬請鄉公所檢討各村辦公處擬撥發公務機車乙案。						
理由	鑒於各村辦公處計有 8 處，目前尚無配發公務機車，鄉公所各課室人員、村幹事及村長至各部落或至各村執行公務時，村辦公處若有一部公務機車較為方便，機動力較為靈活，且部落道路狹窄，停車較為便利，為民服務更為便捷，更服務到家，實需配發各村辦公處一部公務機車較為實用。						
擬辦	建議鄉公所檢討採購公務機車配發至各村辦公處。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04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朱彥政	附署人	韋忠貞 謝志強
案由	內獅村（唐惠山住宅）旁排水溝改善案。						
理由	該處為村內主要排水溝匯流處，每逢豪大雨部落上方土石流入該處，造成出水口堵塞，已致雨水流入私人芒果園內造成土地流失，建議此案優先處理。						
擬辦	建請鄉公所勘查，協助改善。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05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朱彥政	附署人	韋忠貞 謝志強
案由	建請於南世村巷道（洪武雄住宅旁）設置護欄乙案。						
理由	此道路為部落主要之道路，為村民行車之安全，請公所設置護欄，以維護人、車安全。						
擬辦	建請鄉公所勘查協助施作。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06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朱彥政	附署人	韋忠貞 謝志強
案由	建請於內獅村往 Djipuqud 產業道路改善工程案。						
理由	該路段為農民採收芒果主要農路，每逢豪大雨土地流失致路面毀損，造成農民搬運不便，建議此案優先處理，以維護農民生命財產安全。						
擬辦	建請鄉公所勘查協助施作。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07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朱彥政	附署人	韋忠貞 謝志強
案由	建請通往內獅活動中心之道路改善案。						
理由	該巷道柏油路面年久失修，道路凹凸不平造成用路人不便，為顧及用路人安全，確有重新鋪設瀝青柏油路面之急迫性。						
擬辦	建請鄉公所派員勘查，並編列預算辦理。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08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朱彥政	附署人	韋忠貞 謝志強
案由	建請於南世村部落興建停車場案。						
理由	該部落巷道於 180 年執行環境改善（自行車道）工程，原有巷道變窄現部落居民之車輛均停在人行道上，為紓解部落停車的困擾，建請興建停車場提供居民良好的停車環境。						
擬辦	建請鄉公所派員勘查，並編列預算辦理。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09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朱彥政	附署人	韋忠貞 謝志強
案由	內獅段 531 至 557 號地（七里溪）旁之野溪排水設施改善案。						
理由	該段野溪支流全長約 200 公尺於 111 年度已整治前段約 70 公尺，因後段尚未予整治，於汛期時常造成兩旁農地災損，建請續施設排水溝，以使水流有所遵循，不致造成災害。						
擬辦	建請鄉公所勘查，並編列預算辦理。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10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蔡特文	附署人	簡新茂 朱彥政
案由	獅子村中心崙部落集會所周邊改善乙案						
理由	獅子村中心崙部落集會所，為部落活動據點，舉凡部落活動、婚喜慶、文化音樂祭等皆以此舉辦，為部落重要聚會場地，近年來，其公所改善之處，並未完善，多處依舊會漏水(雨)，常常造成村民部落使用時不便外亦使地面濕滑，有安全的顧慮，其村民們所常望，盼盡予早日完成改善增建事宜，盡而使村民有所完善場地運用及部落發展。						
擬辦	建請公所考量部落所需，早日規劃相關計畫及執行作為。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11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蔡特文	附署人	侯廉聰 簡新茂
案由	建請改善及活化和平部落後方公共用地乙案						
理由	<p>和平部落其地形及道路窄小而長，其周邊多數為私人土地及河道，缺乏空間用地供鄉親及部落使用，而其部落後方之公共用地，目前皆無有相關的活用計畫外，其閒置造成垃圾擺放嚴重影響地方環境，為此建議公所制定活用計畫、改善基礎設施、促進社區參與和開展綠化計畫等措施，可以有效地活化公共用地，改善和平部落的環境質量，提升居民的生活品質。</p>						
擬辦	建請公所承辦課，發函通知村長召開戶長會議，取得部落共識後，針對此案辦理相關會勘，盡予完成用地改善工程，造福部落。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12	類別	民政	提案人	蔡特文	附署人	何素娟 簡新茂
案由	建議進行全面檢討改善全鄉各部落與省道交叉口監視系統的設置乙案						
理由	111 年本縣屏鵝公路進行 141 公里電纜地下化及種樹百里 2.0 的工程，此工程也在獅子鄉海線四村五部落所經過的台 1、台 26 號道施工，其各部落與省道交叉口，本設置應有的監視系統，因上述工程，而全數暫時拆除，目前有些部落尚未裝設。為提高交通安全性，預防交通事故發生，保障居民的生命和財產安全下，除了屏鵝公路交叉口外，應全面檢視獅子鄉各部落的出入口，確保每個重要路口都有足夠的監視設備，以提高交通安全性。						
擬辦	建請公所為確保各部落及鄉親出入之安全及足夠的監視設備，向相關權責單位反映鄉親所盼，以利維護獅子鄉鄉親權益與嘉惠鄉親所望，得為獅子鄉公所之德政。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13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蔡特文	附署人	簡新茂 朱彥政
案由	南世村活動中心屋頂防漏水改善乙案						
理由	南世村活動中心，為部落活動開會據點，並為目前南世文化建康站的開設地點，多為長者們活動的地方，為部落重要聚會場地，近年來，其屋頂年久失修，多處會漏水(雨)之現象，常常造成村民部落使用時不便外亦使地面濕滑，有安全的顧慮，其村民們所常望，盼盡予早日完成改善增建事宜，盡而使村民有所完善場地運用及部落發展。						
擬辦	建請公所考量部落所需，早日規劃相關計畫及執行作為。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14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蔡特文	附署人	朱彥政 何素娟
案由	建請竹坑村社區營造，圍牆，道路擋土牆美化(原住民文化元素彩繪等)乙案						
理由	為使本鄉各部落環境美化嶄新更負有原住民文化元素特色，建請將部落可彩繪及已彩繪但久未更新、退色、損壞之圍牆及擋土牆等規劃相關修繕及美化，亦使部落煥然一新，其福祉為民所願，公所德政。						
擬辦	建請公所先期會勘，並請村長或部落主席完成部落會議，取得部落認同，盡予完成鄉親所望，美化部落。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15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蔡特文	附署人	簡新茂 朱彥政
案由	內獅村七里溪中段河川支流防護岸淘空改善案乙案						
理由	內獅村七里溪中段河川支流防護岸，經鄉親陳情，近年發現，護岸因地形地勢的關係，豪雨季時，河川水流湍急，造成護岸淘空現象，危害上方多數鄉親行進之道路，建請公所盡快安排會勘，並提報相關單位，以利後續改善事宜。						
擬辦	建請公所先行會勘並提報水保局爭取相關經費，予以改善部落道路，確保部落環境安全。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16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蔡特文	附署人	簡新茂 朱彥政
案由	中心崙部落集會所後方大排水溝清淤案乙案						
理由	中心崙部落集會所後方大排水溝，經鄉親陳情，近年未有清淤作業，以致大排水溝周邊環境雜亂惡臭，有蚊蟲孳生的狀況，建請公所安排清淤作業，以確保部落環境的整潔與衛生。						
擬辦	建請公所先行安排會勘，並盡快執行清淤作業及周邊環境消毒，確保部落環境安全與清潔。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17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何素娟	附署人	韋忠貞 蔡特文
案由	建請公所同意在新路三公里處往卡露南農路增設路燈乙案						
理由	村民反映新路三公里處往卡露南農路,全長約 300 公尺無照明設施,近年來有鄉親回鄉在此定居,然夜間因昏暗進出不便,建請公所同意在該路段增設路燈,以維護鄉親安全						
擬辦	建請公所排定勘查,並寬籌經費辦理。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18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何素娟	附署人	韋忠貞 簡新茂
案由	建請公所協助在內文巷道增設或調整路燈乙案						
理由	村民反映內文一巷從蔡家住宅至林家住宅巷道約 200 公尺路段, 設有兩盞路燈, 但夜間仍然昏暗, 建請公所依現況增設或調整路燈, 改善照明不佳情形, 以維護鄉親行車安全						
擬辦	建請公所盡速排定勘查, 並寬籌經費辦理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19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何素娟	附署人	韋忠貞 蔡特文
案由	建請公所協助在台九線新路三公里處往卡露南農路入口處拓寬及路面改善案						
理由	村民反映新路三公里處往卡露南農路進出口因狹窄緣故,特別在夜間昏暗無照明設施情形下,路旁水溝處也無設置防撞桿,經常造成車輛擦撞水泥護欄,為維護行車安全,建請公所協助改善,以嘉惠鄉親						
擬辦	建請公所會辦其他相關單位排定勘查,並寬籌經費辦理。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20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何素娟	附署人	韋忠貞 簡新茂
案由	建請公所協助在原內文國小校舍修建公廁改善案						
理由	<p>村民反映原內文國小校舍為本村經常辦理各項活動場地，亦是部落接待中心，部落青年凝聚力佳，對部落有許多期許及規劃，但每每辦理活動卻因公廁年久失修造成不便，建請公所協助修建，以嘉惠鄉親</p>						
擬辦	建請公所盡速排定勘查，並寬籌經費辦理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21	類別	民政	提案人	謝志強	附署人	韋忠貞 朱彥政
案由	建請公所內獅村新公墓增設花台及禮拜堂乙案						
理由	內獅村新公墓，尚未完整規劃增設花台及禮拜堂-牆面位置，未改善及加強的地方，建請現勘評估現勘增設乙案，公墓設施更加完善，鄉親返鄉清明掃墓，感受到溫暖及鄉公所的用心，造福地方。						
擬辦	建請公所完成會勘，盡予完成相關事宜。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提案單

編號	22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謝志強	附署人	韋忠貞 朱彥政
案由	建請公所南世村第 2 鄰巷道矮牆美化乙案						
理由	南世村地理境優美，上游溪流有自然生態環境，後山南湖呂山、新運動場已完工，吸引鄉內及民間社團遊客到部落走訪、鄉內大型活動都在南世村辦理，進入部落矮牆掉漆及彩繪退色已久，建請更新彩繪原素，美化牆面設施，完成在地特色。						
擬辦	建請公所完成會勘，盡予完成相關事宜。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臨時動議案

編號	01	類別	社福	提案人	謝志強	附署人	侯廉聰 朱彥政
案由	建請公所研議修正本鄉喪葬補助辦法乙案。						
理由	<p>一、查本鄉喪葬補助辦法自 112 年 1 月 1 日公布施行迄今，補助金額為每案以新台幣 5 仟元整計，按現今物價指數計算，實為杯水車薪不足以解決鄉民喪葬負擔。</p> <p>二、又查其他鄰近鄉鎮喪葬補助標準皆以提高為新台幣 1 萬元整，爰此建請公所衡酌公所財政及鄉民需求研議修正本鄉喪葬補助標準，以符鄉民期待。</p>						
擬辦	建請公所研議修正，並將結果函知本會。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臨時動議案

編號	02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侯廉聰	附署人	何素娟 簡新茂
案由	建請公所於屏 199 線進入內文村路口增設路燈，以利鄉民夜間通行安全由。						
理由	查該處為屏 199 線進入內文村路口，現有入口意象裝置雖有裝置照明設備且已裝設數盞路燈；惟因路燈數量不足略顯陰暗，建請公所增設路燈數盞以保障鄉民夜間出入通行安全。						
擬辦	請公所派員現勘匡列經費辦理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主席/韋忠貞問：

朱鄉長、羅秘書、所有代表會同仁、課室主管，感謝公所率領的團隊在這第三次定期大會踴躍出席，希望代表的提案或建議請公所予以重視，相信

有助對鄉鎮的推展，希望大家在每一天的工作非常順利，祝福大家身體健康，上午的會議就到這裡，散會。

玖、拾、散會：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24 日上午 12:00 時整。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簽到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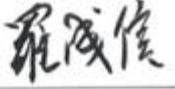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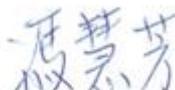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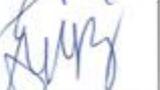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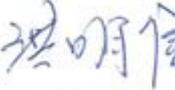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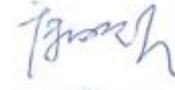
會 次：第 10 次會議

會議內容：討論代表提案、臨時動議

日 期：113 年 05 月 24 日(星期五)

時 間：上午 8 點至下午 17 點

出席人員：

機 關 名 稱			屏 東 縣 獅 子 鄉 民 代 表 會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1	主 席	韋忠貞		8	秘 書	羅成信	
2	副主席	侯廉聰		9	組 員	田美惠	
3	代 表	何素娟		10	組 員	馮慧芳	
4	代 表	簡新茂		11	技 工	溫秋美	
5	代 表	蔡特文		12	工 友	洪明信	
6	代 表	朱彥政		13	服務員	康麗君	
7	代 表	謝志強		14	服務員	方幸一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簽到簿

會 次：第 10 次會議

會議內容：討論代表提案、臨時動議

日 期：113 年 05 月 24 日(星期五)

時 間：上午 8 點至下午 17 點

列席人員：

機 關 名 稱			屏 東 縣 獅 子 鄉 公 所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序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1	鄉 長	朱宏恩	朱宏恩	8	人 事 室 主 任	陳鏡元	陳鏡元
2	秘 書	陳明貴	請假	9	土 管 所 所 長	周志凱	周志凱
3	民 政 課 課 長	東家榮	東家榮	10	清 潔 隊 隊 長	余金珍	余金珍
4	經 建 課 課 長	楊金郁	請假	11	圖 書 館 館 長	曹毓嫻	曹毓嫻
5	農 觀 課 課 長	巴羿捷	巴羿捷	12	幼 兒 園 園 長	胡昕儀	胡昕儀
6	社 會 課 課 長	高倩麗	高倩麗	13	所 會 連 絡 員	詹閔勝	詹閔勝
7	主 計 室 主 任	柯景仁	柯景仁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主席 韋忠貞

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24 日